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巧玉玲珑



楔子

“不准哭！一天到晚就会哭！你不哭会死啊！”艳阳天下、黄土地上，一名十四五六岁的少年不耐烦地斥喝着——一位正在努力忍泪、看起来怯弱弱的少女。

少女微微低首不敢看他，但眼眶早蓄了满满的泪水，只是因为他的威吓，一滴也不敢滴下来；可如此一来，她泪眼盈眶的模样看来更是楚楚可怜。

他有些烦躁又厌恶地瞪着她那瞻小的德行，越看越生气，越看越心烦，一火起来干脆转身走开，眼不见为净。

她见他往前走，忙跟上去。

听见身后细细碎碎的脚步声，他更烦，脚下不由得越走越快，心底希望她因跟不上而主动放弃。

可惜少女虽然样貌生得娇弱柔美、性情胆小怯懦，但却固执得很，硬是要跟；见他加快了脚步，她忙小跑步起来，有些喘的跟在他后头。

在大太阳底下走路，实在不是普通的辛苦。

很快地，毒辣辣的骄阳便晒得人脑袋发晕、汗水亘滴。

她越走越累，加上还小跑步着，不觉挥汗如雨。而因为在以往十六、七年的岁月中，少有在艳阳下行走如此远的距离，不用多久，她就觉得自己的足踝及趾尖痛得难受，又因太过疼痛，不觉泪水便滴了下来；她不敢哭出声来，一边小碎步地跑着，一边忙拿手绢擦去小脸上的泪与汗，但吸鼻子的微音仍是掩不住。

前头的少年耳聪目明的，当然有听到那细微的声音，他只觉自己额上青筋隐隐跳动；他又走了一会儿，终于受不了的停下来，回头对她吼道：“不要跟着我！”因为一直低着头，没注意他停了下来，她被突来的声音吓了一跳，而且还直直撞到他怀里，然后一个反弹差点跌倒；幸得他毫不客气的伸出手用力一抓，助了她一臂之力，方让她站稳了。

“你是白痴啊！走路不看前面看地下，地下有钱捡吗？”他见她那副模样，胸中便有一股无明火熊熊的烧，忍不住破口大骂。

她瑟缩了一下，仍是低着头，因为知道他不喜欢看她掉泪。

“妈的！”他低咒一声。就算她不抬头，光看地上那越来越多的小圆水印，他当然也知道这个爱哭鬼在哭。

气急败壤的放开她纤细的手臂，他又转身开拔。

少女见状快速地擦擦眼泪、吸吸鼻子，又快步跟上。

她才走没两步，他就停下来回头开骂：“叫你别跟，你听不懂啊！”她及时煞住脚，仍是低着头，一副逆来顺受的小媳妇模样。

他看了就气，这次干脆施起轻功，往前疾行。

他就不信这样她还能跟！

少女惊慌地看着他一眨眼便到了几丈外，虽然明明知道追不上了，但她仍跑了几步，跟着脚下——一个不小心，她就扑倒在地上。

“啊……”她想再爬起，却发现自己扭到了脚，白嫩的掌心也擦破了皮。她轻叫了声，足上其它的伤处似乎全在此刻一起发作，感觉更痛了。

少女坐在被太阳照得发烫的大地上，抚着阵阵疼痛的双足，眼眶中的泪

水如断线的珍珠般叮叮咚咚落下。

她这会儿泪水也不擦了，反正他已经走了，干脆哭个痛快。不过大概因为平常被骂惯了，她还是哭得很小声，只是猛掉泪而已。

忽然间，身前一道黑影遮住了炙热的阳光；她在泪眼朦胧中瞧见他的裤管，立刻止住了呜咽，快快擦干眼泪，仰首看他。可她一抬头，眼眶中的泪又掉了下来，她只好又手忙脚乱的抓着早已湿透的小手绢往脸上擦了擦，却只造成她脸上沾到的泥沙和泪水混在一起，看上去更加狼狈。

他见她那笨拙的模样，皱着眉咕哝了两句，然后才臭着脸，老大不甘愿的抱起仍坐在地上的少女，将她移到一旁树下的大石头上，脱去她的鞋袜，帮她检查受伤的脚踝。

她羞红了脸，但半点不敢反抗。

看她整个脚踝肿了起来，他忍不住又骂：“笨蛋！教你别跟还硬要跟，活该！”被他一骂，她鼻头一酸，泪水又滴滴落下。

他见状，粗手粗脚的拿衣袖擦去她脸上的脏污和泪痕，粉嫩的肌肤几乎都要被他擦出一道道红痕了。他边擦还边恶狠狠的威胁她道：“不准哭！再哭就把你丢在这里！”她努力止住泪，吸吸鼻子，微微点头。

少年见她止住了泪，便转过身蹲下，“上来，我背你回去。”她迟疑了一下，怕他生气，只好乖乖伸手环着他的颈项，趴上了他的背。

他背着她站起来，大步向前走去。

少女安静的待在他背上，然后小小声的道谢，“谢谢。”她的声音细如蚊蛇，若不是就在他耳后开口，搞不好他还以为是风吹的声音呢。

他闷哼了一声，算是回答。

少年不言不语的背着少女，走过田野，穿过葡萄藤，在万里无云的晴朗蓝天下，一步步走回家……

第一章

“可恶，那小王八蛋竟然给我跑掉了！要是让我逮到，老娘非扒了他的皮不可！”黑鹰山的当家夫人杜念秋气呼呼的在厅堂上走过来、踱过去，嘴上不停咒骂着。

“夫人，你别气了，少爷都已经二十二了，想去江湖上走走是正常的。”一旁的月牙儿温言的劝说。

“他想出去走走，自个儿走就好啦！明明知道兰儿会跟，这小子也不和我讲一声！”

他又不是不清楚兰儿的身分，现在大唐宫里正乱着，他们到了中原，没出事是最好，要是让人知道她是大唐公主，还是先帝应该早死了八百年的亲生女儿，你看她还能不能活着回来！”杜念秋火冒三丈的咒骂自个儿的笨儿子。

“夫人，你放心，少爷会照顾兰儿的。”“照顾？！他会顾个头！”她对这说法嗤之以鼻，大声道：“你何时何地哪只眼睛看过那小子心甘情愿的照顾过兰儿了？我那笨儿子一点也不懂得怜香惜玉，每次都一副不耐烦的样子。现在好了，他们人在大老远，他没有把她撇得远远的就不错了，还照顾咧！”月牙儿摸摸鼻子，闷笑了两声，“这倒也是。不过夫人这些年不也教了兰儿

轻功和暗器手法？特别是她的十方小箭，神准的程度可是除了夫人你之外，再无人能出其右呢。

我看兰儿应该是不会有事的，再说若真遇上了事，少爷不会不管的。”最好是这样，否则他也别回来了！”杜念秋才骂完，就被人抓到了怀中。

赫连鹰在门外就听见她大呼小叫的，所以一进门就揽着她的腰，亲了她小嘴一下，问道：“你叫谁别回来？”“除了你那笨儿子，还会有谁！”她伸出食指戳着他厚实的胸膛，气呼呼地说：“都是你！老的不学好，小的也一样！什么闯荡江湖？什么武功高低？整天砍砍杀杀的很好玩吗？你们的脑袋里都是浆糊啊！”“是，都是我。不过我没让他去闯荡江湖，只是儿子这么大了，早能独当一面，所以才要他自个儿去大唐谈生意。”“啥？原来还真的是你这个王八蛋搞出来的东西！我还以为是儿子离家出走，你你你……”她简直气到快说不出话来了。

赫连鹰忙安抚她，“好了，别气了。我知道你担心他们，所以已经让人去通知凤凰楼了，让你师兄照应一下。他们不会有事的。”赫连鹰边说边带着妻子往房里走，决定要好好在床上说服她，好让儿子能够出去见见世面。

月牙儿好笑的看着爷不着痕迹的将夫人带进房，发现爷以退为进的功夫是越来越厉害了，每次都把夫人哄得服服帖帖的；夫人总在事后才发现自己着了爷的道，还真是一物克一物啊。

她笑着摇摇头，转身做事去。

这里是传说中的黑鹰山，百年来不断有人想找到这处隐藏在沙漠中的世外桃源，但能知其门而入的人实在少之又少。

也因为如此，黑鹰山一直带着神秘的色彩，直到二十几年前黑鹰山出了个骁勇善战的赫连鹰，他带领着手下在西域掀起了一场沙漠风暴，在短短十年间打败了丝路上大部分的部族，令多位国主闻之色变，纷纷献贡求和。

大漠中的人皆称赫连鹰为沙漠之王。

传说甚至连东方的大唐帝国也注意到这位在沙漠中神出鬼没的霸王，还曾打算把公主下嫁和亲，不过却只闻风声，不见人来。但无论此事的真实性如何，都说明了黑鹰山的实力不容小觑。

从此之后，黑鹰山大大有名起来，人人皆知道沙漠中真的有这么一座山，山中住着一位纵横沙场、叱咤风云的沙漠之王。不过依然没几个人知道黑鹰山真正的位置，晓得里头真正的情景，沙漠之王的出现只是更增添了它的神秘性而已。

但近几年却少有关于黑鹰山的流言传出，人们唯一知晓的，便是沙漠之王有个儿子，一个十分熟悉沙漠，在热风炙阳中，来去轻松自如的儿子。

据说他叫赫连傲，一身本领不输其父。特别是他非常熟悉沙漠中的事物，他知道如何在沙漠中寻找水源，知道沙漠中何时会起风，甚至有人亲眼见过他被沙暴卷起半天高却依然安全存活。

有人说，若是想平安横越广大的沙漠，跟着赫连傲准没错。可惜的是，没几个人知道赫连傲的长相，当然也就没几个人能跟着他横越沙漠了。

烈日、黄沙、热风。

灼烫干燥的空气中，偶尔随风传来几声叮叮当当的驼铃。

这里是塔克拉玛干沙漠，放眼望去，便是一望无际的金黄沙漠，一座又一座的沙丘间，几乎没有多少动植物能生存其中。炙热的艳阳毫不客气地释放它的热力，像是想从这片干燥的大地中压榨出仅剩的水气。

偶尔吹拂过的强风夹杂着黄沙打在脸上疼痛难当，实不是普通人能忍受；要是再不幸遇到了沙暴，就算没死在其中，也要在强风过后，面对全然改变的地形。

接下来，便是因地形的改变而迷失了方向，在黄沙之间绕了又绕、转了又转，无法走出其中，最后成了滚滚黄沙中的一具干尸；幸运的话千百年后还能让后人看见完整的骨骸。

这样的—个地方，说是人间地狱也不为过。

可就在这么一个无边无际恐怖的沙漠中、也还真是让人走出了一条路来。说是路可能有些牵强，因为这条路没有开道、没有标示，而且还是常常有人不小心就死在沙漠之中；纵使如此，千百年来人们还是在沙漠中的绿洲中建立了家园、创造了国度，而且为这条连接着绿洲与绿洲、国度与国度问看不见的道路取了个还满美丽的名字——丝路。

商人们从千年以前便带着中原美丽的丝织品，越过高山、渡过恶水，穿越这座如大海般广阔的人间地狱，来到遥远的国度贩卖或交换商品。

这条路是谁第一个走的，早已不可考，谁取的名字，也无人能确定，不过行走在其上的商旅们并不在乎这些，他们翻山越岭冒着生命危险来到这里，为的不是别的，只为图个温饱而已。

此刻，沙漠中正有一队商旅在大太阳下行走着，只是十数人的商队中，众人皆沉默着，未有入开口说话，除了风声，剩下的便是驼铃声了。

商队过去后，约莫一刻钟，突然有人出现在沙漠中，他骑的是匹黑马并非骆驼；而让人诧异的是，万里无云的晴空中，总有一只大鹰在那黑衣人上头盘旋。而在黑衣人身后大约二、三十尺处，则又跟着另一名同样黑衣蒙面，但身形较娇小的骑者，右肩还背了具黑色小弓。

两人的坐骑看来皆为上乘骏马，在沙地上行走轻松得很。

这两位不是别人，前头的正是黑鹰山少主赫连傲；在后头跟着的，便是乖巧可人的秦若兰了。

两人隔得这么远，当然也没人开口说话，更何况赫连傲根本当后面那女人不存在。自从八年前在他娘开的悦来客栈中遇见她后，他就注定要被她缠上一辈子；他原以为依她那种胆小的死个性，一定很快便会将他视为洪水猛兽，没想到那短短的一阵子，却变成了漫长的八年。

他不知道她究竟哪里来的胆量和固执，当年他只不过因为看不过去她反应迟钝的等人砍，才会一时善心大发地跑回去救她，结果自己反而被人砍了一刀。就这么一刀，让她将他视为救命恩人，从此以后，她便如影随形、寸步不离的跟着他，想甩都甩不掉。

不让她跟，她死要跟，要是吼她，她就掉泪，而她一掉泪，他就跟着倒霉，因为所有的人都会露出一副都是他的错的样子，然后他老娘就会揪着他的耳朵要他向她道歉。

最后没有办法，他只得让她跟着，条件是——不准哭！

自从他开出这荒谬的条件之后，她真的渐渐改善了爱哭的习性；虽然还是有些胆小，但比一开始是要好上许多了。

之后，她一直像个小女仆似的跟前跟后，他也渐渐习惯了；但在几年前的某一天，他突然发现自己已有许久没再见过她的眼泪。这个发现莫名其妙地让他感到烦闷，那股烦闷从此便压在胸口，不见有消散的时候。

头上顶着大太阳，握在手中的缰绳热烫灼人，他想起身后细皮嫩肉的人

儿，脸上不觉更加阴沉。

“驾！”他轻喝一声，踢了下马肚，催促坐骑加快了速度，向前疾驰。

兰儿见状，也加快速度跟了上去。

两人一前一后，很快便如风般越过前方不远处的商队，两骑八蹄扬起漫天尘沙，远扬而去。

敦煌

“少爷。”赫连傲一下马，悦来客栈敦煌分店的掌柜便恭敬的迎了上来。

他点了下头，随即上楼，没多说什么。

兰儿也下了马快步跟在他后头，经过掌柜的时候，她停了一下，小小声的和他点头问好，“李叔，麻烦您了。”“别客气。”李掌柜露出一抹温和的微笑，“我叫小二送一桶热水上去，你可以好好清理一下。等会儿楼下就会备好饭菜。”这几年这对小儿女常跟着爷一同出来行走，是以他识得兰儿，也晓得他们之间的情况。

“谢谢李叔。”蒙着黑布的小脸只露出似水般的黑眸，她向他鞠躬轻声道了谢，便匆忙上了楼。

李掌柜招呼店小二将马牵到马厩，跟着便去叫人烧水备饭菜。

兰儿上了楼，先进了二号房卸下包袱及沾满了尘沙的头巾，才到隔邻的一号房去。

他们这次束行，鹰叔早已通知了各地的分店，所以他们一路东来，各家悦来客栈都将一、二号上房留下来，供他俩留宿。

她一进门，便见到赫连傲正在洗脸。她走上前，他刚好从盆中抬起脸，沉暗的黑瞳盯着她，前额发梢及下巴滴着水。

她主动拿起桌上一旁折好的布，替他将脸上的水珠拭干，他也就坐下，让她帮自己擦脸。

兰儿手拿布，顺着他的前额，向右经过俐落的剑眉来到额际，然后从他的脸庞而至方正刚硬的下巴。她稍稍收回手，移到左上方同样顺势擦拭而下，然后是中间高挺的鼻梁。

她的动作轻柔而仔细，像是和风吹拂过面。

赫连傲面无表情地望着她专注细致的容颜，那股烦闷的情绪再度加深。

兰儿收口手，将布放进盆里，端起盆子柔声道：“李叔说楼下备好了饭菜，要不要请他送上来？”“不用了，我会下去。”他冷淡的回答。

“那我先回房了。”她温婉的轻点下头，端着铜盆退出门外，刚好两位小二哥送了桶热水到她房里。

两名小二哥见到她的娇颜，有瞬间呆了一呆，幸好及时回过神来；美人当前，两人忙抢着将盆子接过手带下楼去，还差点打了起来。

兰儿向这两位见色忘友的小二哥道了谢，便回房宽衣净身。

木桶里的水有些烫，她嫩白的肌肤很快就因热水而泛出粉红的色泽。她泡在热水里细心的洗着长发，心绪不由得飘到隔房的石头身上去。

在心底，她总改不了口，还是习惯叫他石头，因为他的脾气又臭又硬，实在是人如其名。当他年岁越大，个性就越来越像颗石头；这些年来，他越来越沉默寡言、不苟言笑，只有因不耐烦骂她时，他的话才会多一些。

八年的时间不算短，她变了不少，他又何尝不是？当年的他，不过和她一般高，但接下来两、三年，他却一下子抽高拉长，变的像鹰叔一样魁梧高大，他的脸也从孩子气的稚嫩渐渐变的有菱有角，说话的音调也渐转为浑厚低沉，有了男人的味道。

兰儿本来是很怕男人的，尤其是那些些高高壮壮看起来像山一般的大汉；可她唯独不怕他，因为她知道他不会伤害她。

兰儿将脸浸到水中，没由来的想起他为挡下的那一刀。她从来没想到有人会为了救她，而自己挨上一刀……想起当时的情况，她不禁瑟缩了一下；当年如果不是他，她早就死了。

这些年来，她曾多次在练武场看过他背上的疤，那条丑陋的痕迹横过他的背，看起来似乎随时会在耀眼的阳光下再度渗出血珠。当然，流下来的是汗水而不是鲜血；但她总会看错，并为此感到惊慌。

兰儿从水中抬起头，将湿漉漉的长发揽到身后，喘着气。

他不只救了她那一次，在那之前还有两次将她从水中捞起，在那之后则有数也数不清的救命之恩。

她永远都不会忘记 她条命是属于他的！

从小到大，不曾有人真心为她做过什么。虽然贵为皇帝之女，她看似什么都有，其实却什么都没有；她是吃得饱睡得好没错，却像一只被关在金笼子里的小鸟。

她没有朋友，从不曾出过后宫，也不像其它的姊妹有着许许多多婢女和疼惜自己的娘亲。

娘亲曾受宠一时，但也只是一时而已；当她怀胎十月，生下的却是个女儿时，便注定了她的失宠。原本娘亲就不是艳丽的女人，加上性情胆小，根本争不过其它人，久了，父皇也就遗忘了这位曾被她称为金丝雀的小女人。

她三岁时，娘亲便抑郁而终，而她也被父皇遗忘，就在两、三位宫女的照顾下，孤单地在深宫的角落长大。

在那座庞大的金色牢笼中，她只是一只微不足道、被众人遗忘的小小鸟儿。在父皇想起有她这个女儿可供利用之前，他甚至未来看过她几次；而那少少的几次之中，她印象最深刻的，却是父皇来告知她即将像文成姊妹一般嫁出去和番。

和番？她不要。但她能说不要吗？她不能，她没有说不要的权利；所以她虽然不要，还是得向那位虽然是她的爹爹却如同陌生人一般的男人道谢，谢父皇隆恩。

过了几天，合该是缘，她遇到了跟着二娘要去找皇后娘娘，却在后宫迷了路的小楼。

小楼的开朗活泼是她所没有的，她被这古灵精怪却相富有主见的女孩给吸引住，然后她们俩成了好友，之后小楼便常常趁节庆宫宴之时，来后宫找她。

有一次她和小楼聊天时，不小心将心里的想望及害怕说了出来，小楼一听便决定帮她，强逼着她改扮行装逃出宫中，而接下来的一切，全不在她的控制之中。

兰儿脸上漾出一抹无奈的、浅浅的微笑；在那之前，她也从来未曾真正掌控过任何事。其实她很感谢小楼当时的莽撞，要不然她到现在都还有如笼中鸟般，不知天地的广阔，不知江山原来如此多娇，更不会遇到了石头。

她的心跳不觉加快，每次想到他，她便会觉得胸口热烘烘的。

但是……兰儿眼神暗淡，垂首轻轻叹了口气。这些年，她一直不知道该如何自处。当年她抛弃了公主的身分，跟着大娘及石头回到了黑鹰山，在那儿，人人都对她很好。她是为了报恩才跟着去的，每个人却当她是大小姐，可是她不是呀，她不是大小姐，也不是奴婢，笨手笨脚的她似乎什么也不是。

何况她比石头还大上两岁，就算她再怎么喜。发现自己在想什么，她逃避的止住了思绪，不敢再深想下去，只是赶紧站起身来，擦干长发及身子。

敦煌这儿风沙仍大，但他们将在这儿停留两天。因为不需要骑马奔驰，所以她换上了一袭有着窄袖、宽腰带，下摆飘逸的浅蓝衣裙，再将过腰长发扎成一条辫子，然后才推开门下楼去。

她才出现在客栈二楼的楼梯口，楼下原本喧嚣嘈杂的饭堂，忽然渐渐没了声音，十几双眼睛全盯着她，有几个人嘴巴还忘了合起来。

兰儿有些害怕，但仍鼓足了勇气匆匆下了梯，走向坐在角落唯一没有盯着她看的石头，和他坐在同一桌。

自从出了关，有不少人称赞过她的容貌，但是这么多年来，她还是习惯人们的目光总是老实不客气地盯着她。

低着头吃了两小口饭，她因为人们紧盯的目光而感到不自在，胃肠不禁痉挛起来。

四周开始出现窃窃私语的声音，使她更加没了胃口。

坐在她对面的赫连傲本来正专心快速地吃着桌上丰盛的菜肴，但一看到她有如鸟儿进食般，竟然一次只夹一粒米饭送入小嘴里，他不禁露出阴沉的神色。

他抬头冷然的环视四周，一颗颗好奇的头颅在对上他的视线后，立刻全都乖乖的低下头专心吃饭，刹那间，整间客栈又安静了下来。

兰儿垂首有些想笑，他那冷酷的神态还真是尽得鹰叔的真传。

他又看了她一眼，在发现她进食的情况改善了点后，才又继续快速的横扫桌上的饭菜。没多久，桌上的饭菜几乎被他一扫而空，只是每个碟子上都还有一些菜肴。

见他似要放下筷子，兰儿忙小声道：“我吃不下的，你吃吧。”他冷冷的看她一眼，只说了个字：“吃。”她忙又低头乖乖吃饭，不敢再说什么。

赫连傲要小二送壶热茶过来，一边喝着茶，一边盯着她像蚂蚁似的好不容易才吃完一碗饭。

兰儿放下碗，怯怯地道：“我……真的吃不下了。”他见她是真的吃不下了，便将茶壶递给她，要她自己倒杯茶喝，然后向小二再要一碗饭，不一会儿就将剩菜吃得干干净净，然后将她才喝了三分之一的热茶也拿起来一口喝掉，跟着便起身上楼回房。

兰儿忙低着头跟了上去，不敢一个人留在楼下供人参观；她只差没抓着他的衣襟，要他等她了。

赫连傲沉声道：“回你房里去！”她吓了一跳，抬起头才发现自己差点跟进他房里了。

“哦，好。”她尴尬地羞红了脸，有些着慌地点点头，忙转身回房。

“等一下。”他突然又叫住她。

兰儿回首转身瞧着他，只听他面无表情的说：“把这衣服换下，以后别再穿了！”“呃……为什么？”她狐疑的轻声问。

“很丑！”兰儿有些受到打击，但她只是难过的低首答应，然后便回房去了。

赫连傲直到她进了隔壁房，才一脸阴沉的进房去。

笨女人，穿那什么鬼衣服，那窄袖几乎是透明的，两只手臂都让人给看光了！还有，那到底是什么鬼腰带？一束紧，她身上的曲线便一览无遗，就见那些男人全盯着她瞧，连饭都忘了吃了。

“笨蛋一个。”他咕哝一声，宽了衣躺上床。

夜深了，月儿爬上半空，像是挂在枯干的老树头上仅剩的一颗黄柚，风一吹，带起微量的尘沙在半空飞扬……冷月、枯树、飞沙。

这番景象在黑夜里，看起来显得有些苍凉。

兰儿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视而不见地望着窗外的景色想着：她方才的衣裙很难看吗？她觉得不会啊……他刚才似乎是在生气，气什么呢？她有吃完一碗饭啊。她越来越不懂他在想些什么了，他总是在莫名其妙的时候突然沉下了脸。

“唉……”她幽幽的吐出口气，才要垂下眼帘，突然却看见窗户外多了一张男人的脸。

“呀！”她吓得惊叫一声，倏然从床上爬坐起来往内缩，那人立刻退走。

门口在下一瞬被人闯入，她惊恐的抚着心口，看着破门而入的石头。

“什么事？”“有……有人。”兰儿有些结巴的指着窗口，全身止不住颤抖。

他脚一点地，从窗口飞窜而出，屋外却已不见人影。他很快地巡了一遍，没发现异样，便又赶回她身边。

兰儿可怜兮兮地抱着曲起的双膝坐在床上，还微微发着抖。

“走了，外面没人。”他上前，蹙眉问：“有没有看到他长什么样子？”她白着脸摇摇头，“他……蒙着脸。”为何会有人在她窗外窥视？此时，听闻她叫声的李掌柜也赶了上来，“怎么了？”赫连傲看着她死白的脸，躁郁的道：“刚刚有人在她窗外偷窥。”“啊？”李掌柜愣了一下，立刻恢复过来，“我马上让人去查看。”“不用了，我看过了，人已经走了。”赫连傲压下那股怒火，冷静的说：“我看人不会再来了。李叔，你回房休息，派人送壶热茶上来就好。”“好。”李掌柜点点头，便退了下去。

“别抖了！”等李掌柜一退出房，他忍不住轻斥，“下次再有人鬼鬼祟祟，别愣着，那把弓不是给你当装饰用的！”她抱着膝的双臂收了紧，怯怯的抬首看他，然后小小声的说：“可是，被箭射到会流血。”听到她说的话，他脸都绿了。妈的，这女人学武学假的啊？！

“你是白痴啊！”他咬着牙，握拳低声咒骂，指关节因太过用力而格格作响。

兰儿瑟缩了一下，忍不住闭上了眼，将小脸埋在膝头上。

“这里不是黑鹰山，若是那人不怀好意，把你抓去卖了，你还他妈的要帮他数钱吗？！”

会流血？他要是不流血，就是你要流血了！你这个笨女人！”赫连傲气得想扁她一顿，幸好他还记得现在是晚上，要是骂太大声会吵醒别人，所以只是走上前低声臭骂。

他见她将脸埋了起来，便命令道：“把脸抬起来，不准哭！”令他意外的是，当她咬着下唇抬起脸看他，脸上半滴泪也没有，只是轻声的说：“我没

哭。”不知为何，这情况让他更加火大。

敲门声响起，他提高音量，冷声道：“进来！”小二哥提了壶热茶进来，见他神色不对，匆匆放下了茶壶，忙又退了下去。

来到桌边，他提壶倒了杯茶给她，得极力克制才能避免把茶杯给捏碎。

“喝掉！”他恶狠狠的说。

兰儿忙接过，双手捧着瓷杯，一小口一小口的将热茶喝掉。

他盯着她将整杯热茶喝完，直到她不再发抖，才咬牙命令，“睡觉。”她乖乖的照做，但却不肯闭上眼，只小声的说：“你可不可以等一下再走？”他瞪着她，下颚绷紧，久久才一揽长袍，跷着二郎腿在桌旁椅上坐下。

兰儿见他打算走了，才安了心，闭上眼睡觉。

赫连傲望着她白净的容颜，等她入睡后，才没好气的支着下巴，斜瞪着窗口吐出一口闷气。

妈的，那偷窥的王八蛋要是被他逮到，他一定先扁一顿再说！

第二章

骆驼是一种脾气又倔又坏，全身散发着腥臭味而且又愚蠢的动物，不高兴时还会对人不屑的翻出厚厚的嘴唇，然后喷人一脸又臭又黏的口水；而且它死爱记仇，你要是不小心得罪了一只骆驼，它会记恨一辈子，然后趁你不注意时咬你一口。

所以饲养骆驼的商旅都很有一套，他们通常都很小心，而且在休息时，会拿一套自己的旧衣服给脾气不好的骆驼，让它嚼衣服泄恨，这样再度起程后，那只骆驼才不会常常闹脾气。

这天早上，很不幸地，兰儿招惹到了一只骆驼。

她又惊又怕的看着那只全身是毛的双峰骆驼，它用那双有着长长睫毛的铜铃大眼忿忿的瞪着她，窄小的鼻孔还不断喷着气，它那一排又大又黄还渗着黏黏口水的牙齿则死命地咬着一件黑色的披风，而披风的另一头就在她的手上。

她其实早吓死了，很想放开衣服不要和它争了，但是这披风是石头的，要是她放手，这披风一定会被它给嚼烂的。所以她虽然很害怕，还是固执地紧抓着披风的另一头，和这只笨骆驼争抢着。

敦煌大街上，就见一个看似怯懦的姑娘和一只骆驼对峙着，一个用手紧抓着，一个用牙紧咬着，两边都死不肯放，引来了好奇看笑话的群众。

“姑娘，加油啊！”有人用回语喊了句，其它人也纷纷加入，七嘴八舌的帮她加油。

“放……放开！”兰儿有些结巴，语音微弱、毫无喝阻之力；而且因为太小声了，还几乎被加油的人声给淹没。

那只骆驼用小鼻孔喷了口气，煽动长长的睫毛，仍然紧咬着不放，甚至还用力撇过头，想将那黑色的衣物强抢过来占为己有。

“这……这不是你的，还给我……啊……”她话才说到一半，那只骆驼仗着蛮力往后退了两步，兰儿整个人被它突然带向前，一个没站稳，直往前栽。

周围的人一阵惊呼，本以为她会跌个狗吃屎，却见一眨眼这姑娘就被人给扯住了腰带，硬生生的将她往后拉了回来。

兰儿的后脑勺结结实实的撞进一副刚硬的胸膛，还敲到了一块圆铜扣环，她一吃痛松了右手，直摸着疼痛的后脑，下意识的一回头——“呀！”兰儿低呼一声，发现拎着她腰带的人是石头，而且他看起来……呢，好象在生气的样子。

“放手。”他咬牙克制脾气。

她赶紧缩回摸着后脑的右手。

“我不是说这只，是另一只！”他凶恶的低咆。

兰儿吓得轻震了一下，左手却仍抓着披风，畏缩的道：“可是……那那那是你的……”“如果那是我的，那我身上这件是什么？”他额上青筋跳动；这个胆小笨女人的固执为何总在不该出现的时候冒出来？“啊？”兰儿眨眨眼，这时才看到他身上披的正是她以为的黑色披风，而且她刚刚后脑撞到的就是扣住披风的铜环。

她看了看他，又看了看那只仍死咬着披风另一头的骆驼，然后看看自己死抓着不放的披风，这才注意到那披风上并没有绣上大鹰，不是他的，只是款式很像而已。

领悟到自己误会了这匹骆驼，红云爬上粉颊，兰儿赶紧松开了手，将左手缩在胸前以右手覆住，好象这样就可以把左手藏起来似的。

那骆驼终于抢回自己的东西，生气的瞪她一眼，才咬着快烂掉的披风掉头离开。

周围传来哄笑声，她羞得只想找个地洞钻；既然此处没地洞，她只好将脸埋在他胸口。

他皱着眉头，抓着她细瘦的藕臂将她带出人群，上马离去。

“对……对不起。”她在马背上小小声的道歉。

赫连傲看着身前的兰儿，只见她的头几乎要垂到胸口，长发被强风吹向右侧，露出来的耳背和颈后染着玫瑰般的粉红。

“你和谁说对不起，苍蝇还是蚊子？我不是叫你留在客栈里，你到底跑出来做什么？和一匹笨骆驼争一件破烂东西？你没脑子啊！”要不是他回客栈拿东西，她不知还要和那匹骆驼在大街上争到何时。

他一想到刚才的情况，脸色就很难看。谁知道那骆驼火起来会不会干脆放开衣服咬她一口？真不知她在想些什么！

“李叔说东大街是交易市场，我只是去看看，然后刚好在那儿看到那骆驼咬着……我以为……”兰儿肤色染得更红，她怎么知道那件披风不是他的，看起来很像啊。“我……以为是你不小心掉了，或是那骆驼趁你脱下时不注意给咬走的。”“你以为我是你吗？”他没好气的说。

她一听就知道他是拐弯抹角骂她是笨蛋，但她不敢抗议，只是嗫嚅地道：“我不是……”“不是什么？”他扬眉。

“不是笨蛋……”兰儿越说越小声，头也越垂越低，因为她刚刚那行为的确很像笨蛋才会做的事。

他用鼻孔哼了一声，不予置评。

身下的马儿四蹄喀喀叩叩的交互往前行，大街上人来人往，除了人还有马、骆驼、驴子，牛羊也不少，也有些载着货物的板车，牲畜及货物的味道混杂在空气中，烈日下那股气味更加浓烈，实在不是普通的难闻。

这儿的人服饰也是相当混杂，五颜六色各族的人都有，大部分都是商旅，也有不少士兵驻守在此。

屋宇则从泥砖建造到飞檐木梁都有，也有些是石头筑成的。大街上相当热闹，小巷中偶有几只鸡鸭猫狗穿梭其中，有时也能看见光着脚丫的孩童互相追逐玩耍着。

“我们要去哪儿？”她见他并未往客栈的方向走，忍不住问。

“谈生意。”他冷淡的回答。

谁知道要是放她一个人回去会发生什么事，搞不好她这次会和驴子杠上也说不定。

他干脆带她一起过去，省得到时她要是有什么损伤，他娘又要唠叨大半天。

“喔。”听出他还在不爽，她只小小应了一声。

他们在前头拐了个弯，转进交易热络的东大街。赫连傲在一家挂着凤凰楼店招的铺子前翻身下马，然后直接走进门。

兰儿跃下高大的马身，安静的跟在后头。

“傲爷，里面请。”铺子的张管事认得他，忙迎了上来请他到后头谈。

赫连傲停了一下，回身对兰儿说：“在这里等着。”然后才进了内堂同张管事谈生意。

兰儿乖乖杵在铺子里，这里南北杂货都有，也有些玉石古玩。她无聊的打量那些货物，视线忽然被一只翡翠玉玲珑吸引住，不由得走上前。

“姑娘好眼光，这对玉玲珑可是上等货呢。”见她在看那玉玲珑，店里的人忙上前解说。他拿起一只玉玲珑吹了口气，传来一阵悦耳的声音，“你瞧，这玲珑可是会响的，保证质纯。”“一对？”她狐疑的问。

“是啊，这大的雕凤，音较沉。”他指给她看旁边一只较小的玉玲珑，“这小的上头雕的便是凰了，声音较为清脆。”经他这么一提点，她才看见旁边还有一只较小的玉玲珑，这两只上头的凤凰雕工精巧、栩栩如生，一左一右彷彿似欲展翅飞翔似的。

“好漂亮。”她忍不住轻声赞叹。

“这对玉玲珑本来要二十两的，姑娘若喜欢，我就卖便宜点，十五两就好。”那人见她有意，忙积极推销。

“十五两？我没那么多银两。”她缩回在凤凰上轻抚的手，小声的说。

没银两？！那人瞪大了眼，刚进去的不是黑鹰山的少主吗？这跟在后头的姑娘怎会没银两？他想了想，很快便认为这姑娘只是个小奴婢，所以才会没银两。瞧她长得如此貌美又有气质，他还以为她是和傲爷定了亲的哪家千金小姐呢。

不过见她对这玉玲珑爱不释手的模样，而且人又长得这么美，性情又温顺……顾店的小二哥很快便升起了同情心，微笑的拿起那较小的玉玲珑道：

“这样吧，你可以只买一个，我算你七两就好。”“可是……这不是一对的吗？”“是一对没错，不过你可以先买一只，等攒了钱，再回头来买。”“不……

不好吧。”她有些迟疑，“这玲珑本是一对，分开了有些可怜，还是算了。”可怜？姑娘家的想法还真是奇怪，不过是两块石头嘛，有啥好可怜的？小二哥心底悻悻然，但脸上仍维持着凤凰楼一贯的标准笑容，“没关系、没关系，下次还有机会。我会先帮你留着，姑娘若改了心意再过来吧。”这人真好。兰儿露出一朵浅浅的微笑，“谢谢。”见到她的笑容，他呆了一下，跟着才回

过神来；“别客气，别客气。”哎，这姑娘真是个美人，光凭这笑容，她去京里选妃都成了。

忽然间，一名汉子带着旋风般的气势从大门外冲了进来，一脸兴奋，“就是你了！”

就是你了！终于让我找到了！”他边喊边伸手要抓兰儿。

兰儿被这莫名其妙的男人吓得脸色发白，她脚尖一点，住后飞退，下意识即便施起轻功闪躲。

没想到那人脚下也不含糊，他一抓没成飞快再跟上，嘴里还不断嚷着：“姑娘你别怕，我没有恶意！”这人一进来便要抓她，她怎还听得进他说的话？兰儿左闪右躲着，几次差那么一点便要被他给抓到了。刚巧里头的人听见了外面传来的骚动，赫连傲一闪身出来，兰儿就刚好撞进了他怀里，他一手稳稳的揽住她的腰。

兰儿见是石头，立刻安了心。

那人还要伸手抓她，手才到她肩后两寸处，便和赫连傲伸出的手闪电般对了几招，最后还是让赫连傲以擒拿手逮住了。

他脸一沉想捏碎这男人的骨头，却被随后出来的张管事阻止了。

“手下留情！”张管事情急之下，忙对他出手。

赫连傲在瞬间松开那汉子的手，闪过张管事的攻击点了他的穴道，又在那人还没来得及出招前又逮住了他的手腕。这一切动作全在一眨眼间便完成了。

那汉子吓得冷汗直流，急得叫道：“我没有恶意！”赫连傲表情冷酷，眼底却冒着怒火，右手只要一施力便可废了这王八蛋的手。而他没立即动手是因为张管事，张管事并不是不明是非的人，他会帮这人求情，必有原由。

“是真的，傲爷，我识得这人。”张管事虽不能动却能言，急急解释，“他叫林立天，是城外佛洞的雕刻师傅，专门雕佛像的。他很老实，只是性情急躁了点，一定是误会，误会。”赫连傲将他的手掌向上翻，果见到林立天食指及拇指上有着长期握雕刻刀才会有的茧，他这才冷冷的放了手，解了张管事的穴道。

林立天握着快断掉的手，痛得冷汗直流，但仍希冀的望着缩在赫连傲怀中的兰儿。

“林师傅，你这次又怎么了？”张管事头痛的问。这人个性大喜大怒，奇特孤僻得很，常惹来一身麻烦。但他却有一手好雕功，从他手里雕出来的佛祖菩萨慈眉善目、罗汉金刚不怒而威、恶鬼罗刹凶恶狠绝，每一尊皆是栩栩如生，实是难得的人才。

“抱歉，我只是太兴奋了。”林师傅诚恳的点头道歉，“张管事，你该知道我目前正在雕一尊神像，但怎么刻怎么不对；我刚才经过门外时，却惊见这位姑娘，她的气质容貌实在太符合了，才因而惊吓了这位姑娘。”“你是说那尊香声神？”张管事瞪大了眼，转头想仔细瞧瞧兰儿，却对上了赫连傲冷然的视线，他忙尴尬的将目光移开。

林立天只盯着兰儿，浑然不觉那瞪视着他的两道寒光。他热切的对兰儿道：“姑娘，可否耽误你几天时间？”知道他不是坏人，兰儿怯怯的回头看了他一眼，还没回答就听见头顶上传来石头隐含怒气的声音。

“不可以。”“为什么？”林立天急切地又道：“真的不会耽误多久！若能让我以姑娘为模板，一定能将那飞天主题表达得更好。”“那是你家的事！”

赫连傲厌僧这家伙一直盯着兰儿，他强搂着兰儿的腰便往外走。

林立天还要跟上，却被张管事拦住。

“张管事，你别拉着我！”他想挣脱，却只能眼看着那冷酷的男人带走那美丽的姑娘。

“林师傅，你死心吧。”张管事一脸严肃的对她摇摇头。

见人已被带走，蹄声渐远，林立天知道追不上了，便停止挣扎，回身激动的抓住张管事的衣襟，“你一定知道他是谁！快告诉我，我好去求人家。”张管事无力的瞪他一眼，“这人你惹不起的。”“你别管那么多，快说便是了！”他用力的摇晃张管事，死也要求得那姑娘相助。

“好好好，我说。别摇了，你先放开我吧！”他都快没气了。

林立天闻言赶忙松开手，张管事咳了两声顺了顺气，才问道：“有没有听过最近几年丝路上流传的一首诗？”“什么诗？”他奇怪张管事怎会突然提到“诗”去了。

“狂沙乱舞留枯骨，炙风热海四茫茫。欲求平安过瀚海，唯有黑鹰石天傲。刚刚那位就是这诗里所说的人哪。”林师傅闻言呆了一呆，“你是说，他是那个石天傲？”那个传言中沙漠之王的儿子？张管事听了差点昏倒，这人还真是除了雕塑，万事不知！他无力的摇摇头，“是也不是。”“什么意思？”他一脸茫然。

“是，指的是他是那个人没错；不是，则说的他不叫石天傲。”“那他叫什么？”“赫连傲。他行事可不比他爹温和，而且说一是一，说二是二。诗中会说他是石天，便是因为他个性像石头般顽固，而且脾气不好，像天老爷一样阴晴不定。刚刚他既然拒绝了，你再去也不可能得到首肯的。”张管事看着这傻大个儿，直想叹气。

“那他就是住悦来客栈啰？我去找他！”林立天立刻往外走。

没想到这小子还知道悦来客栈和沙漠之王的关系，难得难得。张管事摇头晃脑着，突然想到：不对，真要让这小子跑去还得了！瞧刚才那情况，赫连傲可是很保护那位姑娘的，林立天这一去，不被揍一顿丢出来才有鬼。

张管事回过神急着要拉往他，但林立天早走出大门了，他忙跑出门喊着：“喂喂喂，我说的话你没听懂啊？没用的，他不会答应的。”“放心，我会想办法的。”林立天咧嘴而笑，向他挥了挥手很快就离开了。

张管事还要说话，但人已走远，他只能无能为力的摇摇头，走向铺中。

“为……为什么不能？”当石头要人把那位追到客栈来的雕刻师傅赶走时，兰儿正坐在楼上他的房里，帮他抄写整理这几日与当地商行的交易。

她知道自己不该问，因为他眉宇间隐隐有着怒火；但她实在好奇，好奇他一听到那人的要求竟如此生气。不过是要雕个佛像而已，不是吗？她乍听之下还有那么点受宠若惊呢。她向来知道自个儿貌美，但貌似天仙？这点她可就不确定了。

兰儿下意识的摸摸自己粉嫩的脸皮，不懂自个儿这副皮相是哪儿好看了？她偷瞄了一眼双手抱胸正站在门口往楼下看的石头，虽然他一脸冷酷，但她却觉得他比她好看多了。

他不只脸好看，全身上下都好看。脸上干净的线条，结实矫健的身躯，虽然高大，却无多余的费肉。他有着像鹰叔一般浑然天成的气势，一举一动都吸引着周围人的目光，让人移不开视线。

不过也因为他体形太高大了，他一出现总是给周遭的人带来无形的压迫

感，而她是打从八年前便一直跟着他，所以她一点也不觉得他是个威胁。

她的视线从他的窄臀移到背肌然后向上看，就这样对上了他的黑瞳，让他逮到她正专注的瞧着他。兰儿一下子红了脸，尴尬的不知是该移开视线，还是该假装自己刚才没盯着他。

“什么不能？”他只微微偏过头斜睨着她，对兰儿火红的娇靥视而不见。

“什么？喔，我是说……”兰儿红着脸，语无伦次的，好半天才想起早先的问题，“我是说，为什么不能帮那位林师傅？”他眯了下眼，紧抿着嘴，搁在臂上的食指有节奏的敲打着，过了一会儿才冷冷的问：“你知道他要雕的是个什么？”“不是香声神吗？”她不怎么确定的回答。

“你有看过香声神吗？你知道那是什么模样？”他眯着眼，嘴角带着不以为然的讥诮。

“不……不知道。”“香声神是佛教中一位能奏乐、善飞舞、体态轻盈、满身香馥美丽的仙人，一般是画在绢布或佛窟壁上。”他走到她身前，弯下腰将脸凑到她眼前，一字一句、清清楚楚的说：“我上次看过一幅飞天，那位香声神，上半身除了一条彩带，其余什么也没有。”兰儿眨眨眼，半晌才真正听懂他所说的意思。她双眼越睁越大，反应迟钝地抚着心口轻抽口气，一张俏脸在刹那间红得像熟透的莲雾。

“没……没没没有？！”她结结巴巴的重复。

“对，没有。你还想答应他吗？”他瞧着她结巴的模样，气定神闲的直起身，知道她百分之百不会再想答应楼下那男人。

“不……不不要！”兰儿脸红通通的，头摇得像搏浪鼓似的。

“算你还有点自知之明。”他的视线瞥向下，冷言冷语。

虽然她穿著衣衫，但在他的盯视下，她却觉得被看个精光。兰儿下意识的伸手捂住他的眼，只觉得双颊烫得都快冒烟了。

赫连傲哼了一声，握住她细瘦的手腕，抓下她的手，“遮什么？又没什么材料。”“什……我……”听他这般嘲弄，她顿时又羞又气、张口结舌，好半天才冲出一句未经大脑的话：“你又没看过！”他呆住，她也呆了，两人僵在富场。

兰儿尴尬得直想当场昏倒。老天啊，她在说什么鬼？！

“你说什么？”他瞪着她，还真怀疑自己耳朵听错了。

“没有，我什么都没说！”兰儿满脸通红地挣脱他抓着自己的手腕，脚一点地，一溜烟便闪回自个儿房里。

赫连傲第一次看她动作这么俐落，因为脑袋里还有些混乱，没来得及反应，只能看着她像只粉色的彩蝶翩然从手中溜走。

他怪异莫名地瞪着自己的手掌，不懂为何会觉得有些失落。

见鬼了！他低咒一声，猛然将手甩了两下，然后转身到楼下解决那个不死心的家伙。

因为他突然发现自己很想扁人，特别想扁楼下那个。

可接下来的一整天，他却老觉得掌心上飘着她身上的淡淡余香，而且传来阵阵温热……

第三章

那位叫林立天的雕刻师傅死缠不休，让人赶走，不多时又来骚扰。赫连傲心火一起，亲自下去招呼他，那人也不怕，反倒是在瞧清赫连傲之后，突然像是发现万两黄金似的，抓着求他当罗汉的模板。

这种少根筋的人，揍他不但浪费力气，也浪费时间。赫连傲懒得再和他扯，反正该办的事情都办得差不多了，干脆第二天便继续东进，准备顺道去拜访大师兄和冬月姊。

入了关内，渐有树林。一路行来，兰儿始终骑着另一匹马跟得远远的，从昨日之后便没正眼看过他。赫连傲表面上看似无事，实则心里异常不痛快，本来就不怎么温和的脸，现下更显刚硬了。

日晒于顶，四蹄扬尘沙。策马奔驰了几个时辰，他知道后头娇弱的人大概快不行了，于是在瞧见前头路旁有座茶棚时，便准备下马休息顺使用膳。

但远远的，他便发现那菜棚状况不大对，果然接近后，一人眼便是东倒西歪的桌椅，破碎的杯碗散落一地，还有两、三具横卧其上的尸首，血未干，仍从偌大的伤口上滴落尘沙，染红了黄土。

茶棚内烹煮食物的火炉后方，隐约有男子粗重的喘息声传来，还夹杂着女子因抗拒而发出的呜咽声。

他很快的知道那杀人的盗匪并未远走，且正对一名姑娘施暴。赫连傲翻身下马，窜了过去，在空中抽出缠绕腰上的黑鞭，一鞭将那名衣上沾染血迹正在强暴那姑娘的大汉卷起打翻至一旁。

那人受此一鞭，立时惨叫哀号，赫连傲此时方看到刚被压在下方的姑娘竟只十三、四岁，而且上身还有三、四道刀伤正在流血，小脸满是被殴伤的痕迹，怕只剩一口气而已。

这个人渣！一股杀气倏然涌现，他怒目瞪视那仍在地上打滚哀号的强盗，毫不留情地再抽出一鞭，乌黑的鞭身像在空中飞舞的黑蛇，凌厉地划破空气，一鞭便让那强盗的头身立时分了家。

“我的天……”刚赶上来的兰儿看到茶棚里的情况，吓白了脸。“怎……怎么回事？”赫连傲眼中还残留着暴怒的情绪，他知道自己会吓坏那女孩，所以没走上前，只对兰儿道：“过去看看。”兰儿经他一提，很快便看到那蜷缩在炉旁，衣衫残破、伤痕累累，唯一还存活，却已奄奄一息的女孩。

她忙脱下自己的大氅上前覆住女孩几乎光裸的身躯，那小姑娘大眼里闪着惊恐与害怕，全身不住的颤抖着。兰儿忙柔声安慰，“别怕，没事了，没事了……”她为这小姑娘感到心疼，极力忍住想哭的情绪，抖着手尽量快速的帮她处理伤口；但是那些刀伤太长，鲜血几乎止不住，染满了她的双手。

兰儿慌乱的回头看向赫连傲，大眼闪着水气，急急的道：“血止不住，她需要看大夫！”赫连傲知道最近的乡镇也在十里外、现下为救人命也避不得嫌，忙上前将那姑娘连同大氅一把抱起，飞身上马。兰儿也忙跃马而上，跟在后头。

当他们走远，茶棚后的林中才走出一名满脸惊恐的大汉，他害怕的看着地上头首已经分家的主子。刚刚他因为尿急而逃过一劫，后来又因事情发生得太快，他又贪生怕死，所以不敢出声，只能躲在树后。

如今主子死了，一想到要和大当家的报告这事儿，他便知道这回他死定了。他先是转身想跑，但随即想到他没马，就算现在逃走，走不出几里便会被寨里的人抓到。

于是他停了下来，努力镇定自己走向主子身旁，然后拿起一旁的大刀在

自个儿臂膀上砍了一刀。他决定要把主子的尸体带回寨里去，幸运的话，大当家的或许会相信他曾力保主子而饶过他一命。

赫连傲同兰儿带着这小姑娘疾驰，所幸在十里外的小村落中找到了一位陈大夫。

在知道情况后，陈大夫忙着手诊治那姑娘身上的伤。

一时三刻后，陈大夫才停下了手。

“她怎么样？”兰儿蹙着蛾眉，担心地问。

陈大夫摇摇头，“我尽力了。她失血过多，现下要看老天爷是不是收她这条命。若她撑得过今晚就还好，若是不行……”兰儿心一紧，虽然很想帮这个女孩，却无能为力，只能在床边守候着，祈祷她能捱过今晚。

时间缓缓流逝，不觉中黄昏日落，那名姑娘的气息也渐微弱；兰儿望着她苍白青紫的面孔，只能握着她的手，希望她能支持下去。但是接下来几个时辰，她仍是越来越虚弱。

夜半时分，那小姑娘一度停止了呼吸。

“不，别死……”兰儿心一慌，情急之下，便不假思索地渡内力给她。

小姑娘因而醒了过来，无神的两眼对上了兰儿的视线，她先是有些茫然，但随即勉力露出个微笑，用她那因为被殴打而青紫肿起的双唇发出微弱的声音，“你……是仙女吗？好……好漂亮。”感觉到手中的脉搏突然紊乱起来，然后又由强转弱，兰儿知道她快不行了，眼前的迹象只是回光返照而已。她喉头哽咽，双眼蒙眬，看不清眼前娇小脆弱的人儿。

“仙……女姊姊，我刚刚……作了一个噩梦，好……恐怖……”她动了动手，却无力抬起，只是觉得好累。“幸好，那只是梦……我……好想睡喔，可是我……怕再作噩梦……”她勉强撑着越来越沉重的眼皮，但声音仍是渐渐变小，飘散在空中。

兰儿咬着下唇止住啜泣，伸出手轻抚着她的额头道：“你放心睡，不会……不会再作噩梦了……”“真的？”她低喃，声音几乎听不见了。

“真的。”兰儿紧紧握住她的手，给予保证。

“谢谢……”她像是安心的闭上了眼，同时也吐出了最后一口气。

兰儿嘴里逸出一声破碎的啜泣，她受不了的捂着嘴冲了出去，直到屋后无人的树林里才停了下来跪坐在地。久违的眼泪飞散在空中，她怎样也止不住，只能捂着脸任泪水流过指间，浸湿衣袖。

她不懂，不懂为什么会有人对一个小姑娘如此残忍？陈大夫说是附近流窜的山贼做的，但现在不是太平盛世吗？在她那所谓爱民如子、行事英明的父皇及皇兄的治理下，怎么还会有强盗、山贼？怎么会有那种禽兽不如的家伙？一直以来，她都被周围的人保护得很好，她是知道人会生老病死，但从没真正见过如此血腥残忍的场面。难道这就是平民百姓的真实人生吗？得随时准备遭遇强取豪夺，随时准备遭遇意外？终于了解，她以前所认为的不幸，是多么的微不足道；终于了解，她是多么的愚昧无知；终于了解，她那些高高在上的家人们，手上沾满了多少无辜百姓的鲜血……泪眼蒙眬中，她仍隐约能看见自己沾着血渍的衣袖，忽然间那姑娘身上残酷撕裂的伤口及在茶棚中那些血流满地、身首异处的尸身，血腥的画面一幕幕闯进脑海，她仿佛能闻到人血的腥味冲进鼻头，钻入心肺——她开始无法抑止的呕吐起来。

当兰儿冲出屋里时，赫连傲便知道那小姑娘死了，他的心也跟着一沉。

他看见她眼角的泪，不由得跟了上去。良好的视力让他瞧见她在哭，但

他心中的郁闷未减分毫，因为他突然明白她是不想让他看到她哭，才会跑进树林里。

所以，他并没有上前！事实上他也不知道他若过去了，能做些什么；因此他也只是双臂抱胸的靠在树后，心情烦闷、又有些哀伤的从枝叶间仰望天上的星辰。

可是过没多久，他却听到她不停呕吐的声音；她吐出了早上吃下去的食物，胃里该是没有东西了，她却还在干呕……见情况不对，他忙上前伸手搭住她纤细的肩头。

兰儿抚着心口，泪流满面的抬首看他，然后下一瞬，整个人便昏了过去。

土黄色的泥砖搭成的屋子里有着泥土的味道，简陋的桌上放着一盏油灯，绽出昏黄的微光。

油灯中跳动的小火焰发出的光芒投射在兰儿苍白的脸上，形成微微颤动的光影，使她在睡梦中不安的表情看来更加脆弱。

赫连傲双臂抱胸的坐在一旁，两眼直直的瞪着她，心绪复杂。

他知道自己不想看到她哭泣；他向来讨厌哭哭啼啼的女人，所以他总是叫她闭嘴。

但看到她强忍着泪水，他心中并未好过到哪里去。

他没有忽略刚才当她一看见他时，先是反射性的闭紧了嘴，然后才昏了过去。他要的并不是这样，他从来都不要她在他面前强忍着，然后跑去躲起来偷偷的掉泪。

赫连傲烦躁的皱起眉，他从来没有那个意思，他只是……只是不想看到她掉泪而已。

因为她的泪总是能轻易挑起他慌乱的情绪，让他不知所措。

他一向不知道该如何安慰人，所以他才以恶意的言词、暴躁的脾气来掩饰自己的心慌，说出像“不准哭”这样强人所难、荒谬可笑的话语。而他万万没想到，她真的尽力去做到了，而且还造成如今这样越来越糟糕的局面。

多年后的今天，他依旧不知道要拿哭泣的她怎么办，所以刚刚只能僵站着，现在也只能坐在这里守着她，不知如何是好。

啧，真是的。懊恼地瞪着她脸上的泪痕，他甚至有些不想她清醒过来，以免她要是又哭出来，会让他再度慌得说出口是心非的恶言恶语，让情形越变越糟糕。

冰凉的夜风溜进窗内，窗外挂着一轮硕大的黄月他的视线从她绝美的玉颜往下扫至细瘦的手腕。

好瘦。他在心底评断，对她的瘦弱感到有些不悦，想起刚刚抱她回来时，她轻得像柳絮似的，几乎感觉不到她的重量。几年前，他常常背着她回家！当时还觉得她有点重量，如今不知是他力气变大了，还是她越来越瘦，他现在只要一只手便可以将她整个人抱起。

也不知是从何时起，两人注意到了男女有别，他不再背她，而她虽然还是整天跟着他，却也不再像个麦芽糖似的黏在他身边，而是远远的跟着，在他需要时，才上前递上手巾茶水或是帮他处理一些杂事。

大概是同一个时期吧，他发现了她似乎越来越坚强。以往她光看到陌生人便老躲在他身后，紧张地抓着他的衣角，听到稍大点的声音便惊恐地抚着心口，一副吓掉半条命的模样，但现在她却敢一个人出客栈走到大街上，而且也改掉了爱哭的习性，没了眼泪。

他扯扯嘴角，或者应该说他以为她没了眼泪，其实她是跑去躲起来偷哭。

现在一回想起来，他才惊觉难怪有时候她会突然消失个几刻钟，原来是不敢在他面前掉泪……一想到这里，他的下巴就不由得绷紧。

他不喜欢这个样子，他也不喜欢她老是一副小媳妇逆来顺受的模样，好似欠了他几百条人命似的。可是他虽然不愿意她这样，却不知道该如何改善两人之间的关系。

赫连傲不安的动了一下，手肘抵着椅把用手掌撑着下巴，胸前衣里的东西因这个动作而碰在一起，发出清脆的声响。他忙伸手压住，以免它再碰撞发出声音，两眼则紧张的看着她，怕她会因此清醒。

过了一会，他见她没动静，才暗暗松了口气。

见鬼的，真不知道他当初买这东西干嘛，当真是鬼迷心窍了！

赫连傲在心底兀自叨念几句，有些后悔当时的冲动。但买都买了，现在这情况也不适合给出去，丢掉好象也不是很好，但他一个大男人带着这个……真他XX的！

桌上的灯油烧尽，屋内登时陷入黑暗。他在沉静的夜里，继续瞪着那个仍然不省人事的人儿，守护着她直到天明。

翌日清晨，兰儿及赫连傲偕同陈大夫一起为那不知名的小姑娘举行了简单的葬礼，将她葬在后山。

兰儿烧了些冥纸给她，那一片片黄纸在火焰中迅速燃尽，成为片片黑色的烟灰，被风吹扬至半空又缓缓落下，更添几许凄凉，引得兰儿又是一阵鼻酸。

“你无能为力的。”赫连傲像是知道她在想什么，忽然在她身后开口。

“她……”兰儿低着头哽咽的说：“她以为是在作噩梦……”她双手在身前紧紧绞握着，一滴珠泪滴落其上，而后散开。

她身前燃着黄纸的火舌攀升盘旋，倏忽吞噬随着气流逃逸的纸片。赫连傲看着晕在一片火光中的兰儿，清楚的见到她那微微颤抖的细瘦肩头，完全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或做些什么。他张口欲言，又怕自己说出伤人的话，只能又躁郁的闭上，管好自己的舌头。

“她还那么小，我……想要救她……”她忍着泪低喃，“我把真气灌给她，可是她”兰儿咬住了唇，再也说不下去，泪水直落。

“她的遭遇不是你的错！”他终于受不了的一把将她扳过身来，暴躁的道：“就算我们不经过，她也是会死的！”“我知道，我只是……”她越说越小声，话语几乎淹没在啜泣之中。她伸手拭去泪水，吸口气想镇定下来，但声音依然破碎，“你不知道……她叫我仙女姊姊！而我……不是……”她说到一半，泪水便又逃出眼眶，滑下苍白的容颜。

感觉到滚烫的热泪，她慌张的想擦掉它，下一瞬却发现她被他紧紧抱在怀中，她的脸贴在他的胸膛上，泪水渗进他胸前的衣衫，耳中甚至听得到他稳定的心跳，感觉得到那温暖的震动。

“对，你不是。你已经尽力了，我们已经尽力了。”他嘎哑的声音在她头顶上响起，心里隐藏着些许愤怒，对那小姑娘的死亡所感到的愤怒，对兰儿的伤心所感到的愤怒，还有……对那种深深的无力感所感到的愤怒。

兰儿听着他压抑的声音，知道他和她有相同的感受。她小手缓缓地爬上他的背，将脸埋在他胸膛，紧紧回抱着他。多年来的第一次，她在他面前泣不成声，任泪水放肆奔流，释放伤痛。

感觉到胸前的湿意，他没来由的松了口气。这时他才发觉他从刚刚就一直怕她会跑走，躲开他偷偷哭泣。

虽然她的泪仍让他烦躁，但他却更加收紧有力的臂膀，宁愿她在他怀中掉泪，也不想见她躲开他……两人身前的冥纸已经烧尽，火焰也渐渐熄灭，只留残余的灰烬仍在冒着缕缕白烟缓缓向上，爬升至万里无云的蓝天。

同一时刻，在蓝天下的另一个山头上，一名发粗如钢、身長八尺的彪形大汉正火冒三丈的瞪视着横躺在板车上，他那已是身首异处的儿子。

他唯一的儿子竟然死了？！断首上的双眼瞪得老大，像是心有不甘啊！他手一抓，便将那名带着尸首回来的手下拽到身前，勒着他的脖子，怒发冲冠的狂吼：“是谁干的？谁干的川二？”“一……一个……使……使长鞭的外地人，他……还带着一名女子。”那名手下黄牙打颤，脸色因窒息而发青，呼吸困难的回答。

“格老子的，你讲啥屁话！那个杀了咱儿子的王八蛋呢？”粗硬如钢的髭髯皆张，他双目通红，气愤的收紧了力道。

“回……回大当家的，小的……小的见他们往北村去了。”“使鞭，带着一名女子？站在”旁一位小头锐面、尖嘴猴腮、面色泛黄、大约四十多岁瘦小的汉子稀疏的眉一排，想到了一个可能的人物。“小子，那两人出现时，可普见到天上有只大鹰？”“咯咯……有……”那手下满脸涨成青紫，因为咽喉被勒住几乎无法再出声了，双眼已然惊恐的暴凸而出，怕老大一个不爽，他就得去见阎王。

“老二？”那强盗头干手里仍抓着手下的脖子，眯起双眼转头喷着粗重的鼻息询问结拜的二弟。

“应该是咱们三天前接下的那桩买卖。”瘦小的汉子用他那双细长干涩的小眼检视着那具尸身的切痕，思前想后，确定道附近就只有那一个人才有如此高明的使鞭功夫。

三天前，有一名神秘人突然来到山寨中，出价万两黄金，要买一名女子的人头，当时他曾去敦煌城查采，没想到在客栈窗外探头时被那女人发现了；她身边的那名男子武功高强，轻身功夫更是出神入化，若不是他无影朱可反应快速的躲藏起来，只怕便会被他逮到了。

会知道那小子使得一手好鞭也是因为第二天他带了另一名手下，因为跟踪他被他逮到，两人同他打了起来，他只使了一鞭便将那手下整只手臂打断，那上头的切痕，便与世侄颈上的相同。

冷汗在他额上冒出，那家伙不好惹啊！他原来是想劝大哥放弃这桩买卖，没想到如今却出了这事儿。

他暗自叹口气，大哥的儿子虽然贪好女色，且武功不济又无用，但总也唤过他二叔，谁知这次下山会惹到猛虎还因此丢了性命。看样子不和那人对上是不行了。

“我要宰了他！我要宰了他——”那名强盗头子愤怒地涨红了脸，突然他转向那早快气绝的手下，“你的主子死了，你为何还活着？这般废物，留你何用！”“老大，饶——”他吓得屁滚尿流，想求饶，但话还没说完，当家的手一用力，他便被捏断了颈骨，嘴角淌着鲜血，脑袋无力的垂下。

强盗头子随随便便将软趴趴的手下一抛，如雷的声音咆哮着：“把他拖出去喂狗！”“是！”两名汉子忙上前将尸身拖出去。

“兄弟们，抄家伙！”他瞪着铜铃大眼，粗发根根竖起，愤然暴吼一声，

右手一拍厚重的木桌，发出巨大的声响。“老子要血洗北村，一个活口都不准留！”底下众人暴出一声应喝，个个双眼都映着残暴的神色。

血腥的气息渐从山头弥漫至天际。

一片乌云随风而来，天色阴沉，不久，开始下起倾盆大雨……

第四章

突然下起的大雨，延缓了他们出发的行程。

“这儿难得下这么大的雨，应该明天便会停了。现在外头泥泞不堪，况且已过午，你们俩就算此刻出发也无法走多远。下一个村镇离这儿尚有一段距离，若今晚上赶不及，或许得露宿荒野。这么大的雨，露宿荒野怕是会染上风寒的，还是明天再走吧。”陈大夫开口挽留。

陈大夫的妻子陈大娘也劝着赫连傲，“是啊，雨下那么大，咱们女人家可不像你们这些汉子，经得起外头的风吹雨打。”“不，我没关系的。”兰儿忙柔声开口。

“谁说的，瞧你身子骨如此瘦弱，真不该如此在外奔波。”陈大娘见兰儿生得一副我见犹怜的模样，性情又温柔善良，实在让人喜爱。若她有儿子，可要想尽办法讨她这门媳妇了；可惜她只生了个女儿，又早在多年前嫁到南方去了，所以见到兰儿就忍不住把她当自个儿女儿看待，因此心里不免就有些责怪赫连傲不知疼惜这样一位可人的姑娘，还带着她四处跑。

兰儿见陈大娘竟像是误会了石头，窘迫的赶忙解释，“夫人误会了，是我——”兰儿话还没说完，站在兰儿身后的赫连傲突然伸手搭住她的肩头，打断她的话，“既然如此，我们就再打优两位”晚。”呃？兰儿诧异的回头看他。平常他不是这样的，通常他都会忙着赶路不是吗？“如此是最好。”陈大夫回以慈祥的微笑。

“打扰了。”他微一点头，和陈氏夫妇道谢。见到兰儿惊讶的神色，他眼睛不悦地微微眯了下。

这女人那是什么表情？好象他真的就是那种没良心的家伙，只会顾自己而已。就算真是如此，当初硬要跟的是她，他可没强迫她跟着他横越沙漠，经历那些风吹日晒雨淋！

还拖慢他的速度。今天如果她真的因此而冷着了、饿着了，那也是她自找的。

脑袋里是这样想，但这种想法一点也没让他觉得好过点，只是让他一一亿起这些年来她跟着他与商队四处奔走！在丝路上因日晒而挥汗如雨，在天山上因寒冷而脸色发青，甚至因为过度疲惫或是吃到不干净的东西而几次卧病。

他越想脸色就越难看，兀自在心底生着闷气。

“别这么客气，这年头像你们这般有良心的人可少见了。”陈大夫感慨地道：“这些年世道不好，税赋劳役加重了，有人过不下去便上山做强盗。若是有点良心的，只是抢钱越货不会杀人；但自从两年前来了个残暴的杀人犯薛五，一些罪犯就渐渐聚集起来，推举薛五为大王，立了山寨，抢钱杀人无所不干。原本有点良心的，不是被杀了，就是加入他们。咱们这些安分守己的百姓日子就更难过了。”“是啊是啊，那薛五有个儿子好色成性，常常到附

近城镇强抢民女，糟蹋了不少好人家的姑娘，弄得附近的人家能搬的都搬走了，剩下一些没能力迁往他处的，也把女儿早早嫁去远地。”陈大娘无奈地摇摇头，“再这样下去，这儿咱们也住不下去了；这北村目前也只剩几户人家而已，过不久大概便要废村了吧。”啊，难怪她没在村里看到多少人，原来村里大部分的屋子都已是主屋了。

兰儿忍不住疑惑地问：“难道官府不管吗？”“官府？呵，咱们这儿是天高皇帝远，就连衙门也在好几十里外，而且也只有十名左右的官差。是曾有人报过官，但那小小的县太爷是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如何去逮捕那几十名占山为王，有如豺狼虎豹的贼寇强盗？”陈大娘苦笑着，“老实说，你们昨几个满身是血的闯进来，咱俩还以为是那群杀人不眨眼的强盗呢。”“那你们……”兰儿担心的望着他们。

陈大夫握住身旁老伴的手轻轻拍抚，回以兰儿无奈的微笑，“咱们夫妻在这儿住了几十年了，舍不得走啊！再且我是个大夫，我要是走了，这儿剩下的村民要是有什么病痛，势必要走上几十里才能找到其它的大夫看病。若不是时势所迫，咱们还真不想离开这儿，但现在这里的情况已经失控，所以下个月咱俩便打算去南方看女儿，听说南方较为安定，也许会在那儿定居吧。”没人想离乡背井的，她知道。也就因为如此，更让兰儿的心情沉重起来。

天高皇帝远……那位远在天边的当今皇上是她的兄长啊，是否他也如她一般，不出深宫万事不知，抑或是他明知却不为呢？不管真相如何，那都不是她所能改变的；无论她是从前那位养在深宫的李兰公主，或是如今重生的秦若兰，都没有她发言的余地。

但是，她仍因此地百姓的遭遇而有着深深的愧疚感……兰儿幽幽的垂下眼帘，不知该说什么。

黄昏时分，因为大雨未停，所以天色很早便暗了下来。

当兰儿正在厨房帮着陈大娘炊煮晚饭时，外头忽然有人又急又慌的大力拍着木门。

陈大夫开了门，只见隔壁的老王满脸苍白慌张，虽然身着蓑衣，但在这样的大雨下，蓑衣里也早湿透了。

“陈大夫，我家阿宏在后山被倒下的大树压住了！”“怎么会这样？”陈大夫闻言吓了一跳，忙回身拿药箱，“阿宏现在人呢？”还在后山，我一个人无法移动那棵树……：拜托你救救他，咱们王家就这么一个命根子……”老王老泪纵横地抓着陈大夫的手。

“别急别急，咱们立刻过去。”陈大夫安抚他。

“我也去。”赫连傲在屋里听到状况，无声无息的便到了陈大夫身后，他突然发声可把两老吓了一跳。

陈大夫镇定定了心神，想想有年轻人帮忙动作快些，便道：“也好，那就麻烦你了。”兰儿从厨房出来，她也听到了他们的对话，本想跟去，但知道她要是跟去也帮不上什么忙。她想开口向石头说些话，却不知道该说什么，只能担心的杵在厨房门口望着他。

像是感应到她的视线，赫连傲回头看她。

“呃，你……”见他回头，兰儿忽然有些心悸，莫名有种不祥的感觉，原本紧闭的小嘴不受控制地发出微弱的声音，“你……小心点。”赫连傲没说什么，只微微点了下头，便同两位老人家一同去后山救人了。

“舍不得你家相公啊？”陈大娘见兰儿久久没回神，不禁调侃她。

兰儿蓦地回过神，红了脸。“你误会了，我们……不是夫妻。”“啊？”陈大娘有些错愕，“你和他没成亲？”“没有。”兰儿红着脸，尴尬地摇头。

“是兄妹？”她脸更红，“不是，我……比他大。”“那是姊弟啰？”陈大娘狐疑的问。

“也不是，我们……没有血缘关系的。”兰儿头低低的小声回答。

“那……”陈大娘一时不知该怎么说，忍不住猜测这对小儿女是为了能在一起而私奔。“他是我的救命恩人，我……我……”见陈大娘神色怪异，兰儿知道她大概想岔了，忙开口要解释，但说了一半却又不知如何说下去。

“原来如此。”陈大娘松了口气，握住她的小手轻拍了拍。“我了解。”姑娘家喜欢上救命恩人是很正常的事。

兰儿想再解释，但想想多说无益，还是算了。她只能红着脸无力的对陈大娘笑了笑，不再解释。

陈大娘本想再多问两人的情况，但外头突然传来杂沓的马蹄声，而且来人似乎不少，连她们站在屋内都能感受到由大地传来的震动。

“怎么回事？”陈大娘诧异的走向大门，想看看外头是何情形。

没想到门还没开，就听见外头传来村口高大娘的惨叫！

陈大娘一惊，立时警觉到事态不对，连忙回身跑向兰儿。

“是那些强盗：“她脸色惨白的低声道，边抓着她推开”旁的竹柜，竹柜后竟有一个可以藏人容身的凹槽；两人才要躲进去，却又听见另一名无辜村民的哭喊讨饶。

兰儿全身一僵，整个人忽然间顿住了。

“怎么了？快进来躲好。”陈大娘紧张的想把兰儿拉进藏身处。

又是一声凄厉惨叫。

兰儿只觉得那刺耳的声音似是穿身而过，她站在原地看着陈大娘。

“不……”她水汪汪的黑瞳中闪着惊恐害怕与脆弱，但其中更有着深深的惭愧与不安。

她好怕，真的好怕，怕到她全身都止不住地打着哆嗦；可是……她不能……就这样躲起来！

她不能老是躲起来，不能老是依靠别人。她应该要更加勇敢，不能一辈子都躲在石头的身后。他不可能保护她一辈子的，而她也不想成为他永远的累赘，她已经欠他太多太多了。

兰儿一手颤抖的抚着藏在腰后的小箭，清楚地知道她可以挽救这些无辜村民的性命。

她有能力的，只要她够勇敢，她是有能力帮助这群人的！

“别傻了，快进来！”陈大娘慌乱地听到屋外的杀戮声越来越近。

兰儿深吸口气，突地抽回被陈大娘抓着的小手，将她推进隐藏的凹槽，快速的将竹柜推回原位，低声嘱咐：“别出来。”她说完便抓起摆在桌上的黑

色小弓，施起轻功闪进暗夜的倾盆大雨中。

没想到兰儿会有这种行为，陈大娘惊慌的瞪大了眼，一时竟忘了反应，等回过神来时，映入眼中的便是竹柜的背面。她想出去找兰儿回来，却害怕的不敢动弹，只能捂住了嘴！老泪纵横的蹲在渲隐蔽的空间，不断祈求老天保佑那位温柔善良的姑娘。

滂沱大雨里，二十名盗匪持刀闯进北村肆虐。北村仅剩三十多名手无缚鸡之力的村民，是以薛五只带了凶残的手下过来，想把北村铲平，把杀了他儿子的人碎尸万段。

那些残暴的盗匪有如虎入羊群，手起刀落、鲜血飞溅，大雨和着村民的血水交织在空气中。

突地，空中电光一闪，一瞬间照亮夜空，也将那把把银白森冷、沾着鲜血的大刀照得格外分明。

兰儿人在屋瓦上，看得明白，右手一抽腰后暗筒中的十支黑色小箭，毫不迟疑的搭弓射箭，一放弓弦，十箭齐飞。

黑箭虽只巴掌大，但箭身细窄锐利，小箭离弓疾飞，速度快却无破空之声，而且极端精准的射中了十个强盗的大刀，劲道之强，甚至让那些力脱离了主人的手。

只听一阵叮叮当当，瞬即便有十把大力落地。

又一阵电光划空，雷响如天锤撼地，她于雷响同时，抽箭、搭弓、再射！

随着黑色小箭飞射而至，又有九位盗贼的大力脱手而出，唯一还稳稳握着刀的！便是那身形高大魁梧的强盗头子薛五。

他握力的右手隐隐作痛，大刀正中被黑色小箭打凹了。薛五大惊，未料敌人竟有如此快速神准的箭法！

案盗贼惊慌失措，若此人一开始便对着自个儿项上人头，只怕现下落地的便是十九条死尸，而非十九把大力了。

“不准动！”兰儿压低音调警告，要他们别轻举妄动。

有人不信邪！想要捡起大刀，才一弯腰，就见一支黑色小箭迎空而来，削去了腕上的绑手，他立刻吓得不敢再动。

一时之间，在雨中的强盗全停下了动作，怕是要再动上”动，便会招来那黑色的夺命小箭。

虽然吓得双腿发软，但兰儿仍搭着箭，紧紧握住弓，努力镇定心神，在心中不断告诉自己，他们看不到她的，没人知道她此刻双手正怕得微微发颤；只要她声音够镇定，这此一强盗不会知道她有多害怕。

见到有几位村民还被那些盗匪抓在手中，甚至踩在脚下，兰儿深吸口气，扬声道：“放他们走！”是个娘儿们！薛五这次听出了那声音是位姑娘家的，也听出那声音是从左栋屋顶上所传来。他浓眉隐隐跳动，为自己被个娘儿们所制感到颜面尽失，可即使他怒气冲冲，却也明白这婊子显然是个高手，不可小觑。

虽然兰儿喝令他们放人，但众家盗匪不敢轻举妄动，纷纷看向大当家的。

薛五微一偏头，看起来是要众人照做，实则暗自打了个手势。

大伙儿心领神会，各自放开挟持的村民，原本被挟持住的村民忙手脚并

用、连滚带爬的逃跑离去。

趁着这一阵混乱，最靠近左侧的盗匪突然将地上的刀以脚勾起踢高至半空中，兰儿毕竟江湖经验不足，被那扬起的刀光所引，注意力一失，再回过神来，那名盗匪已一跃来到身前，挡住了她。

她吓了一跳，明知道该放箭伤人，但一想到黑箭对人体所造成的破坏力，她不禁稍一迟疑——就那么一迟疑，她就被来人打了一掌，从屋顶摔落。

她万分狼狈的跌到泥泞的大街上，绝美的容颜有大半沾上了溅起的泥浆；还未持她爬起，便有一把大刀架上了她纤弱的脖子。

一位看起来有若从地狱中爬出来的恶鬼拿着那把大刀，瞪着泛满血丝的铜铃大眼咆哮：“那个杀了我儿子的王八在哪？”兰儿什么话都说不出来，也不敢伸手拭去脸上的污泥，只能万分恐惧的瞪大了眼，看着那家恶鬼般恐怖的男人。

“说！”他踹了她腰侧一脚，大吼道。

兰儿痛得紧抱着腰侧，他这一踢更使得架在她脖子上的大刀在她颈上划出一道血痕。

她感觉得到颈上的刺痛，不懂她为何还是没吓昏过去。

雨水打在脸上混杂其上的污泥，形成泥水顺着她的脸庞蜿蜒而下，在她白皙的颈项上留下一条像小蚯蚓般的脏污；泥水滑过颈上的伤口，引起另一阵疼痛。

她无法思考，却下意识的知道这人是在问石头。当另一脚再度踹向她的腹部时，她抱着腰腹，呕出了一口鲜血。

好痛！她整个人蜷缩在泥泞的大街上，脑海中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她绝不能说出来，不能出卖石头，不能再给他带来麻烦了！所以尽管她又痛又累又害怕，却仍苍白着脸结结巴巴的道：“我……我不知道。”那强盗闻言红眼怒瞪，条地大刀举起，眼看就要砍下她的头！正当兰儿闭紧了眼，以为小命休矣的当口，突然有人抓住了刀背。

“大哥，别冲动。看样子那男的并未在此，咱们或可将她绑回山寨，引那家伙自个儿送上门来。”无影朱可上前提议。

薛五心念一转，知道老二说得对，大刀一收，对着几乎如同鬼村的空屋咆哮：“这次我饶你们一条狗命，给我转告那小子，要他拿命来换这女的，否则就等着替她收尸！”他说完一跃上马，喝道：“把这个女的给我押回去：咱们走！”“是！”众盗匪齐声应喝，像抓货物船将兰儿带上马，如来时般迅速地撤离。

奔腾的马蹄声渐行渐远，慢慢被雨声掩盖。

许久之后，在那些几已倾颓的废屋暗影中，才有人敢偷偷探头，然后又过了一会，确定那些强盗真的走了，村民们才渐渐聚集到村口大街上的尸体旁，哀恸地边哭边拼凑亲人的尸首……大雨已停。当赫连傲救回老王断了腿的儿子，偕同老王及陈大夫回到北村时，所见到的便是众人一片哀凄的景象，以及站在村口几乎快哭瞎了眼的陈大娘。

“你说什么？！”赫连傲激动地抓着已五十多岁的陈大娘干瘦的手臂，脸上闪着未曾有过的惊慌。

“对不起，我本来抓住她了，怎么知道她突然挣脱了我的手。我想救她的，可是我……真的太害怕了……”陈大娘泪流满面，哽咽的说。

赫连傲知道他不该责备这名和善的老妇人，但他实在压不住胸口那不断

泛滥的慌乱与害怕。

他松了手，强自镇定的问：“什么时候发生的事？”“半个时辰前。对不起，我真的……”陈大娘泣不成声，无法言语。

赫连傲无法对这妇人生气，也无法安慰她，因为现在他脑海中全是兰儿害怕的小脸，耳中回荡着她哭泣的声音。他深吸口气，握紧双拳沉声问陈大夫，“那群强盗的贼窝在哪里？”“从这儿依着官道往北七里靠南方的山头。”陈大夫扶着衰恸欲绝的老伴，眼中透着忧虑与愧疚，“小兄弟，我很抱歉。”“不是你们的错。”他从地上抬起一支兰儿的黑色小箭，面无表情的回答，跟着转身吹了个口哨召来黑马，翻身上马。

“等等，你一个人打不过他们的！”陈大夫忙挡在马前，他不能让这年轻人也白白送了性命。“让开。”赫连傲冷冷的看着他，只轻声说了这两个字。陈大夫突然感到这年轻人身上冒出一股阴寒的杀气，下意识害怕的退开了两步。

赫连傲不再看他，腿一夹，策马奔驰而去。

陈大夫看着他一下子便淹没在黑夜中的身影，这时才心有所觉，这位年轻人并非池中之物。

他茫然的望着早已瞧不见人影的苍茫黑夜！喃喃道：“老伴，咱们北村这次或许有救了。”

初被拖进山寨大堂时，兰儿因为墙上数十支火炬发出的光亮而睁不开眼；她被人丢在粗糙的地上，只闻得一股腥臭和墙上火炬散发出的煤油味。

“把她给我吊起来！”那位像青面罗刹一样高大的强盗头子发出如雷般的命令，拽着她的匪徒便拿着绳子将她的双手绑起，然后将另一端向上一抛越过上头粗大的梁柱，跟着用力一拉，她整个人便被扯向上，吊在半空中。

她的双脚离地五寸多，粗糙的麻绳承载着她的重量，不断摩擦拉扯她的手腕，她觉得双臂像是被人大力撕裂着，让她痛得快掉出泪来。纤细的上臂因为被向上吊起而紧贴着双耳，阻挡了些许的杂音，却让她更清楚的听到自己因害怕而息遽跳动的心跳。

不一会儿，她终于适应了屋内的光线，却宁愿自己什么也看不见。

在她触目所及之处，一群男人像野兽般围在一旁，个个目露凶光和邪淫的眼神，她知道自己身上的衣衫早因大雨全贴在肌肤上，勾勒出姣好的身段。她只觉羞愧难当，恨不得就此死去，但她只能闭上双眼，却仍感觉得到周遭轻浮的眼神，整个人因为害怕和寒冷而忍不住打着哆嗦。

“拿鞭子来！”那满脸胡子、野兽般的强盗头子一声大喊，一旁手下便将长鞭递上。

兰儿全身一僵，惊慌的睁开了眼，却发现那男人已经到了跟前，巨大的身形比吊在半空中的她还要高上一个头，她甚至必须昂首才能瞧清这强盗头子。

他手持长鞭往地上一甩，鞭身触及石板地，发出震雳般的声响。

兰儿一惊，害怕的倒抽口气。他一手捏住她的下巴，龇牙咧嘴的道：“你的男人使得一手好鞭是吧？你说，是他使得好，还是我使得好？”她脸色刷白，全身不住颤抖。

那人仰首狂笑，突地后退一步，长鞭向前一挥，周遭凶兽暴出冲天的欢呼。

她只觉得一股火热的刺痛从左胸撕裂，她咬住下唇，制止那几乎脱口而出的屈辱哀号，雪白的贝齿咬破了粉唇，鲜红的血滴了下来。这一鞭让她疼得差点当场昏过去，她忍住了叫声，却忍不住疼痛的热泪。

好痛，真的好痛，她脑海中只有疼痛这一个感觉而已。滚烫的泪珠从眼角滑落，她整个人像被那一鞭撕成两半，连呼吸都感到疼痛。

“贱婊子！”那强盗头子并不因此感到满意，狂吼一声，手一扬，第二鞭随之而下。

一鞭她就受不住了，何况再一鞭？那火辣的疼痛等胸入肺，她痛得不能自己，因为无法承受的皮肉之痛而昏了过去。

薛五怒气未消，见她昏了过去，火大的道：“拿盐水来，给我拨醒她！”一旁的盗匪兴致高昂的提了桶早准备好的盐水，整桶泼向兰儿。

溶了盐巴的清水淋到她那两道鞭伤上，发挥的效果是十分立即的，她几乎是立刻又再痛醒。

“不要以为挨两鞭就可以算了！你要为我儿子的死付出代价！”薛五残酷的咆哮，两只黑瞳中尽是复仇的火焰。他手一甩，跟着又是一鞭——屋外大雨倾盆，不时闪电打雷，隆隆雷声和落下的鞭声及强盗们发出的喧嚣欢呼交错成一股巨大的声浪，一次又一次的淹没了她。

每当兰儿痛昏过去，他们就会拿盐水泼醒她，然后又是一阵鞭打，就这样重复再重复。

她不知道究竟被折磨了多久，只知道那条恶魔般的长鞭一次又一次的落下，每当她身上多出另一道皮开肉绽的伤口时，便又引发周围野兽的欢呼，而她痛苦的哀叫只让他们更加兴奋。

到了最后，她的神经几乎已经麻痹，残破的双唇只能微微颤抖着，连哀号的力气也没有。

她以为自己跌进了一个黑色的漩涡，来到了地狱，有着永无止尽的鞭打和疼痛，每每在长鞭打到她身上时，四周便重复的响起野兽般兴奋的狂叫。

不知道是第几次从昏迷中痛醒时，她发现自己没了眼泪；当那似乎、永无止息的鞭子打在她身上时，她竟也没了痛感！只觉得眼前的这些人像疯狂的野兽，而她就是即将被献给恶鬼头头的祭品。

她为何还活着？为何还没死去？她开始相信她永远无法从这场噩梦醒来，无法解脱。无力的垂吊在半空中，兰儿双眼空洞的望着身前那残暴的怪物，全身的气力随着缓缓渗出的血水渐渐流失。

“想死吗？”那抓着长鞭、面孔扭曲的怪物发出可怕的声音，扳起她的下巴问。

兰儿像个布娃娃般，黑瞳无神，对他的问话一点反应也无。那怪物并不以为意，双眼充斥着血红的暴力与性欲，他咧开血盆大口道：“没那么简单，老子会让你重新活过来的，哈哈……”他边笑边解开裤头。兰儿茫然的黑瞳瞪视着他的动作，突然神智重回脑海，意识到他想对她做什么——“不……不要……不要……”她干哑的喉咙发出微弱的声音，无力的双脚拼命地在半空中踢动，想要踢开那向她逼近的恶人。

他一把抓住她跟动的细小白臀脚踝，甩了她一巴掌，将脸凑上前，邪恶的道：“你给我安分点，等老子享用完，你还得好好伺候咱们这班好兄弟！”

说着，他大手就扯掉她身上早已破碎不堪的衣料，肮脏的黑手毫不怜香惜玉地在她满是鞭伤与血渍的玉体上游走。

“不要！走开……放开我……”她惊恐的睁大了眼，不断的扭动身体，用尽力气大喊，却只从残破的小嘴中发出嘎哑的声音。

薛五仰首一阵狂笑，“叫啊，再叫大声点！老子最喜欢女人的叫床声了！”其它在一旁口水流满地的盗贼闻言哄堂大笑，有几个甚至已经在解裤头，排队等着要上了。

就当那没人性的恶人想要强暴兰儿，而她也已经感到绝望，想咬舌自尽时，门外突然凌空飞来一支黑色小箭——那支黑箭奇准无比地射断了悬吊着兰儿的麻绳，而且不偏不倚的整支直没入强盗头子薛五的额头中，穿出了一个黑洞。

汨汨的血水从黑洞中流出，薛五无法置信地瞪视着正前方，他缓缓的伸手碰触流至鼻梁上浓钢的红色液体，然后瞪着手上沾染到的鲜血，突地，直挺挺的往后倒下，发出砰然巨响！

情势实在改变得太快、太突然，整个厅堂之中竟无人能反应过来；冷不防的，一条乌黑发亮的长鞭有如活生生会飞舞的黑蛇，在空中左右摆动，刹那间带着汹涌的杀机席卷了厅堂内所有的盗贼——绳子断掉时，兰儿便跌到了地上。她就这样动也不动，有如死尸般的躺在地上。在意识消失前的最后一刻-她耳中只听见凄厉的哀号声有如宫中乐师合奏乐器般一一响起，眼前则看见鲜红的血水在空中飞洒交织成腥红的水幕。

她终于死了吗？死了……解脱了……怦怦、怦怦……怦……怦怦……怦……兰儿听见自己越来越弱、越来越无力的心跳，然后，慢慢地沉入无止尽的黑暗血泊之中——

第五章

虽然她身上沾满了血水污泥，长发纠结，看起来恐怖邋遢异常，他仍像抱着初生婴儿般，小心翼翼地将她抱在怀中。

他完全听不到周遭的声音，所有的注意力全集中在从她身上传来的微弱脉动，那也是他现在唯一所能知觉到的。

她还活着，是活着，但快死了……这想法让他气息一窒，更加催促胯下马儿加快速度，怕她随时都会在他怀中断气。

他的长鞭沾染着未干的鲜血，她的发梢也是，那些鲜红的液体随着马儿向前奔驰而飞洒在空中，一颗颗从发梢鞭尾滴落风中红不溜丢的小血珠，像是她逐渐随风逝去的生命。

赫连傲的脑海中一片空白，只知道不能让她死！

虽然他不断以内力护着她的心脉，但她的脉搏却越来越微弱，他能感觉到她的生命正在他手中不断流逝。

他又惊又恐，那种无能为力，怎样也抓不住的感觉从指尖传到脊椎，然后散至四肢百骸……他害怕地收紧双臂，昨日他才抱着同样浑身是血的小姑娘，那姑娘死了；今日他抱着情况比之更糟的兰儿，她……能活吗？他害怕得无法再想，慌得不知该如何是好，只能在她耳边低吼，下着无理的命令：

“不准死！听到没有，我不准你死！不准！”她原本快要消失的脉搏突地一

跳，然后心脏又挣扎着开始跳动，虽然微弱，而且没比刚刚好到哪里去，但的确确实让人感觉到它在跳动。

马儿四蹄齐飞，不一会儿便回到了北村。

赫连傲抱着兰儿飞身下马，几乎脚不沾地的窜进了陈大夫的家中。

“快！救她！”陈氏夫妇这次真的差点被这对浑身浴血的男女吓死，但在认出是赫连傲和兰儿后，立刻趋前替兰儿医治。

“天啊！那群畜生……她还活着吗？”当陈大娘看清兰儿身上的伤势时，泪水立即夺眶而出，双手颤抖得几乎帮不上什么忙。

“活着，还活着……”陈大夫双手未停，声音也有些哽咽。

“拜托，别让她死掉。”赫连傲僵直的站在一旁，声音瘠哑。

“我会尽力的。”陈大夫瞥他一眼，却惊见这年轻人向来冷酷的眼中不自觉地透着无助与惶恐。

陈大夫愣了一下，只能重复道：“我会尽力的。”

赫连傲一直等在外头，因为他什么忙也帮不上。

那么多年来的第一次，他后悔自己当初没跟着师父学医。他坐在椅上，弯腰低首紧紧合握双手，抵着额头，恐惧害怕的情绪不断在胸中翻搅。

都是他，他要是一开始便不嫌麻烦，上山剿灭那群山贼就好了，要是他从头到尾都守着她没离开！这件事也就不会发生。他早该知道那些强盗不会如此容易就罢休，他还将她留了下来，才会让她遭遇到这种事……当他在山寨看到她的情形时，立刻失了理智。那王八蛋不只把兰儿吊起来鞭打！还想强暴她！到现在还能清楚的看到当时的景象，看到她被吊在半空中浑身都是血，那些鲜红的液体从无数皮开肉绽的伤口中渗出，在她身上汇成一条又一条血流，然后来到她脚踝滴落……当时他在山寨门口突然成了聋子，完全听不见外界的声音，只能看到她惊恐的抵抗，看到她身上的血飞溅至那想强暴她的猪猡身上，看到她身上的伤口因为奋力挣扎而更加撕裂，然后涌出大量血水。

他射出了手中的黑色小箭，体内每一滴血都因为眼中看到的景象而沸腾；他在瞬间歼灭了那座山寨，然后抱着兰儿，放火烧了那地方。

但纵使 he 宰了那群畜生，他的愤怒及恐惧依然无法平息。

特别是恐惧……他怕她会死掉，怕她撑不过去，怕她会不想活下来。她是如此的胆小，如此的娇弱，她身上那些鞭伤……赫连傲一想到她身上那些交错的伤口，顿时全身僵硬，心痛无法呼吸；当他看见水珠滴落尘土时，才惊觉自己竟然哭了。

他瞪着那滴落的水珠，有一刹那的呆愕，跟着才挫败的低声诅咒。他已经十几年没哭过了。

“该死的——”当他发觉自己声音哽咽，立刻住了嘴，但眼眶依旧湿润，有着泪光。

到了如今，他才敢对自己承认，他十二万分的在乎她，在乎那个胆小的爱哭鬼，在乎那个老爱跟在他屁股后头的女人，他该死的在乎到不能一天没有她，而且该死的喜欢她乌黑温柔的双瞳从头到尾只反映着他的存在！

如果她死了……不，不会的，她不会死的！

他全身绷得死紧，咬着牙关，双手紧紧交握，一而再、再而三的告诉自己，她不会死的……

经过了一整夜的抢救，陈大夫总算保住了兰儿的性命。

“她很幸运，因为练过武，所以底子比较好一点，才没有因失血过多而死。不过……她现在很虚弱，这几天还是很危险。”陈大夫疲累的和赫连傲说明情况。

“谢谢。”他闻言心头仍然沉重，但不忘点头道谢，说完立刻迫不及待的进屋去看兰儿。

她躺在床上，脸色白得像是没有生命；若不是她胸口还有微弱的起伏，他会以为她死了。

赫连傲在床边坐下，发现陈大娘已将她全身的泥血脏污清洗干净，在伤口处包上了洁净的干布。可是洗净了泥污和血渍，她苍白的容颜上那些黑肿青紫却更加鲜明。

她左半边的脸整个肿起来，几乎让人认不出她原来姣好的面容。粉嫩的下唇被她自己咬破，嘴角有着瘀伤，额头被利石划破一道伤口，下巴和手心上有着严重的擦伤，两只手腕也有着摩擦的伤痕，显现出麻绳紧紧捆绑而造成的伤害。

老天……露出的伤口就如此惨不忍睹，他实在无法想象那些被包扎起来的鞭伤有多么……赫连傲双眼一闇，不自觉又握紧拳头。他其实不用想象，他看过，而且印象深刻。

他记得她倒在血泊中，身上皮开肉绽的模样。虽然他很快的脱下外衣将她罩住抱起，但那短短一瞥仍让他记得她身上每一道鞭伤的位置。

她如何能承受……如何受得了那样的鞭打？他伸手轻轻拨开她额前的刘海，纠结的长发已被细心梳开，那乌亮滑顺的黑发可能是她身上少数几处还完好无伤的。

躺在床上的她是如此的娇小脆弱、需要保护，她是如此全心全意的信任他，而他却辜负了她的信任。

黑色的瞳仁更加深沉，他内疚地执起她满是伤痕的小手，轻柔的抵在唇边，低声道：“我不会再让你受到任何伤害。”这是他的誓言，也是承诺。他不会再让她离开他身边，不会再让任何人有机会伤害她。

他应该早点发现的，如果没有这么别扭的话。他应该早在他多年来有意无意破坏她的婚事时，看清她对他的意义。

外传他有着阴晴不定的个性，其实都是因为她。

八年前她便已是待嫁之龄，从他那死爱管闲事的娘决定带着兰儿回到黑鹰山之初，便有数不清的男人因着她绝美的容貌、温柔的性情上门提亲。每次有人来提亲，他的脾气就会变得暴躁易怒，直到提亲的人放弃，才会转好。

他那如今依然美艳动人的娘亲，这些年总爱闲闲的抱着一篮葡萄，边吃边骂他是个长不大的浑小子。他以前当然没承认过，也不这么认为，但如今，他发现他的确是长不大，尤其是在面对有关兰儿的事情时，他总是特别浮躁，又不肯去思考他那些下意识的破坏行为——这种感觉真不好，特别是发现他那老娘竟然在这件事上对得离谱的时候。赫连傲轻抚着兰儿的额头，不

由得回想起那些上门来提亲的人。

第一次破坏她的亲事是个意外。他那天刚好背着兰儿回家，而她却在他背上睡着了，当他背着兰儿走进大门时！让上门提亲的人撞个正着，因而心生误会，亲事便因此告吹。

第二次也是个意外。当年兰儿很怕生人，所以在那上门提亲的大老粗想趋前送她一只玉镯子时，她吓得当场躲到了他的身后，死命抓着他的衣角不肯放。当然，那次也就不了了之了。

第三次娘为了避免意外再度发生！严禁他接近前厅，不过他却“正好”看那前来提亲的男人不顺眼，便略施小计把那王八蛋吓跑了。

接下来的日子，他发现他看每一个上门来提亲的人都不顺眼，所谓的“意外”也就一次又一次的发生，结果八年下来，虽然来提亲的人多如过江之鲫，她却依然小姑独处的跟在他身边，没嫁出去。

在这之前，他一直很满意这样的结果，却从没深思他制造那些意外背后的动机。直到她出了事，他才明白自己不想失去她。

他不要她抓着其它人的衣角，他不要她跟在别人的身后，他不要她对其他人嘘寒问暖，他不要她眼中、心底有别的男人存在！

他只想要她看着他、关心他，对他一个人表现出喜怒哀乐，只对他展现款款柔情。

所以他不断地暗中破坏她的婚事，让她到了二十四岁还没嫁出去——赫连傲脸一沉，突然发现他原来是个自私的王八蛋。

她在昏迷中辗转反侧，额上冒着豆大的汗珠，不断的发出呓语”。三天了，她没醒过。他守着她整整三天，寸步不离。

初时，陈大娘还想请他规避，因为谨记着兰儿曾说两人并不是夫妻。但在她见到这年轻人专注看顾兰儿的神情后！她突然明白他对兰儿并非早先所想的那般无情非但不无情，还有着相当的感情。

别的不说，至少她便知道没几个男人能够不吃不喝、寸步不离的守在妻子病榻旁细心照顾，就算他有钢筋铁骨、绝世武功也一样。

事实上，当夫君的医疗助手那么多年来，她发现越是武功高强的男人，越爱追逐名利权势。当女人和这些东西排在一起时，就会变得非常的不重要。

反倒是寻常的乡野村夫会比那些英雄大侠还要注意自己的妻子，若是妻子病了，虽是不懂说什么甜言蜜语，但呵照顾却不会或忘。

这年轻人是难得的，真的很难得。

她在两天前便知道那群强盗被他一人歼灭了，山寨被烧，只余残烬。他仅一个人便灭了那些杀人不眨眼的盗匪，纵使是如她这般寻常的无知妇人，也知道那不是件容易的事。由此可知，他的武功修为深不可测。

但他并没有因为灭了那群强盗而有些许的得意，或是一副施恩的模样，也未曾要求村人的感谢，他只是守着兰儿，不假他人之手的照顾着她。

是以，她知晓他并不在乎那些如过眼云烟般的東西，他只在乎兰儿，那位三天来躺在病床上挣扎求生的姑娘。

年过半百，她至少还有这点识人之明。所以她三天来并未开口要他谨守礼教，只是她怕兰儿要是再不醒，纵使他是铁打的，怕也会不支倒地。

望着桌上他未动分毫的午膳，陈大娘本想劝说，但见他坐在床边动也未动的身形，她还是叹了口气，端起木盘识相的退了出去，将门轻掩。

现下她只希望兰儿能安然存活下来，不然教这双有情人情何以堪？老天爷，你可得开开眼啊！

醒来，便代表她还活着；而她——不想活着！但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她既然还能睁开沉重的眼帘，便表示此生还未完结，当然事情也就不如她意了。

可这一睁眼，是否代表了未完的噩梦将持续上演？那条一再抽打在她身的长鞭可会再度落下？背光的高大黑影映入眼帘，她只意识到她还没死，还没解脱。

瞬即，她用尽全身的气力从胸肺发出惊恐的尖叫，整个人忙不迭地爬起向后退，慌乱害怕中，完全没注意到自己的双手能自由移动，也没发现她正在温暖的床榻之上，她只是拚了命的踢打那想靠近她的巨大黑影，害怕的哭叫。

“走开！走开！不要不要过来！”她吓白了脸，不断的用受伤的手脚踢打着，本已稍稍愈合的伤口又因剧烈的动作而扯裂，鲜血直流。

赫连傲被她惊慌失措的尖叫和反应吓了一跳，趋前想安抚她却被连踹了好几脚，他的身上也因此沾上了她小脚伤口上的血，右脸也被她的指甲抓伤。

虽然声音仍然沙哑，但她还是一再的大叫和做无谓的挣扎。几道伤口相继被扯裂，他见她似乎一点也不觉得痛，依然大力反抗，只得上前制住她踢打的手脚，低吼一声，“住手，你这个笨蛋，是我！”“不要！放开我！放开我！”兰儿害怕地紧紧闭着双眼持续哭叫着，像是没听到他的话。她的双手虽然被他抓住，脚也被他压着，但她仍不断的扭动身子还想反抗。

紧抓着她手腕的大掌感觉到湿热的液体，他知道她的手腕也在流血，可兰儿依然没有停止挣扎的意思。他火大的咆哮，“妈的，不要再动了！不准动！”那句命令让她下意识的停止了挣扎，似乎被那巨大的音量和怒气吓着了，她整个人僵住，可是仍不住颤抖着，泪水直流。

·她的停止挣扎一点也没有改善赫连傲的情绪，只是让他心情更加恶劣。

可恶，她竟然一副待宰羔羊的模样！

“笨女人，睁开眼睛，看着我！看清楚点，是我，不是那些强盗：“他怒不可遏的说。

兰儿闻言并没有张开眼，反而死命的闭着，然后不停地发抖。

见她那副德行，赫连傲脸色越来越难看，咬牙切齿的命令，“把眼睛张开！”那音量又让她吓了一跳，全身一震，等了好一会儿，那沾着泪珠的长睫毛才缓缓上扬。

那黑色巨大的人影映入眼中，然后慢慢清晰起来，她看到了一对冒着怒火的双眼、火冒三丈的表情，跟着才终于认出眼前的这张脸是石头。

“看清了没？是我！你这个笨蛋！”赫连傲确定她不会再弄伤自己后，才忿忿不平的松开手起身，气兰儿竟然将他看成那些伤害她的强盗。

松脱了他的束缚，看清了周围的环境，兰儿才慢慢恢复过来，认知到她脱离了那场梦魇，不会再有人鞭打她了，她安全了，安全了……她眼中的泪

没有因此停歇，反而如滔滔江水般汹涌泛滥。她曲起膝，紧紧抓着被褥呜咽，不敢相信那场噩梦真的结束了。

赫连傲拿来干净的清水和布巾要清洗她扯裂的伤口，他本想叫她不准哭，但怕旧事重演，所以只是一言不发的冷着脸帮她处理手脚上扯裂的伤口。

该死的！他本来打算从今以后要对她好一点的，偏偏长久以来的习惯一时改不过来。

他脸色难看的清理包扎她的伤口，整个过程中她一直在哭、一直在发抖，每次当他触碰到她时，她就会僵住，然后抖得更厉害。但因为她在发抖，加上他正忙着在心底咒骂自己，是以迟钝的赫连傲并未发觉有什么不对。

最后，兰儿终于因为过于疲累而不再紧绷，缓缓陷入沉睡。

再度醒来，她看到的是年迈和蔼的陈大夫和陈大娘。

老实说，她睁眼前其实很怕之前的清醒是场梦，但是当她鼓起勇气张开眼，看到了陈氏夫妇时，她才真的相信自己真真正正的安全了，感激的泪水因而迅速涌上眼眶。

怎么样，你还好吧？”陈大夫微微一笑，关心的问。

“嗯。”兰儿缓缓点头，声音哽咽。

“真是老天保佑，老天保佑。”陈大娘眼中也有着泪水，紧紧握着兰儿的手。“你终于醒过来了，这几天可把大娘我给吓坏了。”“对不起……”兰儿虚弱的道。

“别说对不起，咱们才应该感谢你。若不是你那时挡下了那群强盗，咱们北村还要多死几条人命……”陈大娘吸吸鼻子，感激的说。“你好好休息，咱们俩一定把你的伤治好。”她拿手绢拭去眼角的泪，然后帮兰儿坐起身，“你应该饿了吧？我一知道你醒了便煮了碗粥。”她端起一旁桌上的清粥，舀了一汤匙喂兰儿。“来，吃点，还热着呢。”“谢谢。”兰儿感动的道谢。

“丫头，别和大娘客气。多吃点才会早点恢复体力。”陈大娘又舀了一汤匙喂她。

兰儿闻言便不再客气，乖乖的吃着，不久一碗粥便吃完了。

这时她忽然发现石头并不在场，眼光忍不住搜寻着两人身后。

陈大夫知道她在找谁，忙道：“赫连小兄弟去休息了。他这几日不眠不休的照顾你，直到你度过危险期后，我一再保证你不会有事，他才松了口气。”

“你要见他吗？我去把他叫醒。”陈大娘边说边起身。

兰儿急忙阻止她，抓着她的手结结巴巴的道：“不……不用了！我……我很累，想睡了……”“是吗？那你好好休息，我们也不打扰你了。”陈大娘不疑有他，帮着重新躺下，便和丈夫一同出去了。

兰儿紧抓着被褥，等人都出去了才暗暗松了口气。她知道这种心态很不应该，但她现在实在很不想看到高大的男人，就算那个男人是石头也一样。

她不想……不想再见到高大的男人，或者说，她害怕看到体型高大的男人……忆起那场周而复始的鞭打，兰儿胸口顿时充满恐惧，身不由己地开始在被窝裹不停颤抖。

第六章

和平的北村，晴朗的早晨。

花草林木在晨光中吐露着芬芳。

围栏中的公鸡挺胸昂首迎着朝阳高声啼鸣，宣布新的一天来到。

老黄狗懒洋洋的从躺卧处站起，打了个呵欠，甩甩头，抖了抖身子，然后跟在扛着农具的主人身后，缓缓往稻田里去。

几户人家冒出袅袅炊烟，几户人家听得打水洗脸声，也有几户人家传来妇人呼儿起床的话语。

晶莹剔透的露水滴溜溜地从绿叶上滑落，窗外屋檐下有着一片因被晨光照射而如金丝般的蛛网，一只长脚黑蜘蛛在上头站得稳稳的，静立不动。

屋外准时的传来几不可闻的脚步声，然后房门被人轻轻推开，兰儿立时闭眼装睡。

来人步到床前未发一语，兰儿问着双眼，极力让自己的呼吸徐缓平稳，小手却缩于温暖的被窝中，紧张地在胸前握起。

赫连傲见她仍在睡，却显然睡得不是很安稳，似乎这几天下来，她总是睡不好。日日清晨他都来探视她，皆见她额际冒着细汗，双眼闭得紧紧地僵缩在床上，全身僵硬地看起来像被人搬上床摆置、没有生命的陶俑。

她像是无法在睡梦中放松。

他想伸手替她拭去额上细汗，但怕吓到已经睡得不是很安稳的兰儿，所以只是杵在床边看着她，过一会儿，才又一言不发的转身离去。

木门合上的声音传来，兰儿缓缓的睁开了眼。当她望着窗外的晨光松口气的同时，却也有着想哭的冲动。

他在担心，她知道。他虽然没说出来，却总在每日清晨来探望她。可是她总对他的接近与碰触下意识的感到害怕，所以她每天都装睡。

因为怕被他看出端倪，她在白天夜晚刻意的躲着他，闪躲他的接近与碰触，规避与他说话。

她不知道该怎么办。虽然她身上的伤一天好过一天，可是她依然怕他，对他的接近感到恐惧。纵使她的理智知道石头绝对不会伤害她，她的身体却仍旧对那伤害还有着残留的记忆，每当他巨大的身形靠近时，那天的情景便会窜进她的脑海中，那些高大的人影似乎又在周围呼啸，让她惧怕地无法呼吸，忍不住发抖……不是他的错，她却依然怕他。她对自己这种心态感到很惭愧，但她没有办法，她就是怕……眼前的景致被泪光模糊成一片，她不知道怎么做才能找回对他的信任。

悲哀的是，以前只要在他身边，她就觉得好安全，他是她最最最安全的堡垒，但自从那一夜后，她却开始怕起他的高大。让她感到安全的人，却也同时能引发她最恐怖的记忆——如今的石头像是近在咫尺却又远在天涯，她想靠近却害怕，也不敢让他接近。

对她来说，在经历那么一个风雨交加、血腥恐怖的闇夜后，这个世界上，似乎再也没有安全的地方……

又几日过去，她体力虽仍虚弱但已能下床行走，并做些简单的工作。因

为刻意的闪躲，这些天来，她依旧没和石头说上几句话。

这天晚上，屋里四人一起用饭，兰儿帮着陈大娘摆放碗筷及上菜，正当她端着大汤碗要摆上桌时，脚下一个踉跄，碗里满满的热汤差点便飞溅而出。

赫连傲一个大步上前伸手欲扶稳兰儿，可他高大的身形一过来，大手才至眼前，那恐怖的压迫感及恐惧便排山倒海的袭来，兰儿一惊！整碗热汤反而因此跌落。

锵琅一声，瓷碗触地破碎，热汤四溅，所幸只有一些飞溅至兰儿裙角并未造成太多伤害；赫连傲则及时闪避，一滴都没沾到。

屋里有一瞬的安静，兰儿白着脸仓皇失措的呆立当场，赫连傲则一脸怪异的看着她，所幸陈大娘很快的跑过来担心的检查着，怎么样，你还好吧？有没有烫到？”“没……我没事。对……对对不起，我马上收拾。”感觉到他的审视，兰儿有些结巴，心虚的忙蹲下要捡拾破掉的汤碗，不敢看他。

“不用了，不用了！”陈大娘抓着兰儿带她至一旁椅上坐好。“你在这儿好好坐着，那些东西我等会儿来收拾就好。你的伤才刚刚结痂，要是不小心又割伤了可就不好了。”“可是……”兰儿脸色苍白的被带至桌边坐下，睁着水汪汪的大眼，内疚的还要再说。

陈大娘和蔼的打断她，安慰道：“没什么好可是的。你身体还虚弱，大娘本来就不该让你端这么重的东西。放心，不过是一个碗，大娘我早想换个新的了。厨房锅里也还有汤呢，别担心。”她怕兰儿想太多，忙笑着招呼其它两个男人，“来来来，坐下来吃饭，别光站着。”陈大夫配合的坐下来吃饭，赫连傲虽然也坐下来了，但还是蹙眉紧紧的盯着兰儿，而兰儿则低首紧张的绞着双手。陈大娘发觉情况有些不对，忙着调和餐桌上诡异的气氛，却徒劳无功。

一顿晚饭吃下来，赫连傲若有所思的目光始终没离开过兰儿，弄得兰儿是从头到尾白着脸，食不知味。

陈氏夫妇则因搞不清楚这一对年轻人到底出了什么问题而面面相觑。

好不容易挨过了这顿饭，兰儿忙假籍身体不舒服之名，早早回房休息。

这一晚开启了赫连傲的狐疑，从那一餐开始，他才注意到兰儿时时刻刻都在躲着他，每一次他一出现在她面前，她便会紧张起来；要是靠近她，她就会脸色发白、全身绷得死紧；若是不小心碰到了她，她更是会微微颤抖，眼底则有着掩不住的害怕，似乎想拔腿就跑。

原本他还不怎么确定，但一天一天观察下来，兰儿越来越像一只惊慌失措的小兔子，而且胆小的程度比八年前的她还有过之而无不及。只要是突然发出的声响，不管再怎么微弱，都能使她血色尽失。

她乌黑的双眸总是闪着惊慌不安，却又极力想掩饰根本无法遮掩的恐慌。

被兰儿又闪避了几天，赫连傲的脸色已经越来越难看了。每次他想找她说话，她就会借故离开，不是说大娘有事找她，便是说身体不舒服。

昨天他好不容易逮到她一个人在院子里喂鸡，便上前想问个明白。

“你这几天到底是怎么回事？”兰儿一见到他便白了脸，偷偷的退了一小步，假装不懂他的意思，眼眸透着微微的惧悸，顾左右而言他。“没……我只是想动一动，便主动和大娘说要帮她喂鸡。”“不要装傻。为什么躲我？”他紧盯着她心虚苍白的小脸。

兰儿更加慌了起来，结结巴巴的敷衍道：“我……我我没……没有。”

我……我还得去帮忙煮饭，陈……陈大娘在等。”说完，她便转身想离开。

他一眯眼，猛地伸手强拉住她，没想到兰儿竟然吓得发出一声惊叫，然后才赶紧掩口，用那双黑瞳惧怕的看着他。

他的心瞬时一紧，只觉得自已像是抓着可怜小白兔的猎人，大手不觉一松。兰儿先是退了一步，泪眼盈盈的似乎想说什么，但最后还是立刻转身落荒而逃——老天，她真的是落荒而逃！好象他是什么残忍的怪物，会将她生吞活剥一样。

也就是因为这样，他才发现一个事实兰儿怕他！

兰儿怕他，真的怕他！

这个事实让他不敢相信，而且无法忍受，囤积几天的不满全因为这件事而爆发。

他要问清楚，他一定要问清楚！除非他是白痴，才会让这个女人继续这样没头没脑的怕他，还死命的躲他。

所以今儿个一早，他便和村尾的刘寡妇买了辆状况还不错的马车，强制带着身子仍然孱弱、脸色死白的兰儿向众人辞行，不顾陈氏夫妇的反对和慰留，往大师兄所在的玉泉镇而去。

因为他若是在这儿问兰儿，她一定又会闪闪躲躲；他不要被任何人打扰干涉，也不要有人能帮她传言，他一定要亲口听她说明白为何怕他。

这几日皆是万里无云的好天气，黑鹰在马车上的蓝天中盘旋着。

赫连傲冷着脸在前头驾车，兰儿则缩坐在马车里抱着膝头缩成一团，害怕着，不知道接下来他会做什么。

在摇晃的马车中，不觉过了几个时辰，当她恍恍惚惚渐入梦乡时，隔开前头的布帘突然被人掀开，她立时清醒，紧张的往后缩了缩。

原本心情已经有些好转的赫连傲一看到兰儿退缩的动作，不由得又青了脸，握在手中的面饼差点被他捏破。

“拿去！”他咬牙将面饼递给她，一等她接过便气冲冲的甩下布帘，回身坐好。老实说，他实在很想破口大骂，但又怕这一骂她会变得更害怕，所以才忍了下来。

马车里，兰儿两手捧着面饼，泪水又扑簌簌的掉下来；他只是要拿东西给她吃而已，她却表现得好象他要伤害她。

她不是故意的，可是又无法抑止身体的反射性动作。她实在……不知该如何是好。

马车依然向东行进，车上的人依旧是一个纠结着眉宇在前，一个郁郁落泪在车里。

顾虑着她的伤，赫连傲并未催马急行，是以未在日落前赶至下一个村镇落脚。暗夜不宜赶路，再且她身子仍虚，他便寻了一处僻静又有水源的地点，决定在荒野中过夜。

车内的兰儿早因疲累而睡下，赫连傲没打扰她，径自下了车，召来天上黑鹰，示意它守着车内的人，然后便上山搜寻猎捕今晚的食物。多年前，他也住在玉泉镇，常和大师兄孟真上山打猎，习得一身追踪猎物的本领。

不多时，他便猎得一只肥美的山雉，回到马车旁熟练的生火了，很快便

拔了雉鸡的羽毛，将它串起，架在火上烤起来。

橘红色的火堆在黑夜中分外明显光亮，他大手稳定规率的转动着手中的木棒，心思却不在这儿，而在马车里的人身上。

在林子一片蝉鸣蛙叫中，松木的清香熏烤着山雉，木架上的山雉外皮渐渐出油，泛出金黄的颜色，看上去可真让人垂涎三尺，雉鸡鲜美的香气也开始飘散在林中。

好香……饥肠辘辘的兰儿被香味唤醒，她缓缓爬坐起来，看到车外的火光，也看到了坐在火旁的人影。老实说，她有一瞬间的僵硬，但那木架上的烤山雉及香味很快地帮助她认清了这不是那一夜的延续。

当然，她也认出坐在火堆旁的人是石头。她有些松口气，但仍然不敢下车接近他，虽然她肚子已经饿得咕噜咕噜叫了。

耳尖的赫连傲当然也知道她醒了，却久久不见她下车，只听到她吞咽口水的声音。

雉鸡已经烤好，香气四溢。

他撕下一只腿，回首盯着缩坐在车内的兰儿，面无表情的道：“想吃就自己过来拿。”兰儿注视着他，迟疑了一会儿，才鼓起勇气，怯怯的下了车，伸手接过那只腿。她拿了食物后，虽然知道不应该，但仍很快的又偷偷退了几步，和他拉远了距离，在火堆的另一边坐下。

赫连傲被她的行为激得额上青筋隐隐浮现，他大口咬着肉，将怒气发泄在食物上头，免得忍不住又开口骂人，更加吓坏了她。

顶上黑夜悬挂着满天星斗，身前的火堆火光熊熊，干裂的木头在火中燃烧，偶尔发出迸裂的声音。兰儿一小口一小口的吃着鸡腿，隔着火堆看盘腿而坐的他似乎没那么高大，但仍让她有点紧张。

两人沉默的吃完这一餐，赫连傲收拾着东西，兰儿则走到水边将油腻的双手和嘴清洗干净。当她想拿手绢擦拭时，在身上找了半天，才想起手绢掉在车上了。她回身想去马车上拿，一回头却发现他不知何时已来到身后，她吓得倒退一步，差点跌进水里去。

赫连傲及时拉住了她，但他这次终于受不了兰儿惊吓的反应，双眼冒火的紧紧抓住她的双臂，“我有这么可怕吗？让你一看到我就吓得想逃？！”他只是要拿手绢给她而已，她有必要吓成这样吗？还差点跌到水里去！

“不……不是……”兰儿脸色惨白的直发抖，满眼惊慌的低声道：“我……我不是故意的。”“那你抖什么？不要再抖了！”他火大的咒骂，看她全身抖得像风中落叶一般，大眼中蓄满了水气。

他高大的身影压迫着她，兰儿心底的恐惧越升越高；她双手推拒着他，泪眼盈盈急切的哀求，“求……求求你放开我，拜托……”赫连傲见状脸都青了，他咬牙摇晃着她，“为什么怕我？说啊！你为什么怕我？”“拜托你……放手……”她好想吐，仿佛又看到那些人在咆哮欢呼……兰儿惊恐的哭出声来，拚命的摇头想把那影像甩掉，却怎样也甩不开。

见她如此激动的排拒他，他只觉得胸口一窒，猛地紧紧抱住她，吼道：“该死的，不要怕我！不准你怕我！”兰儿被他这么一抱，整个人立刻陷入那场噩梦，好似又回到将被强暴的那一刻。她再也忍不住地发出一声尖叫，歇斯底里的在他怀中剧烈挣扎，哭喊着：“不要！不要碰我……走开！走开——”“兰儿！”赫连傲此时方惊觉她的反应太过异常，他突然为她感到害怕，抱着她大喊，“兰儿，停下来，停下来！”但她挣扎得越来越厉害，他几乎抓

不住她，而且她根本对他的叫喊毫无反应，像是完全听不到他的声音。

为了不让她伤到自己，他只好出手点了她的昏穴。她全身一软，瘫倒在他身上，安静下来。

老天，她到底是怎么回事？赫连傲冷汗涔涔的抱着兰儿回马车上躺好，只见她脸上带着泪痕-但脸上已不复方才的激动惊恐。他拭去她的泪痕，@哑的低问：“你是怎么了？究竟是怎么了？”她曾经是如此信任他，为何现在变得这么怕他？为什么在他终于想通后，她却对他避如蛇蝎，好象他是地狱来的妖魔鬼怪！

每一次她惊恐的反应都像利箭般穿刺他的胸口，他不要她怕他，不要！到底要如何做，她才能不怕他，才能像以前一样相信他？谁能告诉他，究竟如何才能找回以前那个兰儿？夜深了，赫连傲静静的守在兰儿身旁，心胸满是苦涩……

兰儿在颠簸的马车中醒来时，已是日上三竿。

看见石头在前面驾着车，兰儿隐约记起昨晚的情景。她惭愧万分，知道自己的反应一定伤了他。但更糟糕的是，在经过昨晚之后，她发现自己更怕他了。她不知道如果他再碰她，她会如何。说不定在他接近时就会忍不住害怕的呕吐起来。

不能再这样下去了，她不能……再和他在一起。

再这样下去，总有一天他会开始厌恶她的。

她要离开……心好痛，光想到离开他，她就觉得心脏难受得像是被剖成两半。兰儿捂着嘴掩去逸出的啜泣，眼角滑下泪珠；但她很明白，这才是最好的办法。

她必须离开。反正她原本就什么都不是，他对她并没有责任。而且她虽然想报恩，死皮赖脸的跟在他身边，却什么忙也帮不上，只是一次又一次的让他费力将她从危险中救出。他一定早就觉得她很烦，事实上若不是大娘的关系，他根本理都不想理她。

何况石头迟早都要娶亲的，到时他娶了妻，教她如何自处？她如何能看着他身边站着别的女人？她早该离开的。

或许她的离开，才是帮了他最大的忙，让他可以去更多想去的地方，做更多想做的事，不用再浪费时间照顾她。

她不是他的责任，从来就不是……心痛，是因为她之于他什么都不是；除了麻烦，除了伤口，她八年来没有回报过他什么。

心痛，也是因为怕他从此忘了她，更是清楚生命中没有她，他并不会感到有任何不同。

心痛，更是因为她八年来一直以为早从那座金色的牢笼中逃脱，如今才知道，从小被养在笼中的金丝雀早已遗忘了飞翔的本能，只有在别人的保护下，方能生存。

可她举不起沉重的翅膀。脱离了大鹰呵护的羽翼，仅仅跌落一次，摔得通体鳞伤后，她便再也爬不起来了。

虽然她尝试着想要跟随他，虽然她试着勇敢起来！她以为她可以，以为她有能力保护自己，甚至保护别人，但她却失败了。

现在的她害怕飞行的高度，恐惧再一次跌落。她再也再也没有勇气追寻翱翔蓝天的展翅大鹰。

泪水滴滴滑落，外头晴空万里、艳阳高照，她却心情低落的哭湿了水蓝双袖。

京城，长安。

灰色的信鸽在天空回绕一圈，翻转了身子看准目标降落，灵巧的停在一只结实的手臂上。手臂的主人取下绑在鸽脚上的小竹筒，并未抽出内里的纸卷细看，只是放鸽回笼，便急急送此竹筒至议事厅。

他先敲门，等里头的主子唤进，才推门进厅。

“什么事？”身穿锦衣玉袍的男人扬眉问。

“西道一级信鸽回报。”“拿上来。”他走上前恭敬的将小竹筒拱手过眉呈上主子。

那人接了过来，抽出小竹筒内的纸卷，展开，细看。

短短两行字，却让看的人冷了脸、蹙起眉。

那群盗匪失败了，兰公主还活着。他眯着眼敲着紫桧木桌，他就知道那些人中不中用。

八年前他就怀疑兰公主并未如冷如风所说的落河而死这世上哪有那么巧的事，刚好就在他想杀她灭口时，她便潜逃出宫，然后立刻跌入黄河淹死。

八年前那一晚被她看见，是他一生中最大的失误。他忘了飞凤殿的后面还有一座金雀殿，忘了后宫还有这么一个兰公主，所以才会在失手杀了张贵妃后，匆忙的从飞凤殿后逃离，却被她撞见。

他本来想当场杀了她的，只要他神不知鬼不觉的把她宰了，没有人会知道他在那一晚曾到过后宫，更不可能有人知道他就是和张贵妃私通的男人，张贵妃的死也就不会有人怀疑到他身上。

当他假意向这胆小的公主问安，想趁她不注意下手了结她时，一位老宫女却在此时行了过来。他没把握同时杀了这两人而不让她们发出声音，若因此引来后宫善武的太监，他怕是无法掩藏身分安然退走。于是他只好及时收手，想找机会再进宫杀了兰公主。

岂料第二天就传出她潜逃出宫的消息，他派手下追踪，却只知道她往西走，之后的情形便无人知晓，跟着冷如风那贼狐狸便禀明圣上说兰公主已落河失踪。圣上信了，他却不信那满口谎话、一肚子诡计的家伙；只要一日投亲眼看到她的尸体，他就一日寝食难安。

他今年才四十出头，正当壮年，官位也一路高升！将来更是前程似锦、不可限量，若是让人知道他就是当年在飞凤殿杀死张贵妃的凶手，他就完了！

这些年来他一直派手下暗中寻找失踪的兰公主，鬼首在敦煌认出了她，证明他的想法无误！她果然还活着！

兰公主是个活生生的人证，只要她不死，就有可能威胁到他。他爬得那么辛苦才有如今的地位，任何危及他权位的人事物，就算只有一丁点的可能性，他都不会放过。

他一眯眼，脸色阴沉的揉搓手中的纸条，白纸碎成粉末，飞散空中。

兰公主一定得死，必须要死！

“通知鬼首下手！”“是！”底下的人一应，退出议事厅去传讯下舍。

一只粉蝶翩翩从窗格中飞进，来到身前。他抽出匕首，迅即地画过空中。

粉蝶一分为二，两片白色轻薄的羽翼无声无息的飘落。

他面无表情的望着缓缓飘落的薄翅，眼中却闪过一丝残暴。

原本是不想让事情牵连到他身上才会派人雇用那些不入流的下三滥，但那些杂碎失败了。他不能再拖，不能让她更接近早城，只好让鬼首出手。鬼首是他亲自培养出来的杀手，绝对能够完成他的交代！

鬼首一定要解决掉那个女人，斩、草、除、根！

第七章

玉泉镇，悦来客栈。

时为高宗、永徽元年，春，三月初二。

“冰糖、大蒜、红葱头各半斤。”柜台前一位扎着两条发辮的小姑娘对照着货单，娇滴滴的念着。

“有。”送货的大哥依着她说的货名、分量，一一将东西从竹篓里拿出来放到桌上。

“香菇、辣椒各一斤。”“有。”“黄瓜五条，菠菜菜两把。”“有。”“五花肉一斤，猪尾巴两条，黄鱼两只。”“有。”他将最后几样东西拿出来。

个头小小的姑娘瞄了眼那斤猪肉，忙指着那猪肉，怀疑的叫道：“喂，黄大哥，你这猪肉红压压的一片没啥油脂的，是不是五花肉呀？”“是呀，那当然是五花肉，只是……呢，瘦了点。这只猪比较瘦嘛！”送货的小黄忙辩解。

“是吗？你是不是看我年纪小好骗啊？”她气呼呼的扭着腰，拉高了仍嫌稚嫩的声音。

“罗衣祖奶奶，小的我那敢骗您啊？”小黄开玩笑的对着只及他裤腰高的孟罗衣道。

她将手上的货单摆在桌旁，然后上上下下前前后后的将那斤猪肉又仔仔细细的看了一遍，才皱皱鼻子勉强道：“既然如此，咱们就当它是块瘦猪的五花肉吧。但是既然它不够肥呢……”孟罗衣鬼灵精怪的低头算了一算，然后便伸出五根有些肥短的手指，露出贼笑，“要扣五个铜钱！”“啥？有没有搞错？！”小黄忍不住大叫，这小丫头可真坑人！

“不同意？”她扬起右眉，两手一摆、双肩一耸，“不同意那就算啦！你把这块‘肥’猪肉带回去好了。”带回去？现在市集都散得差不多了，这丫头明明知道他带回去根本没客人了！唉，认了认了……小黄苦着脸，久久才道：“罗衣祖奶奶，可不可以扣少点？”“噢，你不是不想卖了吗？娘说过，咱们悦来客栈是不挡人赚钱财路的。”孟罗衣睁着圆圆的乌黑大眼，笑咪咪的说。

“我的小祖宗啊，你就饶了我吧！”小黄可怜兮兮的对矮他半个身子的丫头求情，心里不禁哀叹，为何他堂堂一名大男人每次都被这才满八岁的小丫头吃得死死的？“这……那好吧，扣你四个铜钱就好。”“两个！”小黄见她松口，赶紧杀价。

三个，不二价！”孟罗衣小大人似的双手抱胸，字正腔圆的宣布。

“成交！”小黄一口答应下来，就怕这小鬼反悔。

罗衣露出甜甜的笑容，爬到凳子上拿起柜台上的砚台及桌上的货单递给小黄，“这样不就皆大欢喜了吗？哪，你在上面压个指印，月底娘会和你结帐的。”什么皆大欢喜啊？是你喜我哀吧！小黄沾了沾砚台上的黑墨，在货单上压了一个指印，一边在心里嘀咕。

压好了指印，他才挑起担子，哀声叹气的回家去。

“好一个刁嘴的小丫头。孟罗衣，你这张嘴可是越来越厉害啦！”门外不知何时来了辆车，那驾车的车夫下了车来到大门口咧嘴笑道。

孟罗衣反射性的要回嘴，猛一抬头，却看见熟悉的面孔。

“石头叔叔！”她大叫一声，开心的扑到他身上去。赫连傲一把将她接住，接住时还假装太重抱不住的样子，笑着调侃她，“哇，小罗衣变小胖妹啦，好重呢。”“人家才不重哪！臭石头！”她抱着他的脖子，拍了下他的额头，皱着鼻子娇声抗议。

“喂喂喂，你没大没小的哟！嘴巴这么刁，小心长大嫁不出去。”他放她下地，捏捏她的小鼻子。

她揉揉被捏红的鼻头，双手叉腰发出惊人之语！“我才不要嫁，我要当女强人！”“什么？！”石头听了下巴差点掉下来。女强人？这是什么鬼词儿？他脑袋一转，很快便猜到这肯定又是从冬月姊嘴里冒出来的东西。

他好笑的摇摇头，“少听你娘胡说八道的。你爹娘人呢？”“娘才没胡说八道呢。”孟罗衣向他做了个鬼脸，才又道：“爹和弟弟上山去了，娘在后头做饭呢。”她笑笑的拉着他的大手，“边回头大叫，“娘啊！你快出来，石头叔叔来啦”“孟罗衣！大清早的你叫什么鬼啊？跟你说过多少遍，不要大呼小叫的，你看看你，一点姑娘家的样儿都没——石头？”从厨房探头出来的秦冬月教训女儿到一半，突然看到了石头，立时张大了眼。

“哇！石头！”秦冬月大叫一声，高兴的冲了过来，幸好她及时记起这年代可是男女授受不亲的，才紧急煞车停了下来。她笑着想拍拍他的肩膀，却发现有点困难。

秦冬月瞪他一眼，“喂，你杵着干嘛？坐下呀！长那么高，我抬头看你很累的耶！”奇怪，她记得以前在书上看到古时候的人比较矮的，为何她认识的这些古代男人个个高头大马，好家喝水都会长高似的。

石头笑了笑，皮皮的道：“冬月姊，是你自个儿太矮了吧？”“喂，你皮在痒啊？不知死活的家伙，太久没被我肩了是不是？讨打就说一声，大姊我绝对不会手软的！”秦冬月没好气的瞪他一眼，才道：“对了，怎么只你一个？你爹信上说兰儿也跟着来了，不是吗？”秦冬月边说边采头看向他身后，却没看见兰儿的身影，“喂，该不会你把她搞丢了吧？还是你终于把人家卖了？”“说不定石头叔叔将兰姨丢在荒郊野外了，要不然就是兰姨被英俊的王爷看上，娶回家当王妃娘娘了！”一旁的孟罗衣坐在长板凳上，两只小脚荡啊荡的，歪着头、眨巴着大眼，跟着她娘胡乱猜测。

他真是佩服这对母女的想象力。

赫连傲苦笑着，深吸了口气道：“她……在车里。我们在途中遇到了些事。”“怎么了？”秦冬月见他神色不对，也严肃起来。

他看着秦冬月，苦涩的说：“是我的错。她被强盗抓去……”他握紧了拳头，表情僵硬，“伤得很重。我不知道哪里出了错，但她现在变得……很

怕我。”要承认这件事真的比想象中困难，说出口更难。但他一定得说，因为兰儿需要帮助，但她却很怕他。

自从那一天晚上，他就没再和她说过话了。他忍着不接近她，食物和水都是放到马车道一头，她则等他离开后才过来拿。

“你可不可以去看看她、带她进房？我先去后山找大师兄。”赫连傲僵硬的说着，声音有些沙哑。

兰儿怕石头？那个兰儿会怕这颗石头？！兰儿不是在暗恋石头吗？秦冬月眨了眨眼，见他不像在开玩笑的样子，只有微微一笑道：“放心，我会照顾她的。孟真现在应该……”她瞧瞧日头高度，估量了一下便说：“应该到了山腰绝叫崖了。东边那条山路去年夏天塌了，你从西边上吧。”“嗯。”他点头，跨出大门时又看了马车一眼，才转身离去。

秦冬月双手挽腰，看着马车吐出口气，对女儿招了招手，“好啦，现在咱们去看看你的兰姨究竟发生什么事了？”孟罗衣跳下板凳，抓着娘亲的手，一同走到门外马车后。

当秦冬月掀起布帘看到兰儿那张脸时，可真是大大吓了一跳。

她瞪着兰儿依旧布满青紫的脸，呆了半晌，跟着便破口大骂。“他XX的！这是哪个王八羔子伤的？”兰儿想笑，泪水却掉了下来，她只在唇角拉出个难看的笑容，“冬月姊……”她双唇轻颤，哽咽的说不下去。

“别哭，别哭。泪水浸到伤口会很痛的。”秦冬月心疼的将她拥入怀中轻轻拍抚着！

“没关系，你等会儿再慢慢说好了，一切有我呢。没事了-没事了……”

后院竹轩中，秦冬月在帮兰儿换药，看到她身上那一条条仍然有些触目惊心的鞭痛时，立刻又蹙眉咒骂起来。

“那些该死的强盗，真是一群狼心狗肺的下三滥！”她见兰儿身上的伤有些像是结疤后又裂开来，忙叫女儿去拿药，“罗衣，到爹娘房里拿一个黑色的小瓷瓶过来。在右边靠墙的柜子从上面数下来第三个抽屉里，知道吗？”“知道。”罗衣点头，很快的跑去拿药。

秦冬月回过头来，“边将兰儿的长发盘起方便等会儿擦药，一边生气的道：“石头也真是的，你的伤都还没好，就带着你赶路。看，伤口都裂开了，要是因此感染发炎怎么办？啧，真是一点脑袋都没有！”不……不是……”兰儿垂首低语，“伤口会裂开不是因为赶路的关系，是我……”“啊？”秦冬月眨了眨眼，“什么意思？”兰儿头垂得低低的，泪水涌上了眼眶，“我怕他……不，我不是怕他，是那些人。

可是他一靠近，我就觉得好恐怖……虽然我知道他不会伤害我，可是我一直看到……看到那些人，所以就一直挣扎，伤口才会裂开。我不是怕他，我只是……只是……”她泪流满面，挫败的不知该如何解释，双手紧绞着衣襟，“我不想怕他，可是我……没有办法……”“等等！你停一下！”秦冬月听得一头雾水，忙伸手叫停。“呃……你可不可从头开始，循序渐进的说明白点？还有，拜托你别哭了，你边哭边说，我听得更不明白了。”她拿了条手绢给兰儿，“乖，把眼泪擦掉，做几次深呼吸。”兰儿接过手帕乖乖的照做，孟罗衣正好把药拿了来，“娘，是不是这瓶？”她将药递给娘亲。

“对。”秦冬月接过手，然后吩咐女儿，“你去前头帮刘爷爷，要是客人上门就叫我。”“好。”孟罗衣应了声，便跑到客栈前头去了。

秦冬月把瓶子打开，将乳白色的液体轻轻抹在兰儿的伤口上，“这是青云上次来的时候给的，伤好了以后比较不会有疤痕。”“凉凉的。”“是啊，凉凉的。”秦冬月边帮她抹药边问，“你怎么会被强盗抓去？石头当时不在吗？”兰儿深吸了口气，简短的将所有经过告诉她。

秦冬月这才知道原来兰儿是因为心中还残留被那些强盗鞭打及差点惨遭强暴的阴影，所以才会怕同样身材高大的石头。

不，应该不只是怕石头，而是怕了所有高大的男人。

兰儿泪眼盈盈，哽咽的说：“我不知道……该怎么办，只晓得不能再这样下去……”秦冬月懂得她的矛盾，兰儿喜欢石头的事，早在几年前她就看出来。

以往每年赫连鹰都会陪着大娘、石头及兰儿来这儿住上几天，通常就看到兰儿默默的跟在石头身边，帮他处理一切琐事，水汪汪的黑眸总是在别人不注意时偷偷的看着他，若是让人逮到她偷看的视线，她就会立即羞红了脸。

当时她还觉得这两个人挺配的，像石头这种个性强硬倔强的，就是要配兰儿这样温柔乖巧的女孩。

只不过这颗笨石头”直没开窍，兰儿又不敢将感情说出口，就这么一拖几年，没想到现在又出了这档子事，唉……秦冬月叹口气，拉回思绪问道：“那你现在想怎么办？”“我一直在碍着他，现在又变成这种情况，所以……”说到这里，泪水又不断滑落，兰儿就这样泪流满面的看着秦冬月，“所以……可不可以让我留在这里？我不想再麻烦他，可是我没有地方可以去……”冬月鼻头一酸，轻拥着兰儿说：“傻瓜，什么没地方可去，你现在的身份可是我妹妹耶，当然可以光明正大的留下来。”“谢谢……”“笨蛋，谢什么？！二我当初要是没出那假死的馊主意，你现在早回皇宫过着锦衣玉食的生活，也不会遇到那些强盗了。”秦冬月自责的说。

“别这么说，是我自己选的。若是重来一次，我还是会做同样的选择的。”兰儿十分确信这一点，因为若是回到宫中，她就不会遇到他了；虽然……是这样的结果。

她心酸的想着，他若得知她要留在玉泉镇，该会松了口气吧……

她要留下来？什么意思？赫连傲发现自己的思绪变得异常迟钝，一时之间竟然无法理解秦冬月刚刚对他说的话。

“就是住在这里，留在玉泉镇和我、孟真、刘叔，还有我家那两个小萝卜头一起住，直到她想嫁出去为止。”秦冬月边说边站在椅子上，将墙面上写着“清蒸鲈鱼”的木牌拿下，挂上手中那块写着“红烧黄鱼”的木牌。

嫁出去？！他的脸白了一白，感觉像是被人砍了一刀，狠狠的一刀，刨出了在胸腔中跳动的的心脏，胸口突然变得空空的。

“她想嫁人？”听到嘴里发出这句干哑的问话，他只觉得那不像自己的声音。

“女孩子家当然会想嫁人啊。对了，兰儿好象也二十多岁了吧，在这个时代早该嫁人了。若是她早点嫁，搞不好早就是好几个娃儿的娘了。”秦冬

月忙着换墙上的菜牌，也没多想，随口就答。她顿了一下又说：“不过我想暂时还不可能吧，我看她现在的情况根本没办法嫁人。不过嫁人不是重点，重点是兰儿本来就该——噢，人呢？”秦冬月一转头，却发现石头已不在原位。

“石头叔叔早就走掉了。”孟罗衣坐在柜台内的椅子上，用肥肥的小手支着下巴说。

“他刚才不是才在问我话吗？什么时候走的？”秦冬月抱着木牌，跳下板凳问女儿。

“就是你说到什么好几个娃儿的娘的时候，他脸色臭臭的就走了。”脸色臭臭？秦冬月还没来得及深想，就听女儿在那边哀哀叫饿。

“娘啊，我肚子好饿，咱们什么时候吃饭啊？”“你喔，整天就知道吃，小心变成大肥猪。”秦冬月走到柜台前，用食指将女儿的小鼻头往上撑。

“才不会！”孟罗衣上半身往后一退，两只小手死命的捂住鼻子，嘟着小嘴说。

“会。”秦冬月逗着女儿。

“不会！”她扁嘴抗议。

“会。”秦冬月斩钉截铁的说。“不会啦！”孟罗衣大声说，一副快哭出来的样子。

“我说会就会。”秦冬月笑咪咪的欺负她。

孟罗衣小脸通红、嘴角抽动，突然哇的一声哭出来，跳下椅子边哭边跑去找爹爹告状：“爹，娘欺负我”

兰儿要留下来。

留下来，留在玉泉镇。

就因为她没头没脑的怕起他来，所以就要离开他？！

山涧、巨岩、飞瀑。

打在岩上溅起丈高的水花，就像他胸中澎湃汹涌的怒气。

离开他，不跟了，因为她想嫁人！

嫁人？开什么玩笑！他好不容易想通了，她却怕他怕得要死，还想嫁别人？！

赫连傲越想越火大，猛地站起身脱下上衣，扑通一声便跳下水，在两岸间不断来回，在水中发泄怒气。

他带她来给冬月姊看看，是想她们都是女人，冬月姊总能问出兰儿到底为什么怕他；结果答案没问出来，却问出了她想留下来嫁人！

她到底怕他什么？当年一句报恩就不顾他意愿的跟了他八年，现在突然之间想嫁人就要离开他，她把他当成什么？他闭气往水底潜去，在水底盘腿坐着！双手抱胸，透过荡漾绿波，眯眼看着水上随波晃荡的景色，忿忿地想着。

想离开他嫁别人？休想！

兰儿是他的，命是他的，人是他的，心也必须是他的！就算要嫁，她也只能嫁给他！

但是要怎么做，才能让她不再怕他？他冷静下来-在水中想着……水。

大量的水，缓缓流动的水。

赫连傲嘴角扬起，想到了一件事——兰儿怕水。

他曾在这里救过她，他第一次救她也是因为她是在长安落水。

她怕水，他只要将她带到一处无人的湖中小岛，她无法离开，就必须习惯他！久了之后就不会再怕他了。

对，就是这样！

他咧嘴一笑，一弹腿，急速从水底宽至水面，破水而出，抓起岩上的衣物兴奋的飞掠回山下的悦来客栈。

不能让大师兄及冬月姊知道这件事，他们一定不会同意他的做法。但他顾不了那么多了，也没那耐心慢慢向他们解释，因为他明白那两人一定是站在兰儿那边，然后劝他慢慢来。

已经都慢了八年了，还要他怎么慢？若是这期间兰儿看上了别的男人，一个她不会害怕的男人，难道就让她真嫁给别人？大师兄和冬月姊的确会这么做的，如果兰儿说要嫁的话。

所以他不能冒这个险，他宁愿带着兰儿躲起来，即使那代表他必须躲过不少人——这其中包括爹娘的倪来客栈、二师兄的凤凰楼、干爹的海龙战家、大师兄的虎骑军遍布关内关外水陆各地的眼线；因为各月姊定会通知他爹娘及其它几位师兄，想尽办法找到他。

想躲过他这些势力无远弗届、过分关心他的长辈们并不容易，但并非不可能，因为天下很大，因为他的轻功很好，因为他是齐白凤的关门弟子，因为他是赫连傲，更因为他是石头！

石头可以巨大坚硬如巨岩山岳，也可以小如细沙！

十四岁前他跟着师父跑遍中原、北大荒，十四岁后他又花了八年的时间踏遍西域各国，那些时间可不是白花的。

师父他老人家曾于泰山之巅迎着朝阳笑问他：“人道是‘登泰山而小天下’，为师的说这句话错了，你认为如何？”当年年方十二的他早已跟着师父跑遍了大江南北，看过了滚滚长江、涛涛黄河，见过北方一望无际的冰雪荒原，到过南疆充满瘴气的湿热丛林；纵使如此，仍未达师父曲甘走过、见识过的十分之一。

登泰山而小天下？他可不这么认为。

他把想法向师父说了，师父只是点头微笑着，白髯在晨风中飞扬。

朝阳终于完全冲破云层，万道金光乍现，滚滚彩云如涛似浪。

年幼的他为这壮丽的景观而赞叹-并深刻体认到一件事——天下很大，真的很大！

“不见了？你说不见了是什么意思？”那锦衣玉袍的男人一拍桌案，又惊又怒的起身大骂。

“兰公主与那名男子于玉泉镇失去踪影。”底下的人俯跪在地，极力镇定的回答。

“废话！你刚说过一遍了！我是问鬼首乌什么没有下手？为什么没在玉泉镇就杀了她？”他愤怒的咆哮。

“爷，鬼首赶到玉泉镇时，他们已经走了。”那人咬着牙、握紧了拳，久久方奋力一捶桌案，“把他们给我找出来，就算翻了地也要找出来！通知各线密探，全力追查那一男一女，一经发现，杀无赦！”“是！”俯跪在地的人一应，便要起身出去。

“等等！”那男人又叫住手下，咬牙冷声道：“要鬼首砍了兰公主的头来见我，否则他就不用回来了！”“爷的意思是？”那手下迟疑的问。鬼首是爷捡回来的，难道……“杀了他。”他冷冷的下令。最近他发现鬼首常常出错，依鬼首的能力，没道理会让到手的鸭子飞掉，除非他的忠心已经开始动摇。如果是这样，就不能让他活着。鬼首知道太多秘密了，他必须死！

“是。”那名手下心中有些发凉，不敢再迟疑，忙退了出去。

该死，事情绝对不能再山山问题了！一定不能让她活着！

第八章

“不要！”十四岁的石头皱眉大叫。

“臭小子！兰儿比你大，你要叫她姊姊，知不知道？”杜念秋敲他脑袋一记，娇声斥喝着，“不要老是没大没小的！”石头脸一沉，炯炯双眼瞪着一旁怯懦的兰儿，冷哼道：“她才不是我姊姊！”“人家兰儿本来就比你大上两岁，叫一声姊姊你又不吃亏，你这小子怎么这么爱计较！”杜念秋眉一扬，伸手便要教训儿子。

“这个胆小的爱哭鬼大我两岁又怎样？比我大的人路上比比皆是，难不成每个都是你生的，我每个都要叫姊姊？”他一时口快，话未经思考便脱口而出。

“你说什么？！你这个小王八蛋给我站住！”杜念秋闻言瞪大了眼，随即气冲冲的便要揍他。石头怎会呆呆站着让她扁，当然是跑给她追，气得杜念秋没气质的破口大骂，追着儿子满屋子乱飞，“我叫你站住你还跑？你当你老娘是什么？我又不是母猪！”石头边跑边回头丢下一句，“母猪可是你说的。”她闻言发出一声尖叫，“啊！你这个可恶的不孝子！给我站住”夕阳从雅致的窗格中透进，兰儿缩在椅子上，松了口气。不过她不敢动一下，怕这对母子发现她的存在后，又会想起刚才的话题。

老实说……她不怎么介意石头到底要不要喊她姊姊，因为她看起来本来就没有姊姊的架势与模样。而且，她也不想他把她当姊姊看待……兰儿偷偷瞄一眼已经从屋中被追打到屋外的石头，随即拉回视线。她十分确定她不想当他的姊姊，一点也不想。

她梦到了八年前的黑鹰山。

梦里有大娘、有石头，还有在心中暗自窃喜不用当他姊姊的自己。

兰儿双眼仍合着，轻轻叹了口气，想再继续睡下去，不想醒来面对即将

没有他存在的日子。

不过这样是不行的。她想起了她的决心；离了金笼的鸟儿是不会再回去的，受了伤的金丝雀虽然无法再度高飞，但她至少可以在低矮的林间徘徊生存吧？她已决心要变得更加坚强，学习靠自己生存下去！冬月姊会教她的，她知道。虽然慢了八年……但她也比八年前的兰公主要好上许多了，至少大娘教会了她轻功，并传给她十方小箭，只是她从来不敢拿来射会流血的东西而已。

即使如此，也比什么都不会要好上那么一点点吧。再说她的身子也因习武而变得较为健康，等身上的伤好了，就可以重新展开她的人生了。

兰儿深深吸口气，缓缓睁开双眼，却被眼前陌生的景物吓了一跳。

这里是哪里？当一个人从睡梦中醒来，发现自己并不在昨晚睡下的地方时，要怎么办？兰儿眨了眨眼，有些茫然。她坐起身环顾四周，只见到简单的竹制家具，雅致却有些灰尘。

怎么回事？这里虽然也是竹屋，但百分之百不是她昨晚住的竹轩，这一点她绝对可以确定。

这屋子绝对不在玉泉镇中，因为就算是春天，这儿的天气也太暖和了点；还有就是她发现自己身上只盖着一件大披风，并非厚重的被褥，但她却不觉冷。

这披风她识得。

兰儿伸出纤纤玉指轻抚着披风上的大鹰刺绣，知道这是他的，因为这展翅大鹰是她三年前一针一线为他绣上的。

她困惑的抓着披风缓缓下了床，推开门走了出去。

一阵清风拂面，带来片片粉红的飞花，花儿随风缓缓落下，落在她的眉心、发上、肩上。

兰儿诧然，为眼前的花雨。

她有些呆愣的以指沾下眉心的一抹冰凉粉红。

桃花？真的是桃花，她抬首向前望去，千树万树的桃花在眼前盛开。

好美呀！但好好的花儿怎会只因微风便落得如此缤纷？她很快便知道了答案，因为感受到那股强烈的气劲。

好强的一股气，震得花儿都离枝飘落。

是谁呢？她好奇的往那气劲处行去，才在桃花杯里转了两转，突然间一条黑鞭平空窜了出来。

兰儿骇了一跳，那恐怖的记忆闪进脑海，别说闪躲了，她根本腿一软就坐倒在地。

千钧一发之际，那黑鞭猛地一收，有如有生命的黑蛇，闪电般倒缩了回去。

“怎么不躲？你这个笨蛋，我差点伤了你！”赫连傲怒气冲冲的走过来。

他本来在练武，逼人闯入反射性的就出手，幸好他及时看清了来人是她，在最后一瞬抽回了鞭子，要不然她哪还有命在？是他，她早该知道是他了。

这披风本就是他的，想当然他也在这儿。显然她是在熟睡中被他从竹轩移到这儿。

直到这时，她才发现自己手上还抓着他的披风。

兰儿苍白着脸，眼神带着一丝丝的惊慌和些微的警戒。她沉默不语，只是双手紧抓着披风抵在胸前，身子微微颤抖着。

赫连傲上前伸手想拉起她，兰儿却立刻惊慌狼狈的站了起来，还向后退了几步。

他双眼暗了一暗，抿紧了嘴，伸在半空中的手握拳，收回身侧。

“你就这么怕我？”他直视她，僵硬地问。

“我……我……”兰儿睫毛轻颤，水汪汪的双瞳望着他说不是，却说不出口。

“为什么？”他忍不住上前一步，兰儿却慌的立刻又退一步。

赫连傲一僵，为此感到几许挫败和伤痛。他声音嘎哑的问：“为什么你突然之间怕起我来？我做错了什么，让你这么怕我？”天啊，他认为他的错……兰儿闻言心一痛；看他僵着脸问出这个问题，她只觉得好难过。她不是有意让他如此认为的。

“对……对不起，对不起。不是……不是你的错。”她眼泪盈眶，垂首哽咽着，满心惭愧的页摇着头，泪珠因而滴滴洒落。

“那是为什么？”他痛苦的问。

兰儿只是以手背抵着唇、摇着头，低声啜泣着，什么也不肯再说。

“你不说可以，我们就一直待在这小岛，直到你不再怕我。”他下巴紧绷，狠下心宣布，然后转身就走。

小岛？兰儿整个人一呆，抬起头向四周望去，这时才发现桃花林远处的林木反射着水光。

她缓步走过去，只见一出桃花林便是一大片的湖水。

碧波荡漾、水光流转，湖上还飘着薄薄白雾，对岸有着苍翠的林木，更远则是群山围绕。

她震惊的扶着桃花树，无力的缓缓滑坐在草地上。

天，这里到底是哪里？他……为什么带她到这儿来？为什么？

这座开满了桃花的湖中小岛周围没有一艘小舟，一艘也没有。事实上，就算有，她也不敢坐上去。溺水的阴影影响太深了，她只敢在半个人高的木桶中泡澡，那是她能够忍受的最大限度。

想叫她坐船？除非天塌下来！

十天了，她来到这小岛已经十天了，神经常常是处于紧绷状态，因为他。

她不懂，为什么他要大费周章的带她到这儿来？一座无人的小岛、一间布满灰尘的小屋，而且没有任何交通工具可以离开。那片湖水太宽广了，如果是他的话，大概轻而易举便能飞越湖间；但若是她使用那别脚轻功，可能还没过一半就会栽到湖里去。她试都不敢去试，而这点显然他也很清楚。

难道他想将她关在这里？为什么？她想起他那天说的话——除非她不再怕他。

她狐疑着，为什么他那么在乎她怕不怕他？他不是……总是嫌她烦吗？难道她想错了？会吗？不太可能吧！可是……兰儿望着天边缓缓落下的夕阳，满脸的疑惑，想不透他在想什么。

七彩的晚霞中，有几只野雁井然有序的排成人字形飞过天边。晚风徐徐吹来，扬起了她的发丝……兰儿收回视线，低首折叠着衣物。

但是桌上的东西却一直吸引着她的目光，她望着那东西怔忡起来，不觉

想起前些天发生的事……

刚到这儿的第一天下午，她便习惯性的整理起满是灰尘的屋子，他则不见人影，直到入夜才回来，带着一包用油纸包起的食物。

他对缩在床内的她冷着脸说：“过来吃饭。从今天开始，你都必须和我坐在同一张桌子上同时吃饭，否则大家都别吃。”桌上的油只包已然摊开，里头有只鸡，还有几个馒头，热腾腾的食物还冒着白烟，香味四溢。

虽然她饿得要死，但她仍是曲起脚将脸埋在膝头，不愿意过去。

赫连傲见她不动，便也一直坐在桌边，双手抱胸，动也不动的看着她。

肚子好饿。

约莫过了半个时辰，兰儿一直没听到任何咀嚼食物的声音，也没听到他出去，她忍不住从膝头偷瞄桌上一眼，只见食物已不再冒烟，想必是凉透了。

桌上食物维持着原样，没人动过。

兰儿立刻不安起来，难道他真的要等她过去才吃？她抱着双膝的小手不由得微微收紧。

大约又过了半个时辰，她才知道他是认真的，他真的打算和她这样耗下去！

体认到这个事实，她心中百味杂陈，久久之后，她才缓缓松开早已有些僵硬的膝头，动作缓慢的爬下床去。

赫连傲见到她终于下了床时，心头真的松了口气。其实他没打算让她饿肚子，毕竟兰儿的伤还未完全痊愈。他原本打算再过一个时辰她若还和他这般僵持，他就要放弃，改采其它方法了。幸好她先有了反应。

因为维持相同的姿势太久，兰儿双腿有些僵硬，下床时差点站不住；赫连傲忍住不去扶她，怕又把她吓回床上去。

等她好不容易到了桌边坐下，却坐在离他最远的位置。他只好不断告诉自己没关系、别太心急，至少她现在愿意和他同桌吃饭了。

以内力加热了食物，他放到她面前的桌上，两人沉默的吃着。

窗格外、黑夜中，升起一轮明月。

从那天起，她餐餐都和他同桌吃饭。

第二天醒来时，兰儿突然想到，她待在玉泉镇时才初二，而昨晚那圆胖的月儿，怎样也不像新月。难怪她今晨照镜时发现脸上的青紫消退很多，也难怪她会觉得自己睡了很久！她真的睡了很久，那圆月明白的告诉她，她至少昏睡十多天了。那么……这儿是南方吗？他大老远带她来这儿是什么意思？兰儿思绪一转，突然想到了冬月姊。

他强绑了她来，是否和冬月姊说过？若无，岂半让冬月姊为她担心？她拧着眉，忧虑的看着窗外，想着要不要去问他。

因为屋子里只有一张床，昨晚她担心了一整晚，后来才发现他是睡在屋外的。幸好这儿的天气较暖，她才未感到良心不安。

他现在蹲在湖边，不知在弄什么。

她该过去问他吗？应该吧，至少该问清楚，让冬月姊知道她还好好的。

下定了决心，兰儿鼓起勇气推门而出，向湖边行去。

还有三尺远，她便停了下来！不敢再向前。

当赫连傲听到兰儿向自己走来时，心跳不由自主的加快，一丝期望在心中滋长，随着脚步声越来越近而渐渐茁壮。

她不怕他了吗？这是她这些天来第一次走向他，而不是逃开。

他的胸口充满了窃喜，直到她在三尺外便停了下来；他虽然有些失望她没更靠近，但还是很高兴。

从她过来一直到停下脚步，他一直维持着原来的蹲姿，并未转身，怕吓着她。只是他原本在弄钓线的双手无意义的重复着相同的动作，东摸摸西弄弄，完全不知道在干什么。

“呃……”兰儿踌躇不安的站在他身后，发出轻微的声音。

“有事？”赫连傲头也不回的问，双眼视而不见的望着将鱼线缠在一起的大手。

“我想……我想问你，冬月姊知道是你把我带走的吗？我……我怕她会担心。”轻柔怯懦的声音传来，短短两、三句便将他从天上打落至地狱。

该死的，这女人竟然认为他会让大师兄和冬月姊瞎操心！

鱼钩一个不小心戳进食指，他咒骂了一句脏话才粗鲁的回应：“我留了字条！”他显然被这个问题惹火了。兰儿被他那句脏话骂得白了脸，畏缩的退了一步，下意识的道歉，“对……对不起。”她这句道歉简直就是火上加油，赫连傲猛地站起身来，转头横眉竖眼的低咆：“不要一直说对不起！”兰儿吓得又退了一步，不受教的又说：“对……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不准再说对不起！你没有对不起我，听到没有？别再说对不起！”他绷紧下颚、咬牙握拳，指上的伤因用力而渗出血水，从拳头边滴落。

被他这么一凶，兰儿更是闭紧了眼，直发着抖，下意识的又要道歉，“对——”“闭嘴！”他火大的暴喝一声，打断她的道歉。

兰儿立即噤了声，害怕的低着头，泪珠不断从紧闭的眼角滑落。

他才骂完，立刻就后悔了；看她抖成那样，害怕的猛掉泪，他却什么也不能做，想拥她入怀，又怕她会激动反抗。

被她的泪惹得越来越烦躁，他口是心非的说了句：“要哭就进屋去，别杵在这里惹人厌！”兰儿发出一声啜泣，转身就跑进屋里。

看着她伤心奔离的背影，赫连傲只想咬掉自己的舌头。

天啊，他说了什么？他是白痴吗？好不容易她的情况有些好转，他自己又把事情搞砸了！

该死的！

那一天她双眼都红红肿肿的，他根本不知该如何改善两人的关系，因此吃饭时更是安静无声到最高点。他也只能庆幸，幸好她没有拒绝进食。

两人就这样沉默无语的过了几天，兰儿对他是能避就避，不能避也看都不看他一眼。

今早，兰儿一起床-便看到桌上摆着那只雕着凰鸟的玉玲珑，他则整天不见人影。她不敢相信的望着那小巧的玉玲珑，伸手轻触那冰凉的凰鸟，终于确定这就是她在敦煌看到的那一对玉玲珑中，较小的那只。

为什么它会在哪里？是他买的吗？是要给她的？她心中带着茫然，还有一丝的喜悦；想问个明白，他却直到黄昏仍未回来。

手里折好了从外头竹竿上收下来的干净衣物，她再度望着那只玉玲珑发呆，回忆着一些事情。她的手恋恋不舍地轻抚着这块美丽的东西，当她拿起系在上头的樱红绳结时，窗外吹来一阵清风，玉始珑发出柔和清亮的声响，她不觉露出一抹微笑。

彩霞渐渐随着夕阳收拢至山头后方。

天，暗了下来……黑夜中，赫连傲坐在湖边-在皎洁的月光下，掏出那只雕着凤鸟的玉玲珑，愣愣的望着它出神。

这东西本来就是想买给她的。那天在敦煌，他虽然在和张管事谈生意，一只耳朵却一直注意着她在外面的动静，当然兰儿说的话，他全听了明白。知道她喜欢这对玉玲珑，当时他就有股莫名的冲动想将这东西买下来。虽然那天没买成，第二天他还是抽空去了趟张管事那儿，亲自将它们买了回来。

可买虽买了，他却突然觉得尴尬！不知道怎样拿给她，后来接二连三又发生了许多事，这东西更给不出去了。

直到前几天他出口伤了她，两人之间陷入令人窒息的沉默！他不知道该如何挽回改善，想了好几天，昨晚突然想到一直收在怀中的这对玉玲珑。但是他又怕如果直接拿给她，兰儿若不肯收，他岂不是很难堪？想了一晚上，他才决定将另一只玉玲珑于清晨时放在桌上，然后便离开岛上，到外头晃荡。表面上他是说他只是刚好要去采买些日用品，实际上他是不敢回去面对她，怕回去了，却见到玉玲珑还摆在桌上。

现在已经入夜了，他虽然回到了岛上，却坐在湖岸不敢进去，只是傻傻的望着手中的另一只玲珑。

夜风一吹，玲珑发出和缓低沉的音调，他的心蓦然为之震动。许久，他方-轻轻叹了口气，起身回去面对她。

小屋中透出昏黄但温暖的灯光，屋中有她的身影……他屏住呼吸，有些恣下心的推开门。

桌上备好了简单的三菜一汤，兰儿坐在桌旁，像是等他许久了。虽然在他进门时，她有些紧张，但她很快便镇定下来，怯怯地、不安地望着他，很小声地说：“吃饭了。”如此简单的三个字，却让他觉得一股热气由胸腹直袭眼眶。

他缓缓走到桌边坐下，兰儿帮他添了饭，拿过来递给他时，他看到那较小的玉玲珑已被她佩戴在身上。

那一餐，虽然两人依旧沉默无语，却是他近来吃的最有味道、最好吃的一餐。

第九章

收餐餐具时，屋外突然飘来几朵乌云遮住了月光，不久，便下起雨来。

兰儿无措的望着窗外细细飘落的雨丝——虽然是雨丝，但仍是会让人淋湿的，更别提在外待一整晚了。

她心绪不宁、满心矛盾的瞄着赫连傲，怕他会留在屋里，又怕他若是在外头过夜，会受了风寒。

现在外头正下着雨，于情于理，她都不该让他出去……赫连傲看到兰儿

频频看着飘雨的窗外，也看出她的犹豫和掩不住的慌张无措，他知道她仍是怕他，便无言的起身走向门口。反正柴房也有屋顶可以遮雨，睡那儿和睡屋里是一样的。

他不想逼她太紧，今天她肯收下玉玲珑，他已经很高兴了。

“等……等等。”兰儿见他要出去了，心一慌，忙出声唤住他。

赫连傲停下，回头看她。

兰儿有些紧张的说：“呃……外头在下雨。”“我知道。”他定定的望着手足无措的她，平静的回答。

“你……你不能睡外头，会……淋湿的。”“你担心？”她当然会担心！兰儿有些困窘的低下头，“你该知道，我……”“我不知道。”他怎么可能知道？他根本不晓得她到底在想什么，又如何知道她竟真的会担心他？她难过的咬着下唇，不知该如何说下去。

沉默在屋中滞留。

他在心底叹口气，打破沉默，“你要我留下来吗？”“嗯。”兰儿点点头，轻应一声。

赫连傲一扯嘴角，苦涩的问，“你不是怕我？”她没有说话，只是用她那双幽幽的、水汪汪的黑眸，忧伤无辜的望着他。

赫连傲无奈的叹了口气，他知道自己会留下。

兰儿不怕他了吗？她当然还是怕他。

所以赫连傲并不是睡在温暖的床上，而是很识相的睡在离床很远的地上。

夜半时分，屋外风雨飘摇，他依然无眠——不是因为睡地上不舒服，是因为兰儿。

她从熄了灯躺上床后就一直维持着相同的姿势僵着不动，原因当然是因为他躺在两、三尺外的地上。

他知道她很紧张而且害怕，于是他也只能闭着眼发出稳定绵良的呼吸声，让她以为他已经睡着了。

又过了半个时辰，兰儿抵不住浓浓睡意，才慢慢放松下来，缓缓睡去。

听到她的呼吸变得徐缓，他方睁开了眼，望着几尺外在床上蜷缩成一团的人影。他很希望有一天能够让她不再怕他，希望她能安心的在他怀中沉睡，而不是像现在这样，紧张僵硬得无法入睡。

他收回视线翻正了身子平躺着，两手交叉垫在后脑勺，双眼瞪着暗沉沉的屋顶，耳中听着忽大忽小的雨声，之后也跟着闭目养神。

不知过了多久，屋外的风雨渐强，先是几道霹雳闪电落下，跟着传来沉重的轰隆雷响。

一开始他并没有注意到床上传来的细微声响，直到那些模糊的痛苦啜泣及呓语变得越来越大声。

他才站起身要走到床边察看，突地，她发出一声凄厉的尖叫-跟着便是一声又一声惊心动魄的惨叫。

赫连傲赶到床边，只见兰儿双眼紧闭，眼角却渗出泪水；她一直摇着头，额上直冒汗，全身不断颤抖，用尽气力的尖叫着。

“兰儿，醒醒！”他弯腰伸手轻拍她的脸，想把她唤醒。

“不要……不要过来！不要碰我！”她仍在睡梦中，紧闭着双眼害怕的想往后缩，双手则不断在半空中乱挥，仿佛这样就可以挥开想侵犯她的恶人。

“兰儿，醒过来！”他蹙眉闪过她挥来的手，然后很快的用手抓住，另一手则继续轻拍她的脸，“醒一醒，那是梦而已，你在作梦，快点醒来！”她似乎没听到，只是挣扎着想把被箝制住的手收回来，却怎样也扯不动；她挫败地嚶吟一声，绝望地啜泣哀求着，“放开我……拜托放开我……”“醒一醒该死的！”他咒骂一声，因为她竟然开始用踢的。他干脆一脚跨上床压住她，免得她伤了自己也伤了他。

发现自己的脚也动不了，兰儿又开始尖叫：“不要，不要！走开！啊”赫连傲从来不知道她也有这么大的音量，发现自己的耳朵快被她叫聋了；趁她换气时，他抓住机会忙低头堵住她不断制造噪音的小嘴，吞掉了她吓死人的尖叫。

天队打下一道闪电划破夜空，然后又是一声雷响。

虽然情况有点混乱，此刻他脑海中想的却是：她的嘴好软，香香的、甜甜的，让他不想移开。

自小腹中窜出的一股火热迅速席卷全身，他突然很清楚的意识到兰儿柔软的身躯被他压在身下，感觉到他握住的手腕是多么细嫩滑顺；他空出来的一只手很自然的往下探索抚摸，想要更多他的手所到之处都引起她更剧烈的颤抖和更多的恐惧，但那并没有阻止他，只是将他的欲望烧得更炙热；但是当他尝到她脸上的泪水时，他立刻拉回了理智。

老天，他在干什么？他到底在干什么？他刚刚那样和那些强盗有什么差别？赫连傲放开箝制她的双手，转而紧紧抱着剧烈颤抖的兰儿，将脸埋在她的颈窝，喘着气道歉：“对不起，对不起……”双手自由的兰儿只是拚了命的想推开他，“放开我！走开！”“我不会放的！”他一咬牙，狠心的重复，“我不会放的！”兰儿继续害怕的哭叫着，几乎叫哑了嗓子！他则一直抱着她不放，在她耳边一再一再的重复说着：“我不会再伤害你，不会了。别怕我，别怕我……”到了最后，兰儿终于用尽力气，哭昏过去；而他仍然紧紧抱着她，在她耳畔不断地重复那几句话。

大雨过后的清晨，空气分外清新。

凉凉的晨风拂上面颊，有点冷。她将脸偎向温暖处，像小猫般的摩挲了两下，感觉到温暖后，便缩在那温热的地方继续睡觉。她闭着双眼，唇角微微扬起，觉得自己像是被包在温暖的被窝中，全身暖烘烘的，既暖和又安全。

只是她觉得顶上像是有着规律的热气一直吹到她头上，包着她的被窝更是奇怪的随着那气息起伏；更奇怪的是，她小手抵着的东西不像是被褥，倒像是一种皮肤光滑坚韧的动物，因为她正摸着的东西比她的手心还热。

兰儿的意识渐渐清晰，她缓缓睁开眼，一眼就瞧见她的手搁在一个男人的胸膛上，惊慌失措的爬坐起来发出惊叫。

她一动，他就醒了。

赫连傲也跟着坐起，趋前想安抚她，“兰儿，是我，别怕。”兰儿避开他的手，害怕的缩至床角，又惊又惧地瞪大了眼看着他。这次她倒是挺清醒的，

不过恐惧可未减半分，脸白得像死人一样。

他心一紧，眼中闪着痛楚，声音沙哑的道：“我不会伤害你的，别怕我……”她没有说话，只是不信任的看看他昨晚应该睡的地方，再看看他目前所在的位置，意思不言而喻。

“昨晚你作噩梦，我怕你伤了自己。”他试探性的缓缓伸出手，想碰触她的脸-语气哀伤，“别怕我，不要怕我。”兰儿避无可避，只能咬着下唇颤抖。

当他的手逼近，那些梦魇仿佛又要破茧而出；她逸出一声啜泣，眼泪盈盈的哀求，“不要……”“相信我，兰儿。我不会伤害你的。”他摸上了她发抖的脸颊，温柔的拭去她眼角滑下的泪，沙哑的道：“别哭，别怕我，我、永远都不会伤害你的……”当他的手触碰到她时，她以为旧事会重演，但奇异地，他这次温柔的抚触并没有戳破她心中那防卫薄弱的黑洞，也没有引发更深的恐惧，她只觉得他粗糙的掌心、长茧的手指好温暖好温暖，不像那些强盗，不像那些想伤害她的人，一点都不像……他和他们是不一样的，不一样的……她逐渐回想起来，他从来没有真正强迫过她、伤害过她，那些恶意的言词他向来都不是有意的，因为她总能看见他倔强的眼中有着后悔；虽然他从没真正说出道歉的话！

可他一向会用行动来表示他的歉意。

每次他都威胁要把她丢下，但八年来却从未有一次做到；虽然表情不耐，他却一次又一次的停下来等她、帮着她。

她不是早就知道他总是以尖酸刻薄的语气掩饰他的关心？而这双有力的大手，八年来每一次靠近她都是为了保护她，而不是伤害她。

兰儿的视线模糊成一片，那些惊恐害怕在他温柔的碰触下点点滴滴地退去，反而是他脸上害怕被拒绝的表情，让她感到此一评的讶异及阵阵心痛。

她怎么能这样伤害他？，这个男人曾为了救她差点连命都没了！在他救了她那么多次之后，她怎么还会认为他会伤害她？她怎么会错得如此离谱？见兰儿泪湿衣襟，赫连傲以为她仍是害怕，挫折的收回手，却被她的小手抓住，拉了回去。

“不……”兰儿轻轻的吻上了他的掌心，满脸抱歉的仰首看他，乌黑的大眼闪着泪光，“对不起，对不起……我好抱歉，真的真的好抱歉……”赫连傲有一瞬间呆住了，那温热柔软的唇贴在他的掌心，仿若握着灼热的小石子，那热烫的温度从掌心沿着血液奔窜至几乎死寂的心脏，刺激了它的跳动。

喉头好似梗了股气！他几乎是不敢相信的望着兰儿。

她不怕他了？他迟疑的用眼神询问她。兰儿的回答是以两只小手抓着他的大手触碰凸口已笑中带快的脸颊。他屏住了气息，下”瞬便猛地将她揽进怀中紧紧抱住。老天！

老天啊- . 他几乎以为这一辈子再无法得回她了……赫连傲埋首兰儿的颈窝，紧紧拥着她，哽咽的道：“答应我，你、永远都不会再怕我。”“嗯。”她轻点头，小手攀上了他的背回抱着他，沙哑的承诺着，“不会了，不会了……”窗外照射进来的晨光将主气染成金黄，还有她的泪。夕~昨夜一场大雷雨，今晨一地粉桃花。赫连傲牵着兰儿走出门时，天上仍飘着几朵白云。“花都落了。”兰儿惋惜地望着那几乎已光秃的枝头。“明年会再开的。”他握紧她的柔竟说。兰儿低首望着他握着自己的大手，也怯怯的握紧，然后欣然抬起粉脸对他露出微笑。风一吹，屋檐上的雨滴落下，不伦不倚的滴在她的鼻尖；赫连傲看到忍不住咧嘴”笑，抬手帮她拭去，“你脸上的水够多

了。”知道他笑她爱哭，兰儿红了脸，忙顾左右而言他，“我还不知道里是哪儿呢！”“洞庭湖中”座无名的小岛。“洞庭各岛不是在六年前便被洞庭水字世家的女婿所组成的洞庭七十二水寨编一了？”她想起这几年跟着他时，曾经手的资料。赫连傲赞许的望着她，“是统一了没错，但有两座岛不受其管辖，一个便是鬼医白前辈所在的君山，另1个就是这里。他们对外宣称这两处是属于七十二水寨，实则是若没岛主允诺，就连水家人都不能进入的禁地。”“这里的岛主是谁？”“我师父。”他带着她走入桃花林中，“那屋子便是他盖的。师父他老人家早年有恩于水家上一任的当家，是以水家便将此岛划为禁地。”这地方除了师父就只有他知道，所以当他决定带她离开时，第一个便想到了这座岛。

“我们现在要去哪里？”她仰首问。

“去水家。先去发消息给师兄他们，顺便向水家的人道谢。他们为了封锁我们在这儿的消息！大概花了不少力气。”“要离开这座岛？”兰儿脸白了一白，问了一个有点可笑的问题。

“当然，水家大宅可不在这里。”他说着，才几步路便已到了岸边。

赫连傲发现她的脚步慢了下来，回头一看就见兰儿脸色苍白的望着眼前那一潭深不见底的湖水。

“怎么去？”她直瞪着那广阔的湖面，虚弱的问；毕竟她连一艘船都没看到。

“别怕。”他将她揽到身前，扳过她一直瞪着湖水的小脸面对自己，然后抚着她苍白的脸安抚道：“我会带你过去。相信我，我不会让你碰到水的。”兰儿还是有些慌乱，但她看到他眼中的保证与承诺，不觉心安了些。

“你信任我吗？”他柔声问。

虽然有些迟疑，她还是点了点头。

赫连傲见状像是含着麦芽糖的娃儿，笑着拦腰将她抱起。

“呀！”她轻呼一声，慌张的搂住了他的脖子，以稳住自己。

“把眼睛闭上，从一数到十。”他笑着说。

兰儿望望那湖水，再看看他，然后一咬牙闭紧了眼，开始数：“一、二……”她数一的时候他脚一蹬就已离了地，在湖面有如蜻蜓点水般，倏忽便过了湖。

“……九、十。”到了吗？她不敢睁眼，只是紧搂着他的脖子，缩在他怀中。

“可以张开眼了，胆小鬼。”他好笑的在她耳际低喃。

他的一句话和吹在耳际的热气让兰儿又羞又窘的红了脸二手捂住了热痒的耳朵，张开了双眼，小小声的说：“放我下来。”“有什么好处？”他挑眉戏谑的问。

“好处？”她睁大了眼，诧然的仰首，红唇却不经意碰到他的脸颊。

“啊！”她又是一声轻呼，小脸更是红烫的快要冒烟了。

“是呀！好处。”他闇症的重复，双瞳像是不见底的深潭。

“呃……”兰儿有一刹那的失神，随即单纯的柔声道：“你放我下来，手就不会累了呀。”“你轻得很，我抱得很乐。”他嗤笑着。

抱得很乐？兰儿有些傻眼，过了一会儿才红着脸问：“那你想要怎样的好处？”“嫁给我。”轰隆！刚刚打雷了吗？她怎么有种被雷打到的晕眩感？兰儿呆呆的看着他，然后慢慢、慢慢的才听懂了他说的话，脸色也渐渐、渐

渐的越变越白。

赫连傲满心期待地等着她的回答，却听到一句——“不要开玩笑。”她声音极微弱！几乎就要飘散在风中。

他有些生气，拧紧了眉，严正的道：“我不是开玩笑。”她抚着胸口轻轻抽了口气，白着脸说：“你可不可以先放我下来？”赫连傲见她神色不对，便放她下地站好，双手仍扶在她的腰上。

兰儿双手平贴着他伟岸的胸膛，深吸两口气才仰首道：“我……不适合，你该娶个更合适的姑娘。”“你不合适？”他微愠的问。

“对……”兰儿心中一阵抽紧，忍痛回答，“我不合适。”“哪”点不合适？”他下颚紧绷。

兰儿幽幽的低下头！“我……不想数落自己的缺点。”他眯了下眼，压下心头怒火，抓着她嫩白的柔夷往前走，“算了，我们先去水家，这件事回来再谈，”

赫连傲臭着脸瞪着垂首端坐的兰儿。

这里是洞庭水字世家的大厅，他们俩正等着主人出来。

自从他说了那句话后，她就变得有些疏离。她竟然认为他是在开玩笑？他哪里像在开玩笑了？她不是想嫁人吗？她和他在一起那么多年了，还和他单独相处月余，她不嫁他能嫁谁？而他本来已打定主意要娶她了，谁知道他一开口，她竟然脸色大变，好象嫁给他是件多么为难的事！

他瞪着她，像是想把她瞪出两个窟窿，好象这样便能看出她的心意似的。

水无霜一进大厅就见到一个男人直盯着身旁的姑娘家，双眼一瞬也不瞬的，好象石雕一般；那位姑娘则低着头，很安分守己的坐着，也是动也不动。

这两位客人真是奇怪，主人都来了，也不见他们起身相迎。

“咳咳。”她轻咳了两声，想提醒他们，谁知道这两人一点反应也没有。

睡着了吗？不会吧！她看那男人眼睛瞪得挺大的啊。

“咳咳！”她再用力的咳两声，还是没人理她。不过那女子似乎开始不安起来，她交握在膝上的手紧了一紧。

水无霜这时才发现出问题出在这男人身上，她走到他面前，很刻意的、用力的咳了三声，谁知他甩都不甩她。

水无霜这下可火了，干脆一弯腰，硬是用自己的脸挡住了他的视线，皮笑肉不笑的道：“你好，我是水无霜。我姊姊和姊夫们都不在，请问你有什么事吗？”被挡住了视线，赫连傲有些生气；他凶恶的瞪着那冒出来的女子，直把水无霜瞪出一身冷汗。

她猛地直起身子，双手抱胸，力图镇定的说：“你……你你看什么看？”

“既然当家作主的都不在，我们就不多打扰了。”他冷冷的说，同时站起身来，身形足足高出水无霜一大截。

她昂首仰望高头大马的他，下意识害怕地退了”步，随即又不甘的大声道：“谁说当家的不在？我就是当家的，”赫连傲不屑的看她一眼，本想开口讽刺这小丫头一番，一只纤纤素手却搭上了他的手腕。

兰儿渴求的望着他，轻轻摇了摇头。

见他没反应，兰儿又拉了他一下，赫连傲这才妥协地反手握住她的小手，

转身往外走去。

兰儿抱歉的回头看向那位姑娘，无声的说了句对不起。

水无霜呆了一下，而后冲到两人面前阻住了他们的去路，“等等！你们不能走！”赫连傲本想带着兰儿闪过去，但兰儿又紧紧握了他一下；知道她不想让这姑娘太难堪，他只好顺着兰儿的意停了下来，不过脸色却是难看无比。

“为什么不能走？”伯石头嘴里冒出难听的话，兰儿忙柔声相询。

被赫连傲瞪着，水无霜有些害怕，不自觉地向兰儿这一方移了移，才有胆蛮横的说：“水家岂是你们来去自如的地方？不许”“不许什么？”一句冷冽的问话突然从她身后冒了出来，水无霜立刻头皮发麻，知道自己惨了。

她立刻装傻的改口，热络地笑着迎上前，鞠躬哈腰，“当然是不许不吃个饭再走。

来来来，咱们水家是最好客的，小妹招呼不周，请见谅。”水蓝哪那么好骗，冷冷的睨着那不知死活的小妹，“水无霜，你胆子真是越来越大了。”水无霜三两步躲到兰儿身后，干笑道：“蓝姊姊，小妹胆子哪有很大，只有一滴滴而已，一滴滴而已。”水蓝轻哼一声，冷着脸吩咐，“春花、秋月，把无霜小姐带回房去。”她身后的婢女应了一声，上前恭请躲在兰儿身后的无霜小姐。水无霜知道跑不掉，只好愁眉苦脸地跟着婢女回房去了。

等小妹一出去，水蓝才欠了欠身，向客人致歉，“小妹家教不严，无礼之处，请多见谅。令师齐大侠曾交予家姊一封信函，请家姊转交赫连公子，但家姊及姊夫们均外出办事，能否请二位于镜花水月斋多留几天？”师父的信？赫连傲本想离开了，但师父既有讯息，定是有要事交代。他衡量了一下，便道：“那就麻烦水姑娘了。”“两位请随我来。”水蓝微微颌首，转身往外带路。

第十章

庭园中，一名下人正扫着落叶。

他低着头，一言不发的挥着竹扫帚，专心得像在扫黄金一般。

他貌不惊人、话也不多，穿的是下人的青衣，做的也是下人的工作；他还有一个很普通的名字，叫李大。

从外表上看来，他完完全全就像个仆人；自从他半个月前被调来此处扫地，他和那只竹扫帚几乎已融入庭园之中，成了庭园一景。

他低着头很专心的扫着落叶，只有他自己知道当他重复直单调的扫地动作时，心里在想什么。

当然，他不是下人，他的名字也不是真的叫李大。事实上，他早已不记得原来的名字，不过他的主人——真正的主人——帮他取了一个代号，叫“鬼首”。

一个月前，他追踪那一男一女来到洞庭，却于洞庭湖口失去了他们的行踪；知道他们一定是在这七十二水寨中，于是他混进了水家大宅当下人，想查探出目标的下落。

这当中他查出有两座岛有问题，一是君山，一是桃花岛。君山住户多，

易隐于人，他于是在夜里潜入，不料被一名高手打伤坠入湖中；他本以为小命休矣，却被人救起……想起救他的那名蓝衣女子，他握着竹扫帚的手不由得一紧。

不该再想她了。看她的教养衣着，便知她是好人家的姑娘，像她那样的女子，是他一辈子也不能奢望的梦想。

虽然只有短短的三天，够了。

他一再这样告诉自己，但她的情影却每每浮现脑海中。这十几天来，他无时无刻不在想她，那是从来未曾发生过的情形，她严重影响了他的思绪。

他双手习惯性的挥扫着竹扫帚，两眼视而不见地下翻飞的落叶，只在心底想着，也许等这件事结束，他可以回那间疗伤的小屋看看，也许这次他可以试着脱离这染血的生活……他将落叶扫成一堆，然后点火烧掉它。

过了一会儿，等落叶已成残烬，他以土石掩埋熄掉火星，收拾好一切后，便回到简单的下人房。

他身上的伤已好了大半，原想趁今晚去那座桃花岛看看，但一回房却正好听到其它人谈论着今早住进镜花水月斋的客人。

来了。该来的总是要来，纵使他与那两人无冤无仇。

心头一沉，他垂首木然地望着即将染满鲜血的双手，无端地想起蓝衣女子那张绝美的容颜……

“她和我住一起。”当水蓝要带着兰儿到另一间客房时，赫连傲突然说出这句话。水蓝脸上未有惊讶之色，只一脸淡漠的退了出去，倒是兰儿吓了一跳。

“等等……”兰儿想叫住她，可是水蓝已走了，她小脸涨红，有些为难的对他道：“我们……不可以住同房的。”“当然可以。”他霸道的揽住她的腰不放，脸上是不容置疑的决心。

开玩笑，他才不要让她离开他的视线，他宁愿自己把她顾得好好的。

“你别这样……”兰儿蛾眉轻蹙，红着脸试着把他的大手从腰上板开。“这是不合礼教的！”“我们单独待在岛上也是不合礼教的。”他揽紧她，抵着她的额头沉声提醒。

她一听，泪水立刻蓄满了眼眶，突然觉得万分委屈。

“我不想惹你哭的……”他懊丧的蹙眉，轻柔的抬起她的下巴，拭去她的泪。“水家是江湖儿女，不拘小节，不会因此看轻你的。再且，我们已经要成亲了。”“我们没有要成亲。”兰儿咬了咬下唇，轻声反驳。

“有。”他神色自若的带着她走到窗边。

“没有。你该娶一位更合适的姑娘。”她郁郁的说，完全没注意到他已经坐了下来，还把她抱到腿上坐好。

合适？又是这两个字！他眯了下眼，不悦的问：“怎样个合适法？你到底认为我该娶怎样的姑娘？”兰儿闷闷的低垂眼帘，缓缓道：“你值得一个更勇敢温柔、更坚强大方、更精明干练的姑娘，一个年纪比你小一点的姑娘，就像……”“就像什么？”赫连傲问这句话时声音平稳，但若是兰儿抬首看他一定会吓掉半条命，因为他的脸色已经可和十年老锅的锅底媲美了。

“就像……水家姑娘。”她十指紧紧抓着膝上的衣裙，忍着心痛，嗫嚅地

说。

“水家姑娘？你指的是哪一个？那位没大没小、不知死活、被人宠坏的丫头？还是那位满脸冰霜、一身寒气，像挂着一副死人面具的冰山？”他没好气的嘲讽着，怎么想都觉得还是兰儿比较好。

她诧异的抬首看他，讷讷的不知该说什么，久久才道：“你别这样说人家。”“我说错了吗？”他不以为然的哼了一声，一边抓起她的小手，要她放开被捏皱的衣裙。

“无霜姑娘很有胆量，人又可爱……”她任他把玩着纤纤玉指，试着帮水家姊妹讲些好话，“水蓝姑娘行事得体，样貌更是沉鱼落雁……”“胆量？现在是要娶妻又不是要征兵上战场，我娶个胆量好的妻子做什么？至于可爱，我半点也看不出来那丫头有哪点可爱了。”他半点不留情面的批评，说着说着，双唇越来越靠近她的耳畔，吐着热气道：“另一位美则美矣，可惜没有温度。我可不想抱着冰块上床。”他收紧臂膀，在她脸颊上印了一吻。

“啊！”兰儿吓了一跳，抚着脸，脸红心跳的望着他。

“我喜欢你身上的温度，还有这淡淡的清香。”他在她璧玉般日暂柔滑的颈项上嗅合着，声音瘖哑，“我喜欢你全心全意信赖我的样子，我喜欢看你动不动就羞红的双颊，我喜欢你的心神无时无刻都放在我身上，我喜欢你总是看着我、跟在我身边。”他这番露骨至极的话可把兰儿整张脸都熏红了，连脖子、耳朵都红了起来。

“我……我……”她小嘴张了张，却说不出其它的字。

赫连傲捧着她的脸，强迫她正视他的双眼，正色的道：“我就是喜欢你这个样子，不需要更精明干练。不需要更落落大方，不需要更加厉害-也不需要你武功高强，更不需要你把我推给别人，或是帮我物色妻子。我喜欢你原来的样子，我要的就是你，就只有你而已。”“可是……”她满心感动，不敢相信幸福如此简单就降临，哽咽的还想再说。

“没有可是。若有，便是我的身分配不上。你认为我的身分配不上吗？公主殿下。”他嘴上谦恭，脸上可不是那么回事，笃定的很。

她小手轻只住他的唇，“你知道我早不是了。是我配不上。”“没有什么配不配得上的。”他抓住她的柔荑吻着，双眼直视着她，“就算今天你仍是大唐公主，我就算用抢的，也要把你抢来。再说你父皇早把你许给赫连家了，娘不可能让爹纳小妾，所以你注定了就是我的。”兰儿羞得想把手抽回来，窘迫的道：“我已经不是公主了，那不作数的，你不能混为一谈。”“那好，你现在是秦若兰，欠了我，一、二、三……”他还真举起手算给她看。

兰儿慌乱的抓回他的手，“别算了！”赫连傲任她两只雪白小手包着他一只黝黑的手掌，不忘凑到她耳边调侃道：“我竟然数不完这八年来我救你的次数。你欠我的命嫁十次都还不完，我看你、永世不能翻身了。”“你好……无赖！”她红着脸娇喷道。

“只有我娘子才看得到我要赖，换做别人我才懒呢。爱哭鬼。”他点了下她的鼻尖，暗示她不知好歹。

“我已经不哭了。”她吸吸鼻子，以为脸上还有泪，想抬手擦去。

赫连傲忙握住她的手，“别擦！我是见不得你掉泪，因为那会让我很难过。但我更不想你伤心的时候躲着我偷偷掉泪，我宁愿你在我看得见的地方，懂吗？”兰儿诧异的望着他，“我以为你……嫌我烦。”“是很烦——”兰儿一听，立刻黯然神伤的垂下头，却听他继续说——“你每次都哭得我心烦意

乱的，不知该如何是好。你知道……”他尴尬的看向窗外，“我娘很少掉泪，我不太知道怎样去安慰别人，所以才会……呃，才会……”“才会叫我‘不准哭’。”她意会的帮他接话。

他僵了一下，双眼仍盯着窗外的水榭亭台，“我很……抱歉。”兰儿伸手轻触他的脸庞，将他的脸转回来，“别说抱歉，不用说……抱歉……”赫连傲一转过脸就发现她又哭了。他的心紧揪着，一边温柔的拭去她的泪水，一边说：“你真的好象水做的。也许你该改姓水才对。”兰儿含泪轻轻摇了摇头，凝望着他，“不，我要姓赫连。”他呆了一下，跟着才猛然抱紧她，埋首在她颈窝，哽咽的说：“对，你要姓赫运。

我是个呆子！”兰儿越过他的肩头，看到湖上有两只粉蝶在空中翩翩飞舞，脸上浮现一抹微笑。

“不，你不是……”想当然耳，这次没听到他反驳的声音。

他的无声，引发她另一朵微笑。

这个骄傲的男人呀，想来她必须一辈子在他每次不小心说出真话时，平抚他的自尊，为他留点颜面。

她会很乐意这样做的，十分乐意……

小轩窗，下弦月，无风。

这不是个动手的好日子，也不是个动手的好地方，但他别无选择。

刀，是好刀。

刀缘在月光下泛着一抹寒光。

他需要一把好刀，一把见血封喉的好刀。他敛眉凝神，专注的轻抚手上的刀；这把刀够好！

他只有一次出手的机会，就是趁那一男一女酣睡之际动手。

拿起桌上的面具，他缓缓戴上它，系紧绳线，让它紧紧附着他的颜面。

月光移进室内，他抬首，握刀。

戴上了这张面具，他便已无路可退。

一张狰狞的鬼面赫然显现！才一眨眼，室内已无人迹，他潜入黑暗之中，往客房而去。

屋内无灯火，屋外却被月光照得满地微银。

他无声无息的挑开门闩，闪身而进。床上人未动分毫，显然未普惊觉有人闯入。月光、鬼首、寒焰刀！

刀出，砍的是颈项，刀落处却非床上佳人，而是右方来刀。

两刀相交，迸出银亮火光和刺耳的声响。

他早该猜到这人不会坐以待毙，但他没时间了，所以靠的是那百分之十的运气；显然地，他今晚运气不好，进屋便察觉到从右方撞来的猛烈杀气。

杀手请求的是一击必杀，一击不中其势已弱，该退！但他退不得，因为对方和他势均力敌，他若于此时一退，死的必定是他。

两人再出一刀，激出更大声响，几乎是同时的又推出一掌打向对方胸膛。

只听乒乓一声，两人双双撞破窗格，跌出屋外。

赫连傲站定，望着自己手上已缺了两个口子的刀，双眼眯了下，由衷的赞了句：“好刀！”说完！他将手上的刀向下一插，整把刀直没入地，只余刀柄在外。

鬼首握着寒焰刀，不敢轻举妄动，他知道只要他一背对对方转身窜逃，必然会露出空门，给对方斩杀他的机会。所以他等着，等着对方出招，因为只有在对方出招，招势已尽之时，方是撤退的好时机。只要他能闪过一招，便能争取到一刹那的时间，而那一刹那便足以让他活命。

“鬼面具……你是鬼首？”赫连傲看见对方脸上狰狞的面具，记起一位近几年在中原窜起，名声极为显赫的杀手。

他无言，只是沉默的注视着赫连傲的右手，搁在腰侧按住鞭柄的右手。

赫连傲意态优闲的一扯嘴角，双眼却冒着森冷的寒光，皮笑肉不笑的道：“给你一个机会，只要你说出买命的人，我就饶你一命。”话声方落，鬼首已迅疾出手，一刀当头砍下！赫连傲侧身闪过，挥手出鞭，如黑色电光船划破夜空，直卷方落地的黑色身影。

他翻身闪避，随即揉身欺上，又是一刀横劈过去。

两人一来一往，刀光鞭影满天交错，双方势均力敌，几度险象环生。久战不利，鬼首几次想脱身，都碍于对方鞭长被迫了回来，只好继续和他缠斗。

打斗声招来离客房最近的水蓝，她一人庭院便看出赫连傲足以应付，再者两人气劲相当厉害，以她的能力并无法阻止，所以并未插手，也无法越过去，只能和从房内出来的兰儿一样，站在一旁观战。

几招下来，赫连傲脸上被刀割破一条血痕，鬼首背上也吃了一鞭。

久久擒他不下，赫连傲不想浪费时间，故意露了一个空门，鬼首息于脱身，只求能伤人脱逃，未及多想便一刀砍了过去。

一旁的兰儿本已是心惊胆战，看到此景更是惊慌，以为石头就要中力，她想也没想，早已握在手上的黑色小弓立刻搭起、拉弦！就在同时，赫连傲的鞭尾扫过鬼首的面具，啪咱一声，那面具从中断裂成两半掉落地上，皎洁的月光清楚的映在他真实的面容上——是他？！

水蓝一见脸色刷白，她看见兰儿箭已在弦上，几乎是反射性的，她飞身冲了上去。

黑色小箭离弓，射出——“不”水蓝失声大叫，在最后一瞬，替他挡住了那要命的追魂小箭。

利箭穿透了她的肩骨，穿身而出，唯地一声钉在树上，箭尾沾着鲜血，还微微颤动着。

水蓝痛昏了过去，如断线戏偶般坠落。

她一出声，他就认出来了；他还没来得及想她怎会出现在这里，她已然飞身挡箭。

所有的一切在他眼中就像是慢动作似的，直到他回身接住了她，并以身体护住她全身，硬挨了赫连傲收回不及的一鞭。

这一鞭伤及他五脏六腑，他猛地喷出一口鲜血，却仍紧紧环抱住她不肯放手。

这是怎么回事？！

兰儿如坠五里雾中，不懂水蓝为何要冲出来为这杀手挡箭，她只知道自己误伤了人，忙内疚的赶上前，双手颤抖着想要帮水蓝止血。

“对不起，对不起，我不是故意的……”赫连傲猛地拉住她；开什么玩笑，这跪在地上的可是想杀她的杀手，怎么可以让她自授罗网？！

岂料那人想都没想到兰儿，只是紧抱着水蓝，很快的替她点了止血的大道。

他嘴角淌着血，戒慎的看着他们，“这件事和这位姑娘完全不相干，别伤她。”赫连傲忍不住扬眉，看来这事好玩了，这家伙难道不知道他怀中的人是水家五小姐，竟然这般护着她？“什——”兰儿惊诧狐疑的想开口，却被赫连傲带到怀中，一手捂住她的嘴，不让她说话。

“不伤她可以，我甚至还能救她。不过……有个条件。”他狡诈的说，一边希望那冰山美人可别现在清醒过来。

鬼首望着怀中脸色死白、肩上染血的人儿，双手一紧，绷紧了下颚问：“什么条件？”“谁派你来的？”他全身震了一下，目光炯炯的直视着赫连傲。

说了，就是背叛主子，不说，她大概撑不过今晚。

冷汗从额角流下，而他并未考虑太久。他为主子做的够多了，甚至弄脏了他的灵魂，欠再多都早还清了。而怀中的这名女子，却是连救了他两次——“柯世忠。”他说出了主子的名字，突然有种莫名的解脱感。

这是哪个王八蛋？赫连傲皱起眉，发现他连听都没听过，“我和他有什么仇？”“不是你，是兰公主。”他爆出惊人内幕，很快的将前因后果简洁的说了一遍。

兰儿听完一阵茫然；这时石头已松开捂住她小嘴的手，她纳闷的道：“可是我当天晚上就被小楼带出了宫，根本不知道张贵妃死了啊！”“你不知道？”赫连傲诧异的望着她，突然觉得这一切实在太过荒谬。

“你没说之前，我完全不知道有这回事。我从小没出过后宫，宫里男人皆是太监，我当时以为那人也是太监……”兰儿红着脸道。

太监？赫连傲想到若是小楼没当晚就强带兰儿出来，只怕她早已被那位“太监”给宰了，他的脸色不由得变得很难看。

“知不知道都一样。对主子来说，只要有百分之一的可能性，他都不会放：过。你那晚撞见了，他是唯一的目击证人，只要你还活着，他就非杀你不可。”鬼首拭去嘴角的鲜血，盯着赫连傲，“现在，你可以救她了吗？”“可以，当然可以。”赫连傲露出一抹微笑，回头对早围在几尺外的下人们挥手，示意他们过来，轻松写意的道：“带这个男人和你们家五小姐，到君山找五小姐的师父去。”五小姐？！

鬼首愕然的暖着他，然后回视怀中女子，突然觉得双手莫名的沉重起来……

八年了，从她上次离开长安，已过了八年。

时光飞逝，长安景物依旧，却早已人事全非。

她与石头进城时已是黄昏，斜日余晖洒在远处那巍峨的宫殿飞檐上，照得整座宫殿是金碧辉煌、绚烂万分，几乎让人睁不开眼。直至日头落得更低，那雄伟的建筑才由金黄转为暗紫深红。

多么庞大的建筑，而那却是她住了十六年的牢笼。

兰儿站在悦来客栈长安分店的二楼窗边，望着那在夕阳余晖中逐渐变得沉暗的建筑，禁不住打了个冷颤。

“冷吗？”发觉她在打颤，他来到她身边。

“不，我只是……”她有些惶恐地望着前方的皇宫，不知该如何表达她的感觉。

虽然他不确定她是怎么了，至少他知道她脸上的表情不是近乡情法。

他搭住了她的肩头，将她转过来面对自己，“不过是栋建筑而已。”“我在里面住了十六年。”她低声道，眼中有着淡淡的哀愁与苦涩。“以前，我还以为世界就只有那么大。”“现在你知道不是了。”他以指腹轻抚她的脸，轻声陈述。

“对，所以我害怕，害怕这一切不过是场梦而已。”她双臂抱胸，满心惶惑地望着他，“也许……下一刻，当我一睁开眼，你就会不见了，然后我会发现我变回了原来那位害怕和番却不敢反抗的兰公主，依旧待在那高墙环绕的后宫，等着被送到另一座金色牢笼，郁郁而终……”他一阵讶然，望着她满脸惶惑不安，不由得心疼起她。他将她带入怀中，低声咕哝道：“傻瓜：我可不想只当一个你梦中虚幻的人物。”兰儿依偎在他怀中，闭上眼睛感受他胸膛传来的稳定心跳，以减低她心头隐隐的不安。

“可不可以算了，别去理那人？”她纤细的手臂紧紧环抱他的腰，不安的低喃。

“不去找他，他也会找来的。”他顺着她柔滑的秀发，轻轻吻了下她的额际，低声保证，“放心，不会有事的。”他会说出这种话，当然是经过仔细的了解后所下的定论。对当今满朝文武来说，柯世忠或许算得上是个人物，但此人虽然功绩彪炳，却几乎是踩着别人的背往上爬升。

自从在洞庭由鬼首口中得知当年那一段原由，他立刻送了一封飞鸽传书给人在杭州的二师兄冷如风，没多久就收到二师兄传来的讯息，将现为将军的柯世忠的身家背景载明得一清二楚。

二师兄虽离开长安已有七、八年之久，但对时局仍是关心，在当朝文武百官中仍有人脉。说实话，要摆乎柯世忠这种角色很简单，因为此人多年来就索行不良，身上背了好几条人命，只是被他用各种方法给压了下来；他们只要将那些一案子随便翻几件出来，便能让这家伙吃不完兜着走。

比较麻烦的是，这位柯大将军武功修为颇深，若是仅靠城里那几位捕头来远，怕会被他跑掉，是以在和二师兄以书信商量过后，他决定亲自上京帮一下那几位捕头的忙，免得让这些人打草惊蛇，若让那家伙溜了，只怕会后患无穷。

至于为何带着兰儿同行，他一方面是不放心她在他看不见的地方，另一方面则是打算在此事完结之后，让她能够解开另一个心结。

当夜，乌云掩月。

赫连傲安顿好兰儿，便同长安几位名捕拿着令牌一块儿去将军府抓人。

当他们一群人精神抖擞、气势十足的闯入将军府时，本以为会有好一阵打杀方能令柯世忠束手就擒，岂料却惊见柯世忠已被人欣杀于床上。

“死了？”陈捕头讶然的看着床上那具无头尸身。

白痴也知道那被砍去脑袋、身穿锦衣玉服的“人”已经死了，问题是好好一个大将军怎么会就这样无缘无故被人砍死在戒备森严的将军府中，而且还是在他们拿着拘捕合来的前一刻？这未免也太巧了点。

众人面面相衬，无人知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他真是柯世忠？”赫连傲蹙眉发问。他没见过此人，无法断定这具无头尸是否真是柯世忠；但就他看来，此事大有蹊跷。

众家捕快没有一个真正近看过这位柯将军，虽然体型是很像，但没人敢担保这尸体主人便是他们要抓的人。

一旁的王捕头上前说道：“曾听闻柯将军左脚脚底有”二颗黑痣，咱们检查看看就知道了。”“是呀，我怎没想到？！”陈捕头一拍脑袋，很快的脱下尸体的左鞋，只见那昂贵锦鞋下的脚底板脏得很，甚至还沾着些许泥巴。他很快的拍了干净，别说是痣了，连个黑点都没看到！

赫连傲一见到那只沾着泥巴的脚丫子，就知道这人绝非柯世忠；忽然间，他心头一阵狂跳。

糟了！兰儿！

赫连傲脸色丕变，转身就往外冲，直飘往悦来客栈。

他太小看这家伙了；柯世忠既然能持续八年的寻找兰儿，在好不容易有了线索的如今，岂会只派鬼首一人下手追查暗杀？一定还有另一人，一个始终潜在暗处的杀手！

那杀手定是曾被他们摆脱一段时间，可能是今日黄昏他与兰儿进城时，才又被盯上，所以柯世忠才会惊觉他与众捕快打的主意，也因此他行事才如此匆促，随便抓了个身形相似的下人，交换了衣饰，并砍下他的头，想要偷天换日、李代桃僵！他冲回悦来客栈，一人门只见杯盘狼藉、桌椅歪斜，显见有人在此打斗过。

就当此时，屋后传来另一阵金铁交鸣声，他忙赶了过去。

一人眼便是刘叔手持铁烟杆护着兰儿与一紫袍中年男子对打，两名小二则满身是伤的正与另一黑衣人苦苦缠斗着，眼看就要败下连来。

赫连傲还未落地，长鞭已出，半空腾飞而去。他来得出其不意，一鞭打飞了那黑衣人，另一鞭则瞬间点了此人穴道。

小二哥见来人是他，纷纷松了口气，勾肩搭背、气喘吁吁的坐倒在地。

幸好少爷来了，不然这回可得向阎王爷报到啦！

紫袍男子见手下被制，不由得心浮气躁，招式凌乱起来。

刘叔却是越打越顺手，只见他手拿着烟杆儿左一杆、右一制，硬是将这位已经想落跑的家伙留在方圆三尺之内。

终于，对方脚下下一个不稳，被刘叔敲到了穴道，摔倒在地，动弹不得。

他满心愤懑的瞪着眼前意态悠闲抽着烟杆儿的老头，“你是谁？”他怎会不知长安城里有这等武功高手？若不是此人，他早将兰公主杀了！

刘叔一手负背，一手拿着烟杆儿，吸了两口烟，眯着眼道：“老子是你祖宗！”赫连傲冷声问在地上动弹不得的紫袍人：“你是柯世忠？”柯大将军知道大势已去，却仍紧闭着嘴不肯说，同时想以内力冲开穴道找机会闪人。

岂知他体内的气劲一触及封住的穴道，竟引发一阵锥心刺骨的疼痛，痛得他冷汗直流！

刘叔嘿笑道：“小子，我劝你别白费心机了；老子我点的穴道，天下只有三人能解，一个是齐白凤那老头，另一个是少林方丈，还有一个是鬼医白磊。

你要是老老实实的，就不会怎么样，要是想试着冲穴，保管你会死得很难看。”柯世忠闻言喘着气，突然想起一位归阳多年的高手，他瞪望着眼前

的老头，“你是……千手刘江？”“嘿，不错嘛，你这王八还挺有见识的。”刘叔两眼倏地一瞪，目光炯炯的喝道：“老子我有三百种手法可以让你生不如死，你最好给我老实点！”柯世忠脸色一白，知道这老头可是说真的。此时几位捕快们也跟着赶到！

他才真的知道大势已无可挽回；若要被抓入天牢，他宁可自尽于此！

他一张嘴想咬舌自尽，却被赫连傲连哑穴都点了。

“没那么简单，你得死在法场上！”赫连傲冷冷的看着他，然后对几位捕头们说：“接下来的就交给你们了。”“谢谢赫连公子大力相助！”众家捕头们道了谢，便将柯世忠押解回去了。

在一旁帮着小二哥包扎伤口的兰儿见那人终于伏法，才松了口气。

“你没事吧？”赫连傲走过来问。

“没事。”她摇摇头，“多亏了干爹和两位小二哥。”“谢谢。”赫连傲由衷的向三人道谢。

两名小二忙不迭地摇着手，“少爷别这么说，这是咱们应该做的。”他们长这么大可是第一次被这么美的姑娘包扎伤口，若是每次都有这么温柔的美人疗伤，他俩还想多伤几次咧。

刘叔则瞪了他一眼，“啧，你这小子说的是什么话，兰丫头可是咱的干女儿，我不护她谁护？对了对了，差点忘了这次来长安的事。你这小王八蛋把我家兰丫头从玉泉镇绑走，一个月来下落不明，这件事你怎么给我个交代？”他横眉竖眼的质问。

“干爹，您别这样……”兰儿尴尬地扯着刘叔的衣袖。

赫连傲倒是毫不客气，一把将兰儿拉到怀中，“当然是娶她入门，生个胖小子给您当孙子！您老认为如何？”“哈哈哈哈哈，这还差不多！”刘叔哈哈大笑，拍着赫连傲的肩头，“来来来，达此喜事，当可浮一大白。咱爷俩很久没聚聚了，今晚可得好好喝上两杯！”兰儿羞红了脸，想离开却被赫连傲紧紧揽着不放，只得将小脸埋在他胸前。

乌云被风吹去，夜空中只见一轮明月。

夜风徐徐，吹得树梢沙沙作响，倪来客栈的中庭，只听刘叔吆喝着小二——“来人啊，拿酒来——”

最初与最后的一杯酒当他带她避过侍卫来到父皇的皇陵时，兰儿不禁诧异的看向身旁的他。

“你……”“记得洞庭师父留给我的那封信吗？”“嗯。”兰儿点点头。

“师父交代我一定要带你过来。”他拂开她颊上的发丝！“师父曾于去年入京，在你父皇将去的前几天与他见过面，你父皇知道……”知道？知道什么？知道她还活着？兰儿无法置信的仰望他，小手捂着双唇，微微摇首。“不可能……”“他一直都知道。”“为什么……”她不解的看向皇陵，眼中蓄满了泪。

“他说他对不起你娘，不想也对不起你。本来是想让你嫁回你娘的家乡对你最好！”

未料到你竟与小楼私逃出宫，于是他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的顺了你的意。大概也是因为知道你和咱们几位师兄弟在一起，所以很放心吧。”“娘的

家乡？”她诧然的昂首。

“对。你娘是当年回族的第一美人，本就是大漠子民，热爱宽广的天地。但她被族人送入宫中为妃，一直快乐不起来，最后才抑郁而终。”“我不知道，我以为是……”她以为娘是因为情伤，原来不是……原来娘是因为太思念家乡了。

“无论他这一生有多少功过，都该让它过去；他终究是你的父皇，于情于理，都该来祭拜一下。”他拿山一壶酒、一只杯，倒满给她。

兰儿接过，伤心的朝皇陵拜了三拜，向父皇敬了这最初与最后的一杯酒。

她将水酒洒向半空，让一切恩怨情仇都随风……蓝天、白云、清风徐徐，她不知何时流下了两行清泪。赫连傲将她拥在怀中，仰望这一代君王的坟陵，轻声对她道：“走吧，我们回家。”兰儿环若他的腰，收回看向皇陵的视线，哽咽的道：“好，我们回家……”

杂记之我的偶像

黑洁明呵呵，自从加入这一行以来，常有人写信问黑姑娘的基本资料，里面不可少的便是这一项——我的偶像。

我的偶像？呵呵，黑姑娘有很多偶像的，几乎各行各业，只要我有机会接触，我就会从中找一个佼佼者来当自己的偶像。从篮球、棒球、演员、歌手、写词作曲者，当然不可缺少的是小说漫画的作者及画家光从这两项又可细分十几种，小说中又有国内言情、国外罗曼史、武侠、推理、侦探、科幻，漫画又分为少男、少女、恐怖、侦探、奇情……这一卡车的偶像。然后呢，还有古代不少诗词大家，甚至古今中外的政治家、科学家、画家、音乐家、导演等等等等。

其中不少还可以再加以细分，但实在族繁不及备载；反正黑姑娘只是要告诉大家，若是问这一项，黑姑娘少说可以写上满满十页。

不过呢，黑姑娘有一个最重要的偶像，就是我老爸，呵呵。

老爸的优点三天三夜也说不完，老爸的缺点也是等量的，而老爸的严厉更是比前两项有过之而无不及，但是，他依然是我的偶像。

老实说，以前念书时，我可从来没这么认为过。

我的老爸可以因为女儿逃课而拿竹扫帚开扁，可以因为使用东西没物归原位而念上老半天，可以因为顾面子而和女儿冷战好几天，可以因为女儿要上课而一早起床做早饭，可以因为女儿生理痛而每天早晚煎上一个小时的中药，可以因为女儿放学超过十分钟没到家而出门寻找，当然也可以因为女儿话太多而叫我闭嘴。（不过他后来倒是放弃最后一顶了，呵。）这样一想起，我的老爸其实还是优点多过缺点的；我常在想，我的多嘴和好管闲事是遗传自他，不过他不承认自己和我一样多嘴。当年黑姑娘在读商科的时候，放假回家，他最常讲的一句话便是：将来要好好算帐，不要把钱算错了。

一直以来，他都觉得我去当会计会把别人的公司搞垮掉，幸好没有一语成谶——因为黑姑娘听了他的劝告，从头到尾只做过一次会计，而且知道自己学艺不精，所以死命怂恿老板再请一位会计来。总之，我没搞垮过任何一家公司就是了。（突然骄傲起来，哈哈哈哈哈。）会把老爸当偶像是因为他几乎什么都会，从拿针补衣、煮饭做菜、栽植花草蔬果，甚至爬到屋顶上铺沥青，

自己做板凳、柜子；小时候在黑姑娘眼中，他几乎是万能的。

不过万能老爸也有不会的东西。譬如某年端午他决定要自己包粽子（家无老妈，所以隔邻的阿姨伯母逢年过节都会各自送上应景食品，小时候家里总有吃不完的粽子和月饼，那时才会觉得有个帅老爸还挺不错的，哈哈。）于是就兴匆匆的去买了竹叶糯米肉馅等材料，然后很努力的给它用力用心的包粽子；结果不知是哪个步骤错了，反正那串粽子……呃，不提也罢。结果他从此之后没再打过包粽子的主意。（感谢主，阿门。）关于粽子，我和老姊是只受过一次荼毒，那还真是不幸中的大幸，因为在某年某月某一天，我亲爱的老爸突然又兴起开早餐店的念头，于是他又很积极的跑去买了个做豆浆的“机器”——那真的是一个“一机器”，不是普通的家庭电器，是那种外表看起来家摆在工地里那种重得要命的“机器”。然后他又弄来一大桶的黄豆、面粉及做包子、蛋饼等早点的材料，跟着接下来几天，我老爸就一个人待在厨房忙东忙西。

终于到了成品搞定的那天，一早起来，我和老姊就乖乖的进厨房受刑。

黑姑娘首先喝了一口闻起来很香的豆浆。

嗯，不错不错，豆浆 OK。

黑姑娘看看蛋饼，然后吃了一小口。

嗯，还可以还可以，蛋饼也搞定。

然后是包子……老实说，那外观就不怎么样，干干扁扁的，看起来好象皮太厚的韭菜盒而不像包子。黑姑娘拿起一个干扁肉包咬了一口——老天，我没当场吐出来还真是神迹，不知是哪位过路神明发威就是了。

可惜老爸并没有因为失败一次而放弃，而是试了一次又一次，我和老姊也只好哭笑不得的舍命陪君子。一直到多年后老爸过世前，他都还没有放弃做包子，只是少有成功的时候就是了。（大家由此可知当年让他放弃的粽子有多么可怕了吧。）不过我的老爸在做菜方面除了以上两样，可还是很厉害的，从酸菜鸭、卤牛肉、卤鸡腿到梅干扣肉、红烧蹄膀、红烧鱼，他无一不会，样样都行，现在一想到都还会口水直流。黑姑娘当年的体重，亲爱的老爸绝对要负上大半责任。（突然想到当年要是怂恿老爸开餐厅，咱们一定会赚钱的说，也不用吃那么多干伦肉包子了。啊，真是失策啊……）哈哈，说完了黑姑娘的偶像，接下来说说凤凰奇侠传吧。在历经无数磨难后，黑姑娘终于终于把这一系列中最后一个石头给写完了，好乐丫，哇哈哈不少人来问黑姑娘古代还是现代好写，其实黑姑娘是觉得都差不多，只是写古代的小说比较麻烦点，因为要查非常非常多的资料，纵使如此，还是难免有误差的时候。例如唐朝时中国是没有棉的，当然也就没有棉袄了，这种东东是在十三世纪也就是宋朝才出现的。黑姑娘乍看到这资料时，猛然想起学生时期有念过，一不小心就把它给忘了。对不起啦。

至于算盘，呵呵，中国书上第一次有文字纪录是在明朝，但第一次出现在“画”上，却是在宋朝，可比书上早了好几百年；而像这种不可考的东西，黑姑娘是认为很有可能在民间早已通用许久，流传个几百年才画到画上并不奇怪！所以唐朝有算盘是很有可能。请容许我有这种想法吧，谢谢。

再来就是葡萄了，有读者写信告诉黑姑娘，葡萄是在汉时传入，在唐朝时长安早就有了，所以杜念秋应该早有看过。但是呢，大家请注意啊，念秋十六岁之前可是住在祁连山而非长安，她当然没看过那种奇怪的水果啊，呵呵。

所以写古代小说是很麻烦的，当然也有避过这些麻烦的小技巧，那就是别写明朝代！

若没写朝代，这些问题就比较不会发生啦，哇哈哈。

不过，最让黑姑娘觉得惊异的是，那座黑鹰山是黑姑娘自己编出来的，没有想到书出了之后，一位朋友看到，就跑来和黑姑娘说，丝路上真的有一座山叫黑鹰山……呃……这个……还真是巧啊（黑姑娘干笑中。）总之，凤凰奇侠是到此告一个段落了，至于清之中那些老的、小的，叹……这个……那个……咱们就让他们……算了！呃，不是，是让他们该长大的慢慢长大，不该长大的，就继续沉睡吧，谢谢。

黑姑娘拖着沉重的步伐、打着呵欠爬到被窝中……啊，什么！还有一件事情要说？下次古代要写谁？噢，我没说过吗？当然就是海龙战家那两位啦！好了，回答完了，这次真的要去睡了，咱们下回再见，祝大家有个快乐的一天，Bye！

第十本黑洁明嘿嘿，大家好！黑姑娘是来报告一件事的——看到标题了没？其实……我本来根本没注意到这件事，所以稿子交出去了，后记也交出去了，跟着才猛然想到这本是黑姑娘的——第十本书！十本书！

十本耶！哇——呵呵……草姑娘用力睁着水汪汪的小眼，满心感动的望着自己的作品傻笑。

突然间觉得自己莫名其妙的给它厉害起来，又有点感叹，真是想不到号称世纪无敌大懒虫的我，竟然其有一天能写出十本书。以前老觉得十本书是天方夜谭的数字，没想到真的能写出十本来，呵呵……（继续傻笑中。）在这段期间，真的受到许多人的鼓励与支持，说来说去，我也只能说，黑姑娘真的很高兴也很感谢，更是感动万分。尤记得出第一本书时，虽然是经过出版社编辑姊妹们的审核让稿子通过了，但黑姑娘仍是害怕出书后没人看，或是看了以后觉得很难看，整天担心东担心西的。

出书后的第一天我就跑去各大书局站岗，当我看到真的有人买下那本书时，简直差点没冲上前去抱着那位读者痛哭流涕。哈哈，我要是真的跑上去，可能会吓坏人家吧！

到如今，黑姑娘还是没改掉跑去书局查看的习惯，每次看到自己的小说被人买走，心情就会好上好几天，因为那代表有人喜欢我的东西，当然是值得庆祝的，是吧？哈哈，可能有人认为我神经兮兮的，不过黑姑娘认为人要活得快乐才对得起自己，所以请大家就容许我继续傻笑吧，呵呵……（糟糕，嘴张太大，口水流出来了……赶快擦掉！）总之，很感谢各位，因为有你们的存在，才能让黑姑娘继续写作。以后，黑姑娘还是会努力用心的尽力去写一些好看的小说，虽然功力仍是不够，但我会加油的！希望大家继续支持！谢谢你们，下次再会啰！

《全书完》

